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Relong Material Technology Wuxi Co., Ltd.

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 11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国泰海通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5 年 7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23 年和 2024 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38%和 88.09%，客户结构较为集中，主要系下游军工领域客户市场份额较为集中所致。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其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调整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或因公司产品质量、交付速度等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其转向其他供应商采购，而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导致毛利率下降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除公司外，在军用及航空航天用高频覆铜板领域，国内主要生产企业还包括生益科技、国能新材、泰州旺灵等。随着国内同行业公司高频覆铜板产品的行业渗透率不断提高，市场参与者在核心技术、产品生产、交付能力以及客户资源等方面的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无法继续在产品性能及其稳定性和一致性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则未来面对市场竞争时，可能需要采取降价策略应对竞争，进而导致毛利率下降并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军工审价导致的价格传导风险	公司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不受军工审价直接影响，但如果下游或终端客户面对审定价的不利变化，可能会间接影响产业链上的供应商，并对公司未来产品销售价格形成不利影响。
公司新产品无法通过客户认证的风险	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及其稳定性和一致性要求较高。在建立合作过程中，重要客户一般会对公司执行资质审查、工厂现场检查、产品测试（小试、中试、小规模量产）等认证程序，公司产品需要通过客户一系列内部评价程序后，才能成功通过客户验证，认证周期较长。未来，如果公司新产品无法通过客户的量产验证，则公司可能出现订单不足，或无法开拓新客户的不利局面，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军工业务资质相关风险	公司目前具备军品业务所必需的经营资质和资格认证。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获得上述经营资质或资格认证，则生产经营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引致的供应链风险	随着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以及中国制造国际竞争力的不断提高，部分国家已经或未来可能采取提高关税、限制进出口等措施，试图保护其本国产业并限制其他国家企业的发展。如果未来相关措施进一步升级，可能会对公司供应链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利润分配依赖子公司风险	公司为控股型公司，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主要来自全资子公司无锡睿龙，现金股利分配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子公司的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子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均制定符合经营发展、统一的利润分配政策，但若未来各全资子公司未能及时、充足地向公司分配利润，将对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带来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5,730.69 万元和 6,393.92 万元，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2.48 万元和 3,130.74 万元，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26.78 万元和 1,026.59 万元，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28%和 30.68%，保持在较高水平。随着销售规模逐渐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也可能进一步增大。若公司未来不

	能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或者下游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形成坏账，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实践，公司培养了一支具备丰富研发与生产经验的技术团队。未来，如行业人才竞争加剧或其他因素导致公司人才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技术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化工材料的应用，存在“三废”物质的排放，其在环保核查方面有较为严格的监管要求。如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安全生产或环保事项，可能使公司面临监管处罚，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知识产权风险	**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通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以构筑行业竞争壁垒。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创新，拥有多项专利、商标等一系列知识产权，公司在研发工作中亦充分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但若竞争对手或第三方通过相关协议或知识产权诉讼限制公司使用相关技术，或者采取恶意诉讼等策略追究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方面侵权或违约责任，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北交所发行上市失败的风险	公司已与国泰海通证券、信达律所、天健会所签订北交所发行上市服务协议，拟于挂牌后 12 个月内向北交所提交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将受到申请发行上市时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指标情况、投资者对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的认可程度及股价未来趋势判断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因不满足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或其他影响发行上市的不利情形，而导致公司北交所发行上市失败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5**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3**

一、 基本信息 13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3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2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41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8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58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1

八、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63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64

十、 北交所上市计划 64

十一、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6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67**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67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70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76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8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90

六、 商业模式 94

七、 创新特征 96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103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1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7**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7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118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118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120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120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121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12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123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126
第四节 公司财务.....127
一、 财务报表.....127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137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138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39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160
六、 经营成果分析.....161
七、 资产质量分析.....175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193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201
十、 重要事项.....211
十一、股利分配.....212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213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215
第六节 附表.....216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216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221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223
第七节 有关声明.....229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229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230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231
主办券商声明.....234
律师事务所声明.....235
审计机构声明.....236
评估机构声明.....237
第八节 附件.....239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睿龙科技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睿龙股份	指	睿龙科技前身，成立于 2016 年 4 月，原名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改制更名为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睿龙有限	指	睿龙科技前身，原名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2023 年 12 月再次改制更名为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睿龙	指	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南京南睿	指	南京南睿先进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江苏睿龙	指	睿龙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江苏思达峰	指	江苏思达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睿龙超滤	指	无锡睿龙超滤科技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益发合伙	指	淮安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无锡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3 年 5 月更名为淮安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睿龙科技员工持股平台
益维合伙	指	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无锡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3 年 5 月更名为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指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隐秀一期	指	无锡隐秀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嘉兴天府	指	嘉兴天府骅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中启洞鉴	指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高信芯荣	指	青岛高信芯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金宜产发	指	无锡金宜产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鼎祺金马	指	无锡鼎祺金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金投锐力	指	无锡金投锐力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芯成创业	指	无锡芯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金程创业	指	无锡金程创业投资滨湖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嘉捷通	指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生益科技	指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覆铜板生产商、同行业公司
国能新材	指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覆铜板生产商、同行业公司、可比挂牌公司
泰州旺灵	指	泰州市旺灵绝缘材料厂，覆铜板生产商、同行业公司

铖昌科技	指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雷电微力	指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鸿远电子	指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火炬电子	指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中国电科集团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集团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航天科技集团	指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博敏电子	指	深圳市博敏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广州杰赛	指	广州杰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珠海杰赛	指	珠海杰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四创电子	指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兴森科技	指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南京举鹏	指	南京举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供应商之一
莲泽材料	指	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莲泽科技	指	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骄阳流体	指	南京新骄阳流体技术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罗瑞雅丽	指	罗瑞雅丽生物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子女投资的企业
奥创利	指	香港奥创利实业有限公司（HONGKONG ORTRONICS INDUSTRY LIMITED），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瑞祥电子	指	江苏瑞祥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德胜会议	指	无锡睿龙德胜会议服务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已注销
罗杰斯	指	Rogers Corporation，高频通信材料制造商
AGC	指	旭硝子株式会社，2019 年度收购美国泰康尼克（TACONIC）的覆铜板业务
雅龙	指	Arlon Electronic Materials，高频通信材料制造商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末、2024 年末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刘欣、黄学梅
本次挂牌	指	本次睿龙科技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股东会、股东大会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证券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信达律所	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说明书	指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专业释义		
覆铜板、CCL、基板、基材	指	覆铜箔层压板，英文简称“CCL”（Copper Clad Laminate），系将增强材料浸以树脂，两面覆以铜箔，经热压而成的一种板状材料，用于制作印制电路板
高频覆铜板	指	一类应用在高频下具有高速信号、低损耗传输特性的覆铜板
PTFE	指	聚四氟乙烯（Poly Tetra Fluoroethylene，PTFE），因具有抗酸抗碱、抗各种有机溶剂和几乎不溶于所有的溶剂的特点，一般又称作“不粘涂层”或“易清洁物料”
碳氢化合物	指	烃类，是有机化合物的一种，只由碳和氢两种元素组成，其中包含烷烃、烯烃、炔烃、环烃及芳香烃，是许多其他有机化合物的基体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	指	以 PTFE 为树脂的高频覆铜板产品，公司的 RS/RA、RP/RD 等系列高频覆铜板均以 PTFE 为树脂
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	指	以碳氢化合物为树脂的高频覆铜板产品，公司的 RT 等系列高频覆铜板以碳氢化合物为树脂
挠性覆铜板	指	挠性覆铜板，英文简称“FCCL”（Flexible Copper Clad Laminate），是用可挠性补强材料（薄膜）覆以电解铜箔或压延铜箔，其优点是可以弯曲，便于电器部件的组装
PI、聚酰亚胺	指	聚酰亚胺，英文简称“PI”（Polyimide），是分子链结构中含有酰亚胺基团的一类杂环类聚合物，是耐热性好、综合性能优良的特种工程塑料。按受热变化形态可分为热固性 PI 和热塑性 PI，其品种很多，大多数在高温下具有突出的介电性能和力学性能
聚酰亚胺覆铜板	指	聚酰亚胺覆铜板是挠性覆铜板的一种，其基材为聚酰亚胺薄膜。
FR-4	指	阻燃性环氧树脂-玻璃纤维布基覆铜板
无铅、无铅板	指	无铅指适应 PCB 无铅制程的高耐热覆铜板
无卤、无卤素、无卤板	指	无卤是指低卤素含量的环保型覆铜板
高速覆铜板	指	具有高信号传输速度（10-50Gbps）、高特性阻抗精度、低传送信号分散性、低损耗的覆铜板
印制电路板、PCB	指	印制电路板，英文全称“Printed Circuit Board”，是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
封装基板	指	又称 IC 载板，直接用于搭载芯片，可为芯片提供电连接、保护、制成、散热等功效，以实现多引脚化、缩小封装产品体积、改善

		电性能及散热性或多芯片模块化等目的
多层板	指	多层板通常具备 4 层及 4 层以上的导电图形，是将多层导电图形与绝缘材料交替粘结在一起，且层间通过导孔将导电图形互联的 PCB
粘结片	指	是多层板生产中的主要材料之一，主要由树脂和增强材料组成，增强材料又分为玻璃纤维布、纸基、复合基等几种类型
玻璃纤维布	指	在织布机上将两组相互垂直的玻璃纤维纱交叉编织而成的织物，一类布状增强材料，覆铜板的主要材料之一
介电常数（D_k）	指	介电常数（D_k）是电极间充以某种物质时的电容与同样构造的真空电容器的电容之比，通常表示某种材料储存电能能力的大小。通过印制板上电信号的电流方向通常是正负交替变化的，相当于对于基板进行不断充电、放电的过程。在互换中，电容量会影响信号传输速度。而这种影响在高速传送的装置中显得更为明显。当 D_k 大时，表示储存电能能力大，电路中电信号传输速度就会变慢。D_k 小时，表示储存能力小，充、放电过程亦快。所以，在高频传输中，要求介电常数低。介电常数除了直接影响信号的传输速度以外，对特性阻抗也有很大的影响。因此，不同线路设计对介电常数大小的要求也不同
介质损耗（D_f）	指	介质损耗（D_f，也称为介质损耗因素，介质损耗角正切），绝缘材料或电介质在交变电场中，由于介质电导和介质极化的滞后效应，使电介质内流过的电流相量和电压相量之间产生一定的相位差，即形成一定的相角，此相角的正切值即介质损耗（D_f），由介质电导和介质极化的滞后效应引起的能量损耗叫做介质损耗。D_f越高，介质电导和介质极化滞后效应越明显，电能损耗或信号损失越多，是电介质损耗电能的能力，也是绝缘材料损失信号能力的表征物理量
CTE、热膨胀系数	指	Coefficient of Thermal Expansion，物质在热胀冷缩效应作用下，几何特性随着温度的变化而发生变化的规律性系数
导热系数	指	导热系数是指在稳定传热条件下，1m 厚的材料，两侧表面的温差为 1 度（K，℃），在一定时间内，通过 1 平方米面积传递的热量，单位为瓦/米·度（W/（m·K），此处为 K 可用℃代替）
吸水率	指	在正常大气压下吸水能力
mil	指	密尔（mil），覆铜板长度单位，即千分之一英寸，1mil 约等于 0.0254 毫米
mm	指	毫米（mm）长度单位，一千分之一米
GHz	指	吉赫（GHz）频率单位，十亿赫兹
ppm	指	英文名 parts per million，百万分之一
CCLA	指	“Copper Clad Laminate Association”的缩写，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覆铜板材料分会
CPCA	指	“China Printed Circuit Association”的缩写，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
Prismark	指	Prismark Partners LLC，全球 PCB 行业专用的数据统计机构，国际领先的电子行业咨询公司，提供电子行业相关数据、研究及投资机会

国家军用标准（GJB）	指	GJB 是我国军工行业的重要标准体系。它针对 PCB 板的设计、材料选择、制造工艺等方面制定了详细的标准和规范。GJB 标准强调产品的可靠性和环境适应性，确保 PCB 板在各种极端环境下都能保持稳定的性能
UL 认证	指	美国产品安全、经营安全认证
相控阵雷达	指	利用电子技术控制阵列天线各辐射单元的相位，使天线波束指向在空间快速变化的雷达。其特点是：目标容量大、数据率高，可同时监视和跟踪数百个目标；具有搜索识别、跟踪、制导等多种功能；对复杂目标环境的适应能力强，反干扰性能好，可靠性高
天线	指	基站中用来发射或接收电磁波的部件，是一种能够将传输线上传播的导行波，变换成在无界媒介（通常是自由空间）中传播的电磁波，或者进行相反的变换的变换器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简称 CPU，作为计算机系统的运算和控制核心，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T/R 组件	指	信号发射和接收组件（Transmitter and Receiver），简称 T/R，一个无线收发系统连接中频处理单元与天线之间的部分，是相控阵雷达的核心，主要用于实现发射、接收信号的放大，以及信号幅度、相位的控制，由低噪声放大器、功率放大器、限幅器、移相器等组成
定型	指	某装备的研制经国家军工产品定型机构确认，达到规定的战术技术指标和有关标准
总体单位	指	承担国防武器装备的研制开发、型号武器系统的战略与规划研究
电子对抗	指	敌对双方为削弱、破坏对方电子设备的使用效能、保障己方电子设备发挥效能而采取的各种电子措施和行动，又称电子战
精确制导	指	以高性能电磁波、光电探测器为基础，利用目标特征信息发现、跟踪和识别等方法，控制和导引武器准确命中目标的技术。对提高武器对地精确打击、防空和反导等作战效能具有重要作用
卫星通信	指	地球上（包括地面和低层大气中）的无线电通信站间利用卫星作为中继而进行的通信。卫星通信系统由卫星和地球站两部分组成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MA1MJXK85A	
注册资本（万元）	12,298.4279	
法定代表人	向中荣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 11 号	
电话	0510-68578716	
传真	0510-68578716	
邮编	214091	
电子信箱	lyj@relong-hitech.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姚君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1	原材料
	1110	原材料
	111014	新材料
	11101410	新型功能材料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H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H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CH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经营范围	覆铜箔层压板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的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睿龙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22,984,279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

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

2、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自愿限售股东	限售期安排	限售股数（股）
除自然人股东蔡元皞外，其他股东均做出了自愿限售承诺，包括：黄学梅、严学锋、彭建虎、向中荣、国家产业投资基金、高信芯荣、李怀标、益发合伙、陈多琴、隐秀一期、嘉兴天府、中启洞鉴、刘欣、刘兰花、金宜产发、李姚君、高玉佳、谭丹、鼎祺金马、金投锐力、李玉、芯成创业、饶子谦、金程创业、孙浩、张兰英。	自公司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受理之日起至提交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申请之日或披露预计无法按期提交发行上市申请风险提示公告之日止，不转让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北交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本承诺自动失效。	121,317,612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黄学梅	51,692,598	42.0319%	否	是	否	-	-	-	-	-
2	严学锋	11,816,721	9.6083%	否	否	否	-	-	-	-	-
3	彭建虎	9,800,143	7.9686%	否	否	否	-	-	-	-	-
4	向中荣	8,000,000	6.5049%	是	否	否	-	-	-	-	-
5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6,223,848	5.0607%	否	否	否	-	-	-	-	-
6	高信芯荣	6,085,540	4.9482%	否	否	否	-	-	-	-	-
7	李怀标	3,731,795	3.0344%	否	否	否	-	-	-	-	-
8	益发合伙	3,402,381	2.7665%	否	是	否	-	-	-	-	-
9	陈多琴	2,424,487	1.9714%	否	否	否	-	-	-	-	-
10	隐秀一期	2,288,163	1.8605%	否	否	否	-	-	-	-	-
11	嘉兴天府	2,212,924	1.7994%	否	否	否	-	-	-	-	-
12	中启洞鉴	1,991,631	1.6194%	否	否	否	-	-	-	-	-
13	刘欣	1,771,429	1.4404%	是	是	否	-	-	-	-	-

14	蔡元晖	1,666,667	1.3552%	否	否	否	-	-	-	-	1,666,667
15	刘兰花	1,454,692	1.1828%	否	否	否	-	-	-	-	-
16	金宜产发	1,054,692	0.8576%	否	否	否	-	-	-	-	-
17	李姚君	1,000,000	0.8131%	是	否	否	-	-	-	-	-
18	高玉佳	1,000,000	0.8131%	否	否	否	-	-	-	-	-
19	谭丹	1,000,000	0.8131%	否	否	否	-	-	-	-	-
20	鼎祺金马	995,816	0.8097%	否	否	否	-	-	-	-	-
21	金投锐力	922,829	0.7504%	否	否	否	-	-	-	-	-
22	李玉	553,231	0.4498%	否	否	否	-	-	-	-	-
23	芯成创业	553,231	0.4498%	否	否	否	-	-	-	-	-
24	饶子谦	476,190	0.3872%	否	否	否	-	-	-	-	-
25	金程创业	331,938	0.2699%	否	否	否	-	-	-	-	-
26	孙浩	295,238	0.2401%	否	否	否	-	-	-	-	-
27	张兰英	238,095	0.1936%	否	否	否	-	-	-	-	-
合计	-	**122,984,279**	**100.00%**	-	-	-	**-**	**-**	**-**	**-**	**1,666,667**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是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	□是 √否

		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是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是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是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12,298.4279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87.13	5,563.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78.98	5,371.06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公司结合自身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选择《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挂牌条件：“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和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371.06 万元和 10,378.98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68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满足上述挂牌条件。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创新层

共同标准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对外担保制度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制定
	专职董事会秘书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董事会秘书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最近 12 个月的合规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或者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是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87.13	5,563.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78.98	5,371.06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7%	22.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4%	21.80%
		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23.97%

		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否
	股本总额（万元）		12,298.4279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公司结合自身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选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申请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条件：“（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和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371.06 万元和 10,378.98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23.97%，公司股本总额 12,298.4279 万元，满足上述申请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条件。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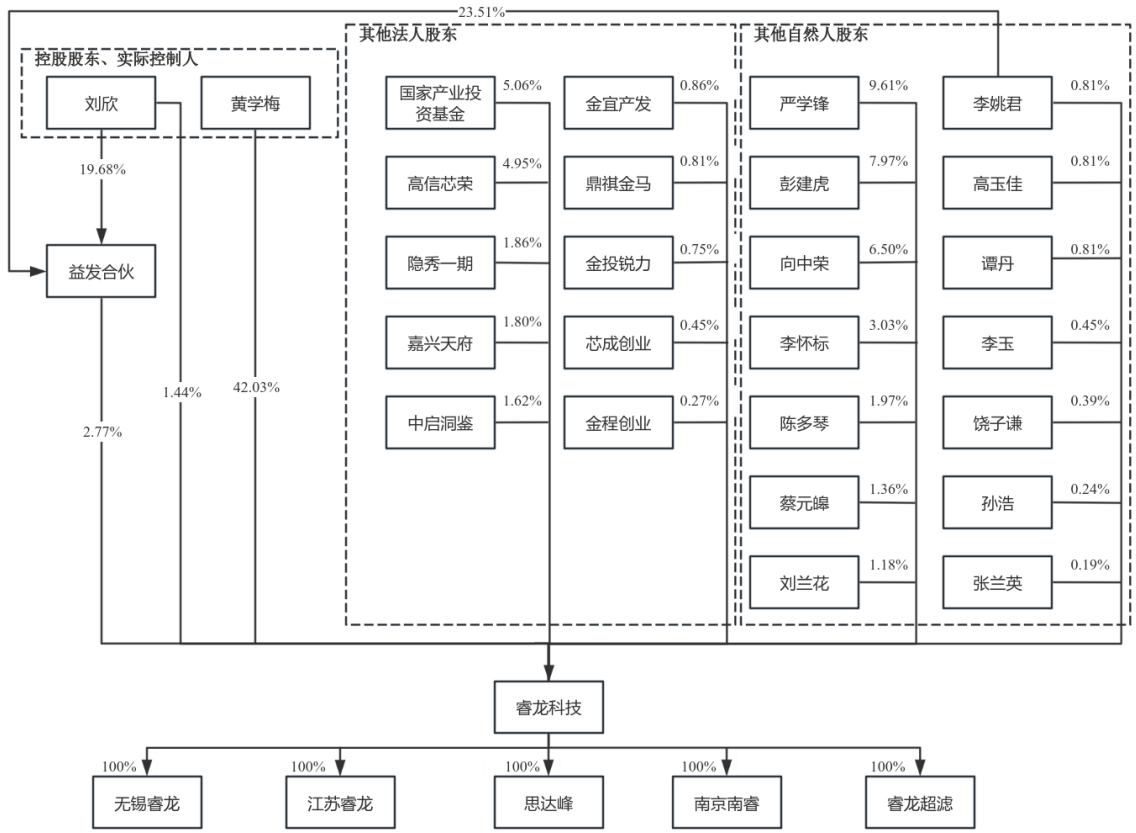

注：1、刘欣、黄学梅系夫妻关系，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向中荣、谭丹系夫妻关系。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黄学梅直接持有睿龙科技 5,169.26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42.03%；刘欣直接持有睿龙科技 177.14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1.44%；刘欣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间接持有睿龙科技 2.77%股份的表决权。黄学梅和刘欣直接和间接持有睿龙科技合计 46.24%股份的表决权。刘欣与黄学梅系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刘欣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 年 7 月 16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91 年 9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工程师；200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长；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姓名	黄学梅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 年 11 月 6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无
职业经历	1988 年 6 月至今，任南京市宝善幼儿园教师；2000 年 9 月至今，任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黄学梅直接持有睿龙科技 5,169.26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42.03%；刘欣直接持有睿龙科技 177.14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1.44%；刘欣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间接持有睿龙科技 2.77%股份的表决权。黄学梅和刘欣直接和间接持有睿龙科技合计 46.24%股份的表决权。刘欣与黄学梅系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刘欣与黄学梅为配偶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益发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021 年 1 月 27 日，黄学梅、马锐锋、谭丹、陈多琴、高玉佳等五方作为彼时公司的董事，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以下简称“原协议”），对睿龙科技的股东间一致行动事项约定，若协议各方在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就某些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时，应当按照持股多数原则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协议各方应当严格按照该决定执行；2024 年 6 月 30 日，前述各方共同签署《一致行

动协议书履行情况确认及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一致确认：原协议签署后各方并未实际按照原协议的约定行使各方作为一致行动人的权利，亦未履行各方作为一致行动人的义务，原协议自始未实际执行；同时，前述各方一致约定，自《解除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原协议解除且自始无效，不再对各方产生法律效力。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黄学梅	51,692,598	42.03%	自然人	否
2	严学锋	11,816,721	9.61%	自然人	否
3	彭建虎	9,800,143	7.97%	自然人	否
4	向中荣	8,000,000	6.50%	自然人	否
5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6,223,848	5.06%	国有股东	否
6	高信芯荣	6,085,540	4.95%	合伙企业	否
7	李怀标	3,731,795	3.03%	自然人	否
8	益发合伙	3,402,381	2.77%	合伙企业	否
9	陈多琴	2,424,487	1.97%	自然人	否
10	隐秀一期	2,288,163	1.86%	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105,465,676**	**85.75%**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存在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刘欣与黄学梅系夫妻关系；

2、刘欣在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控制益发合伙持有睿龙科技 2.77%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益发合伙是刘欣的一致行动人；

3、向中荣与谭丹系夫妻关系；

4、高玉佳与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中的有限合伙人高玉蓓为兄妹关系。

除此以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1）基本信息：

名称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2 月 24 日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GC0U3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曲克波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清河路 135 号 D 座 2 层（东升地区）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项目投资；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689,577.8298	689,577.8298	16.66%
2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30,986.1436	430,986.1436	10.41%
3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53,408.6378	353,408.6378	8.54%
4	北京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344,788.9149	344,788.9149	8.33%
5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344,788.9149	344,788.9149	8.33%
6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262,901.5476	262,901.5476	6.35%
7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4,281.8248	254,281.8248	6.14%
8	北京翠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2,394.4575	172,394.4575	4.16%
9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8,084.5960	168,084.5960	4.06%
1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6,197.2287	86,197.2287	2.08%
11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6,197.2287	86,197.2287	2.08%
12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86,197.2287	86,197.2287	2.08%
13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86,197.2287	86,197.2287	2.08%
14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86,197.2287	86,197.2287	2.08%
1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6,197.2287	86,197.2287	2.08%
16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8,957.7830	68,957.7830	1.67%
17	交银国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647.9215	64,647.9215	1.56%
18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限公司			
19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0	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1	长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2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3	吉林省股权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4	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5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6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7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	43,098.6144	43,098.6144	1.04%
28	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859.1686	25,859.1686	0.62%
29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309.8614	4,309.8614	0.10%
30	惠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09.8614	4,309.8614	0.10%
31	广东福德电子有限公司	1,723.9446	1,723.9446	0.04%
合计	-	**4,139,190.9236**	**4,139,190.9236**	**100.00%**

（2） 高信芯荣

1）基本信息：

名称	青岛高信芯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15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BW3CW33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高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红柳河路 575 号（原市红石崖王黄公路）4 幢 355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高信盛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	6,000,000.00	9.23%
2	上海高信高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7.69%
3	青岛高信丰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7.69%
4	徐燕春	5,000,000.00	5,000,000.00	7.69%
5	钱芝慧	5,000,000.00	5,000,000.00	7.69%

6	刘明	3,000,000.00	3,000,000.00	4.62%
7	王颖康	2,200,000.00	50,000.00	3.38%
8	朱振英	2,000,000.00	2,000,000.00	3.08%
9	唐金虎	2,000,000.00	2,000,000.00	3.08%
10	张梦益	2,000,000.00	2,000,000.00	3.08%
11	上海高信怡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3.08%
12	上海高信智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3.08%
13	杨志民	1,600,000.00	1,600,000.00	2.46%
14	姜毅	1,500,000.00	1,500,000.00	2.31%
15	北京联储关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2.31%
16	崔兰英	1,500,000.00	1,500,000.00	2.31%
17	王哲宇	1,400,000.00	1,400,000.00	2.15%
18	陈旭光	1,200,000.00	1,200,000.00	1.85%
19	曹斌	1,100,000.00	400,000.00	1.69%
20	马卫杰	1,000,000.00	1,000,000.00	1.54%
21	罗亚梅	1,000,000.00	1,000,000.00	1.54%
22	赵菲彤	1,000,000.00	1,000,000.00	1.54%
23	叶文丽	1,000,000.00	10,000.00	1.54%
24	时品仁	1,000,000.00	300,000.00	1.54%
25	上海高信高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	1.54%
26	蒋银儿	1,000,000.00	1,000,000.00	1.54%
27	上海高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54%
28	李智	1,000,000.00	1,000,000.00	1.54%
29	施勇	1,000,000.00	1,000,000.00	1.54%
30	甘泽林	1,000,000.00	80,000.00	1.54%
31	敬良才	1,000,000.00	1,000,000.00	1.54%
32	罗裕萧	1,000,000.00	20,000.00	1.54%
33	宁波中瑞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54%
合计	-	**65,000,000.00**	**56,570,000.00**	**100.00%**

（3） 益发合伙

1）基本信息：

名称	淮安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27E6QH4P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欣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淮安市洪泽区东双沟镇府前路 2 号-20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李姚君	1,680,000.00	1,680,000.00	23.51%
2	刘欣	1,406,000.00	1,406,000.00	19.68%
3	张正军	609,714.00	609,714.00	8.53%
4	张中华	570,000.00	570,000.00	7.98%
5	江子良	506,140.00	506,140.00	7.08%
6	朱可可	482,573.00	482,573.00	6.75%
7	王小忠	388,500.00	388,500.00	5.44%
8	奚洋	370,000.00	370,000.00	5.18%
9	高玉蓓	300,000.00	300,000.00	4.20%
10	詹洪飞	210,000.00	210,000.00	2.94%
11	王英伟	150,000.00	150,000.00	2.10%
12	沈乾隆	122,073.00	122,073.00	1.71%
13	李云云	70,000.00	70,000.00	0.98%
14	张非连	70,000.00	70,000.00	0.98%
15	赵亮	70,000.00	70,000.00	0.98%
16	陈浩	70,000.00	70,000.00	0.98%
17	徐江	35,000.00	35,000.00	0.49%
18	王晓利	35,000.00	35,000.00	0.49%
合计	-	**7,145,000.00**	**7,145,000.00**	**100.00%**

（4） 隐秀一期

1）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隐秀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1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92MACPM6L44B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锡市玄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经济开发区金融八街 8 号联合金融大厦 23 楼 2301-105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孙荣州	10,000,000.00	10,000,000.00	45.35%
2	刘惠萍	3,500,000.00	3,500,000.00	15.87%
3	张伟华	3,000,000.00	3,000,000.00	13.61%
4	文智江	2,000,000.00	2,000,000.00	9.07%
5	孟瑜	1,500,000.00	1,500,000.00	6.80%
6	冯定强	1,000,000.00	1,000,000.00	4.54%
7	吕铮	1,000,000.00	1,000,000.00	4.54%
8	无锡市玄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	0.23%
合计	-	**22,050,000.00**	**22,000,000.00**	**100.00%**

（5） 嘉兴天府

1）基本信息：

名称	嘉兴天府骅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 月 2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JG1WR2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敦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61 室-9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23,777,203.97	1,709,627,203.97	99.72%
2	杭州骅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0,000.00	3,400,000.00	0.18%
3	上海敦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8,323.20	998,323.20	0.05%
4	成都市天府三江实业有限公司	977,436.20	977,436.20	0.05%
合计	-	**1,929,152,963.37**	**1,715,002,963.37**	**100.00%**

（6） 中启洞鉴

1）基本信息：

名称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9 月 4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PWNB20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启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 188 号湘江基金小镇 13#栋 3 层（集群注册）
经营范围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湖南省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3.77%
2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22.81%

3	湖南财信精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145,886.62	114,145,886.62	10.85%
4	湖南湘江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51%
5	郴州市产业引导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51%
6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5.70%
7	马鞍山慈湖紫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40,000,000.00	3.80%
8	海南行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7,289,393.35	37,289,393.35	3.55%
9	启仁（天津）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1,500,000.00	31,500,000.00	3.00%
10	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85%
11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2.85%
12	中启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10,525,000.00	10,525,000.00	1.00%
13	泉州兴水水务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000.00	8,500,000.00	0.80%
合计	-	**1,051,960,279.97**	**1,051,960,279.97**	**100.00%**

（7） 金宜产发

1）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金宜产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2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MA7GLDYB0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锡金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宜兴市新街街道南岳村绿园路 52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30.00%
2	宜兴药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87,000,000.00	87,000,000.00	29.00%
3	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
4	南京今茂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0	24,000,000.00	8.00%
5	邳州经开产业投资基金	22,500,000.00	16,200,000.00	7.50%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周路平	11,000,000.00	11,000,000.00	3.67%
7	周永平	11,000,000.00	11,000,000.00	3.67%
8	海南润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00%
9	吕铮	5,000,000.00	5,000,000.00	1.67%
10	无锡金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1.67%
11	李金娣	3,300,000.00	3,300,000.00	1.10%
12	金春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13	茅文元	1,200,000.00	-	0.40%
14	无锡华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33%
合计	-	**300,000,000.00**	**292,500,000.00**	**100.00%**

（8） 鼎祺金马

1）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鼎祺金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1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2725P27P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锡源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梅梁路 88 号 35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无锡新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24,966,820.00	49.83%
2	无锡鼎祺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117,053,500.00	49.83%
3	无锡源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	0.33%
合计	-	**301,000,000.00**	**242,020,320.00**	**100.00%**

（9） 金投锐力

1）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金投锐力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6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MACNW3109R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静娟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新吴区观山路 1 号（超骏大厦）第 3 层 306-4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邱静娟	42,670,000.00	1,001,710.00	85.32%
2	汤月香	2,300,000.00	2,300,000.00	4.60%
3	侯笑青	1,000,000.00	1,000,000.00	2.00%
4	孙万源	700,000.00	700,000.00	1.40%
5	唐金裕	600,000.00	600,000.00	1.20%
6	夏旭	450,000.00	450,000.00	0.90%
7	李强	440,000.00	440,000.00	0.88%
8	罗蔚文	300,000.00	300,000.00	0.60%
9	祁文炎	300,000.00	300,000.00	0.60%
10	顾锦铭	300,000.00	300,000.00	0.60%
11	李继兰	250,000.00	250,000.00	0.50%
12	张密珍	250,000.00	250,000.00	0.50%
13	糜晓东	200,000.00	200,000.00	0.40%
14	沈涵	100,000.00	100,000.00	0.20%
15	姜佳妤	50,000.00	50,000.00	0.10%
16	孙玉楼	50,000.00	50,000.00	0.10%
17	郭仲凯	50,000.00	50,000.00	0.10%
合计	-	**50,010,000.00**	**8,341,710.00**	**100.00%**

（10） 芯成创业

1）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芯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6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82MA7E1UWW51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锡国联金投启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 599-5（1 号楼）四楼 401-8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无锡国联金投启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2	无锡蔚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
3	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
4	无锡市亚东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5	王永米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6	陈丽蓉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7	张春林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8	顾明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9	何向东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10	朱蓉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11） 金程创业

1）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金程创业投资滨湖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10 月 2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22RGK6XX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锡金投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 599-5（1 号楼）四楼 401-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无锡市金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	49.95%
2	无锡梁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	49.95%
3	无锡金投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10%
合计	-	**100,100,000.00**	**50,100,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睿龙科技共有 11 家机构股东，其中 9 家机构股东：国家产业投资基金、高信芯荣、隐秀一期、嘉兴天府、中启洞鉴、金宜产发、鼎祺金马、芯成创业、金程创业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上述私募投资基金股东均已办理私募基金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备案日期	是否系私募基金及基金编号	基金管理人及登记编号
1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2019-04-30	是，SGC907	惠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1069217
2	高信芯荣	2022-12-27	是，SXZ860	上海高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1072179
3	隐秀一期	2023-08-11	是，SB6635	无锡市玄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1063132
4	嘉兴天府	2021-02-19	是，SNX665	上海敦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P1029954

5	中启洞鉴	2018-10-23	是，SEQ164	中启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P1068633
6	金宜产发	2022-05-09	是，SVF200	金雨茂物（西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P1018011
7	鼎祺金马	2021-10-26	是，SST079	无锡源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1070065
8	芯成创业	2022-10-17	是，SXJ717	无锡国联金投启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1063846
9	金程创业	2021-02-25	是，SNY969	无锡金投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1011019

上述 9 家私募基金皆依法设立、有效存续，并纳入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有效监管，基金产品按照规定履行审批、备案程序，其管理人依法注册登记。其他 2 家境内机构股东中，益发合伙、金投锐力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该等法律、法规履行基金备案程序。

2、 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特殊权利条款的签署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彭建虎、骆去非、中启洞鉴、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以及公司曾经的股东淮安益维中的有限合伙人王蕾、袁全周在取得公司股份时，曾与公司及/或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包含股权回购及其他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的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各方已就相关对赌及特殊权利条款的解除进行了补充约定。

（2）特殊权利条款的签订、解除、恢复、调整情况

编号	投资方	义务方	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签署情况	解除情况
1	彭建虎、骆去非	睿龙有限、刘欣、黄学梅	2021 年 11 月 2 日，各方签署《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的特殊股东权利，包括上市承诺、转让限制、业绩承诺、回购权、知情权和检查权、平等待遇。	2023 年 8 月 28 日，彭建虎、骆去非与睿龙有限、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签署了《关于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股东特殊权利义务解除之协议（一）》，约定公司历次融资或股权转让时，各方之间签署的投资协议、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如适用）等文件中约定的全部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终止，该等条款涉及的特殊权利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且自始无效，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特殊权利条款对各方均不具有约束力，各方均不得依据特殊权利条款主张任何权利和义务。
2	王蕾、孙浩	刘欣、益维合伙	2022 年 1 月 18 日，各方签署《回购协	2023 年 5 月 6 日，王蕾、孙浩、刘欣、益维合伙签订了《关于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

			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的特殊股东权利“回购权”相关条款。	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特殊权利义务解除之协议》，约定投资方投资目标企业相关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协议》)中约定的全部合伙人特殊权利条款终止，该等条款涉及的特殊权利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且自始无效，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特殊权利条款对各方均不具有约束力，各方均不得依据特殊权利条款主张任何权利和义务。
3	袁全周、张兰英	刘欣、益维合伙	2022 年 1 月 18 日，各方签署《回购协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的特殊股东权利“回购权”相关条款。	2023 年 5 月 6 日，袁全周、张兰英、刘欣、益维合伙签订了《关于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特殊权利义务解除之协议》，约定投资方投资目标企业相关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协议》)中约定的全部合伙人特殊权利条款终止，该等条款涉及的特殊权利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且自始无效，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特殊权利条款对各方均不具有约束力，各方均不得依据特殊权利条款主张任何权利和义务。
4	中启洞鉴	睿龙有限、刘欣、黄学梅	2023 年 6 月 8 日，各方签署《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包含回购权、反稀释权、知情权、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治理及重大事项一票否决权、平等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相关条款。	2024 年 12 月 27 日，中启洞鉴与睿龙科技、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彭建虎签署了《关于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如下：（1）睿龙科技在《增资协议》第 6.1 款“回购权”、第 6.2 款“反稀释安排”项下承担的义务和责任,自本次股转系统挂牌申报之财务报告出具日的前一日起，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自始无效。（2）《增资协议》第 6.3 款“知情权”，自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挂牌申请并获股转公司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且自公司“①主动撤回股转系统挂牌申请，或②公司股转系统挂牌申请未通过股转公司或其他有权部门审核，或③未在股转公司出具的同意挂牌文件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挂牌，或④其他任何原因导致本次挂牌失败”中的孰早之日起自动恢复效力，且效力追溯至投资协议生效之日。公司若未来在股转系统挂牌成功后又终止挂牌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丧失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地位，各方同意另行签署协议，保证投资方享有投资协议项下的同等权利。（3）《增资协议》第 8.2 款关于公司治理事项的约定、第 8.4 款关于投资方一票否决权的约定、第十条平等待遇条款，自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挂牌申请并获股转公司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自始无效。

5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睿龙科技、刘欣、黄学梅	2023 年 12 月 25 日，各方签署《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包括回购权及额外收益、反稀释权、优先随售权、知情权、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治理及重大事项一票否决权、平等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相关条款。	2024 年 9 月 3 日，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与睿龙科技、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彭建虎签署了《关于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如下：（1）睿龙科技在《增资协议》第 6.1 款“回购权”、第 6.2 款“反稀释安排”以及《合作协议》第 1.2 款中关于额外收益的约定项下承担的义务和责任，自本次股转系统挂牌申报之财务报告出具日的前一日起，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自始无效。（2）《增资协议》第 6.4 款“知情权”，自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挂牌申请并获股转公司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且自公司“①主动撤回股转系统挂牌申请，或②公司股转系统挂牌申请未通过股转公司或其他有权部门审核，或③未在股转公司出具的同意挂牌文件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挂牌，或④其他任何原因导致本次挂牌失败”中的孰早之日起自动恢复效力，且效力追溯至投资协议生效之日。公司若未来在股转系统挂牌成功后又终止挂牌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丧失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地位，各方同意另行签署协议，保证投资方享有投资协议项下的同等权利。（3）《增资协议》第 8.2 款第二项及第三项关于公司治理事项的约定、第 8.4 款关于投资方一票否决权的约定、第十条平等待遇条款，自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挂牌申请并获股转公司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自始无效。

（3）尚存的特殊投资条款

截至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挂牌申请之日，公司为主体的特殊投资条款均已终止，仅存在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学梅、刘欣为义务人的股权回购条款，股权回购条款约定情况如下：

编号	投资方	回购条款触发条件	是否符合《挂牌业务规则指引第 1 号》规定
1	中启洞鉴	1、如发生以下任一情形发生后，中启洞鉴均有权要求刘欣、黄学梅赎回中启洞鉴届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1）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公司未能完成合格上市（合格上市是指主板、创业板、科创板或 B 轮投资方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所或板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出现特定情形导致甲方有充分证据和理由认定公司无法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合格上市，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或发行条件等；（3）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因婚姻、继承等原因导致公司的股权发生变动，从而对公司合格	符合

		上市造成障碍或潜在障碍的；（4）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关于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交易文件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与保证、交割后承诺或其他合同义务；（5）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发生重大违约而导致公司遭受重大不利影响或致使公司无法继续正常经营；（6）中启洞鉴持有公司股权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对公司失去控制权风险的；（7）在公司合格上市之前，实际控制人未经中启洞鉴事先书面同意直接或间接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但下列情形除外:①刘欣为实施经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而向公司员工转让其在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及益发合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合伙份额；②在 B 轮融资过程中实际控制人实施的不影响控制权的股权转让行为；（8）公司因任何原因无法正常开展主营业务，且该等原因发生后的 1 个月内无法恢复正常业务的；（9）公司任何股东行使回购权，且被公司认可符合回购权行使条件”。 2、若本次增资后，公司对外融资的每元注册资本发行价格（“反稀释价格”）低于中启洞鉴于本次交易所获得股权对应的每元注册资本发行价格（“本次交易价格”，如因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送红股、公司组织形式变更等原因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本次交易价格应相应合理调整），则中启洞鉴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向中启洞鉴无偿或以法律允许的最低价格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股份的方式对甲方进行补偿（“反稀释调整”），使调整后的本次交易价格不高于反稀释价格。 3、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同意配合中启洞鉴提供填报其投后管理或其主管机关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所需信息、统计数据、交易和财务数据，并应确认提供给中启洞鉴的所有信息均是真实的，准确的，不具误导性的，但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前提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2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1、如发生以下任一情形发生后，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均有权要求刘欣、黄学梅赎回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届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1）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公司未能完成合格上市；（2）出现特定情形导致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充分证据和理由认定公司无法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合格上市，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或发行条件等；（3）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因婚姻、继承等原因导致公司的股权发生变动，从而对公司合格上市造成障碍或潜在障碍的；（4）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本协议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交易文件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与保证、交割后承诺或其他合同义务；（5）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发生重大违约而导致公司遭受重大不利影响或致使公司无法继续正常经营；（6）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权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对公司失去控制权风险的；（7）在公司合格上市之前，实际控制人未经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事先书面同意直接或间接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但刘欣为实	符合

		施经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而向公司员工转让其在淮安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合伙份额的除外；（8）公司因任何原因无法正常开展主营业务，且该等原因发生后的一个月内无法恢复正常业务的；（9）公司任何股东行使回购权；（10）未经甲方或甲方提名董事同意，公司处置其持有的下属公司股权。 2、若本次增资后，公司对外融资的每元注册资本发行价格（“反稀释价格”）低于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于本次交易所获得股权对应的每元注册资本发行价格（“本次交易价格”，如因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送红股、公司组织形式变更等原因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本次交易价格应相应合理调整），则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向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无偿或以法律允许的最低价格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股份的方式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进行补偿（“反稀释调整”），使调整后的本次交易价格不高于反稀释价格。 3、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同意配合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提供填报其投资管理系统或其主管机关、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所需信息、统计数据、交易和财务数据，并应确认提供给国家产业投资基金的所有信息均是真实的，准确的，不具误导性的，但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前提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就《增资协议》项下“第 6.1.2 款所述回购价格中收益部分（7%单利）”，实际控制人同意，如发生《增资协议》项下相关义务主体应向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支付前述回购价款收益部分的情况时，在保持《增资协议》项下回购价款收益部分收益率的同时，实际控制人额外向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支付一定金额的回购价款收益部分（以下简称“额外收益”），额外收益的计算方式与《增资协议》约定的回购价款收益部分计算方式相同，但收益率为 1%（单利），实际控制人之间就额外收益承担连带责任，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国家产业投资基金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为免疑义，即使存在额外收益，但不影响《增资协议》项下回购价款收益部分的计算及承担等约定。 5、优先随售权 如果实际控制人欲向公司股东外的任何人士（“受让人”）转让其持有的公司的股权，实际控制人应至少提前 10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应载明价格、拟出售股权数量、受让方信息等）通知甲方，甲方有权要求以受让人支付给实际控制人的每一元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同对价以及授予实际控制人的相同条款和条件，优先于实际控制人向受让人出售甲方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权（为免歧义，甲方可以优先出售的股权数量不超过受让方拟受让的公司股权数量），为免疑义，如届时存在其他享有优先随售权的股东要求行使该权利，则任一行使优先随售权的股东可优先出售的股权数量=受让方拟受让的公司股权数量 x（该行使优先随售权的股东实缴出资/各个行使优先随售权的股东的实缴出资总额）。如果甲方行使随售权，其应在收到实际控制人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发出行权通知，注明其选择行使随售权所涉及的公司注册资本。如果甲方已选择行使随售权而受让人未能向甲方购买股	

		权，则实际控制人不应向受让人出售公司的任何股权，如果实际控制人违反本条款的规定出售公司的股权，该转让行为无效。	

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黄学梅与相关股东的约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黄学梅、刘欣涉及的股权回购条款未被触发，并且预计上述条款在公司挂牌股转系统期间也不会被触发执行，因而该等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或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尚存的特殊投资条款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挂牌申请之日，公司为主体的特殊投资条款均已终止；不存在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的情况；不存在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的情况；不存在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的情况；不存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不存在触发条件与市值挂钩的情况；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上述协议合法有效且不涉及需要公司承担任何义务的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1-8 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的相关规定。有关协议不涉及需要公司履行内部审议程序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治理或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黄学梅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2	严学锋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3	彭建虎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4	向中荣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5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6	高信芯荣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7	李怀标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

				法自有资金。
8	益发合伙	是	是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益发合伙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况，也未委托基金管理人代为管理其资产。除持有睿龙科技股份外，该企业无其他经营业务和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或备案。
9	陈多琴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10	隐秀一期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11	嘉兴天府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12	中启洞鉴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13	刘欣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14	蔡元皞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15	刘兰花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16	金宜产发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17	李姚君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18	高玉佳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19	谭丹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20	鼎祺金马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21	金投锐力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各合伙人资金来源均为合法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况，也未委托基金管理人代为管理其资产。除持有睿龙科技股份外，该企业无其他经营业务和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或备案。
22	李玉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23	芯成创业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24	饶子谦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25	金程创业	是	否	境内非自然人股东，为私募基金。
26	孙浩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27	张兰英	是	否	境内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对睿龙科技出资来源系其合法自有资金。

4、 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睿龙科技成立于 2016 年 4 月，最初设立时为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又于 2023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为便于理解，以下将最初设立时的股份有限公司称为“睿龙股份”，将 2023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的有限责任公司称为“睿龙有限”，将 2023 年 12 月整体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称为“睿龙科技”。

1、睿龙股份设立情况

2016 年 4 月 20 日，睿龙股份创立大会通过关于设立睿龙股份的相关议案。同日，睿龙股份全体发起人签署了《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2016 年 4 月 26 日，睿龙股份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MA1MJXK85A）。设立时，睿龙股份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欣	7,007.0000	70.0100
2	王灵灵	1,600.0000	15.9900
3	李怀标	1,000.0000	9.9900
4	陈多琴	250.0000	2.5000
5	高玉佳	150.0000	1.5000
6	马锐锋	0.5000	0.0050
7	谭丹	0.5000	0.0050
合计		**10,008.0000**	**100.00**

2、2020 年 6 月，睿龙股份由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5 日，睿龙股份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公司名称变更为“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并同步修改公司章程。

2020 年 6 月 3 日，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睿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欣	5,259.2598	4,963.8925	52.5506
2	王灵灵	1,551.6721	1,551.6721	15.5043
3	马锐锋	900.0000	900.0000	8.9928
4	谭丹	900.0000	900.0000	8.9928
5	李怀标	863.6810	863.6810	8.6299
6	陈多琴	242.4487	242.4487	2.4225
7	高玉佳	145.4692	145.4692	1.4535
8	刘兰花	145.4692	145.4692	1.4535
合计		**10,008.0000**	**9,712.6327**	**100.00**

3、2023 年 12 月，睿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10069 号）。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睿龙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173,165,146.26 元。

2023 年 12 月 14 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3]第 2838 号），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睿龙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 317,756,006.22 元。

2023 年 12 月 14 日，睿龙有限董事会和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同意睿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睿龙有限以 2023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人民币 173,165,146.26 元，按照 1.4831：1 的折股比例折合成 11,676.0431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折股后净资产余额人民币 56,404,715.26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有限公司各股东按照在睿龙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整体变更相关议案。

2023 年 12 月 22 日，睿龙科技取得了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MA1MJXK85A）。

2023 年 12 月 26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729 号），确认各发起人已将睿龙有限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73,165,146.26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11,676.0431 万元，剩余超过股本的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公司整体变更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学梅	5,169.2598	44.2724
2	严学锋	1,181.6721	10.1205
3	彭建虎	980.0143	8.3934
4	向中荣	800.0000	6.8516
5	高信芯荣	608.5540	5.2120
6	李怀标	373.1795	3.1961
7	益发合伙	340.2381	2.9140
8	陈多琴	242.4487	2.0765
9	隐秀一期	228.8163	1.9597
10	嘉兴天府	221.2924	1.8953
11	中启洞鉴	199.1631	1.7057
12	刘欣	177.1429	1.5171
13	蔡元皞	166.6667	1.4274
14	刘兰花	145.4692	1.2459
15	金宜产发	105.4692	0.9033
16	李姚君	100.0000	0.8565
17	高玉佳	100.0000	0.8565
18	谭丹	100.0000	0.8565
19	鼎祺金马	99.5816	0.8529
20	金投锐力	92.2829	0.7904
21	李玉	55.3231	0.4738
22	芯成创业	55.3231	0.4738
23	饶子谦	47.6190	0.4078
24	金程创业	33.1938	0.2843
25	孙浩	29.5238	0.2529
26	张兰英	23.8095	0.2039
合计		**11,676.0431**	**1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初的股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10 日，睿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学梅	5,169.2598	5,169.2598	45.1390
2	彭建虎	1,457.7015	1,457.7015	12.7289
3	王灵灵	1,181.6721	1,181.6721	10.3186
4	丛焱	900.0000	900.0000	7.8590
5	向中荣	800.0000	800.0000	6.9858
6	益维合伙	444.7619	397.1429	3.8837
7	李怀标	373.1795	373.1795	3.2587
8	益发合伙	315.2381	315.2381	2.7527
9	陈多琴	242.4487	242.4487	2.1171
10	李姚君	160.0000	160.0000	1.3972
11	高玉佳	145.4692	145.4692	1.2703
12	刘兰花	145.4692	145.4692	1.2703
13	谭丹	100.0000	100.0000	0.8732
14	骆去非	16.6800	16.6800	0.1457
合计		**11,451.8800**	**11,404.2610**	**100.00**

2、2023 年 6 月，睿龙有限报告期内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1 月 4 日，睿龙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丛焱将其持有的睿龙有限 7.8590%股权即 900.00 万元出资额作价 600.00 万元转让给刘欣。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比例（%）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丛焱	刘欣	7.8590	900.00	600.00

注：刘欣于 2019 年 11 月将其持有的睿龙有限 7.99%的股份（对应股本 800.00 万股）以 1.0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丛焱的配偶马锐锋，但马锐锋一直未向刘欣支付对价款；截至本次转让，马锐锋本人实缴出资对应的出资额为 100.00 万元，本次转让的对价为 600.00 万元。

2023 年 5 月 4 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23 年 6 月 13 日，无锡市滨湖区行政审批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学梅	5,169.2598	5,169.2598	45.1390
2	彭建虎	1,457.7015	1,457.7015	12.7289

3	王灵灵	1,181.6721	1,181.6721	10.3186
4	刘欣	900.0000	900.0000	7.8590
5	向中荣	800.0000	800.0000	6.9858
6	益维合伙	444.7619	397.1429	3.8837
7	李怀标	373.1795	373.1795	3.2587
8	益发合伙	315.2381	315.2381	2.7527
9	陈多琴	242.4487	242.4487	2.1171
10	李姚君	160.0000	160.0000	1.3972
11	高玉佳	145.4692	145.4692	1.2703
12	刘兰花	145.4692	145.4692	1.2703
13	谭丹	100.0000	100.0000	0.8732
14	骆去非	16.6800	16.6800	0.1457
合计		**11,451.8800**	**11,404.2610**	**100.00**

3、2023 年 7 月，睿龙有限报告期内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4 月 19 日，睿龙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王灵灵将其持有的睿龙有限 10.3186%股权即 1,181.6721 万元出资额作价 0 元转让给严学锋。此次转让安排系股权代持还原。

2023 年 4 月 19 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23 年 7 月 17 日，无锡市滨湖区行政审批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学梅	5,169.2598	5,169.2598	45.1390
2	彭建虎	1,457.7015	1,457.7015	12.7289
3	严学锋	1,181.6721	1,181.6721	10.3186
4	刘欣	900.0000	900.0000	7.8590
5	向中荣	800.0000	800.0000	6.9858
6	益维合伙	444.7619	397.1429	3.8837
7	李怀标	373.1795	373.1795	3.2587
8	益发合伙	315.2381	315.2381	2.7527
9	陈多琴	242.4487	242.4487	2.1171
10	李姚君	160.0000	160.0000	1.3972
11	高玉佳	145.4692	145.4692	1.2703
12	刘兰花	145.4692	145.4692	1.2703

13	谭丹	100.0000	100.0000	0.8732
14	骆去非	16.6800	16.6800	0.1457
合计		**11,451.8800**	**11,404.2610**	**100.00**

4、2023 年 8 月，睿龙有限报告期内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4 月 20 日，睿龙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如下事项：

（1）刘欣、彭建虎、骆去非、高玉佳、李姚君将其持有睿龙有限的部分股权分别转让给高信芯荣、隐秀一期等外部投资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对价（万元）	转让价格（元/注册资本）	转让比例（%）	转让协议签署时间
1	刘欣	高信芯荣	553.2309	5,000.0000	9.0378	4.8309	2023 年 4 月 20 日
2		嘉兴天府	221.2924	2,000.0000	9.0378	1.9324	2023 年 4 月 20 日
3		金投锐力	92.2829	834.0359	9.0378	0.8058	2023 年 7 月 7 日
4		金程创业	33.1938	300.0000	9.0378	0.2899	2023 年 7 月 7 日
5	李姚君	金宜产发	60.0000	542.2691	9.0378	0.5239	2023 年 6 月 13 日
6	高玉佳	金宜产发	45.4692	410.9423	9.0378	0.3970	2023 年 6 月 13 日
7	彭建虎	李玉	55.3231	500.0000	9.0378	0.4831	2023 年 7 月 11 日
8		鼎祺金马	99.5816	900.0000	9.0378	0.8696	2023 年 7 月 11 日
9		芯成创业	55.3231	500.0000	9.0378	0.4831	2023 年 7 月 11 日
10		高信芯荣	55.3231	500.0000	9.0378	0.4831	2023 年 7 月 11 日
11		隐秀一期	212.1363	1,917.2492	9.0378	1.8524	2023 年 7 月 11 日
12	骆去非	隐秀一期	16.6800	150.7508	9.0378	0.1457	2023 年 7 月 11 日

（2）为实现益维合伙的合伙人直接持有睿龙有限股权的目的，益维合伙按照其合伙人持有财产份额的比例将其持有的睿龙有限的股权转让给其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对价（万元）	转让价格（元/注册资本）	转让比例（%）	转让协议签署时间
1	益维合伙	刘欣	177.1429	0.0000	0.0000	1.5468	2023 年 8 月 22 日
2		蔡元皞	166.6667	0.0000	0.0000	1.4554	2023 年 8

							月 22 日
3		饶子谦	47.6190	0.0000	0.0000	0.4158	2023 年 8 月 22 日
4		孙浩	29.5238	0.0000	0.0000	0.2578	2023 年 8 月 22 日
5		张兰英	23.8095	0.0000	0.0000	0.2079	2023 年 8 月 22 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无锡市滨湖区行政审批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学梅	5,169.2598	5,169.2598	45.1390
2	严学锋	1,181.6721	1,181.6721	10.3186
3	彭建虎	980.0143	980.0143	8.5577
4	向中荣	800.0000	800.0000	6.9858
5	高信芯荣	608.5540	608.5540	5.3140
6	李怀标	373.1795	373.1795	3.2587
7	益发合伙	315.2381	315.2381	2.7527
8	陈多琴	242.4487	242.4487	2.1171
9	隐秀一期	228.8163	228.8163	1.9981
10	嘉兴天府	221.2924	221.2924	1.9324
11	刘欣	177.1429	177.1429	1.5468
12	蔡元皞	166.6667	166.6667	1.4554
13	刘兰花	145.4692	145.4692	1.2703
14	金宜产发	105.4692	105.4692	0.9210
15	高玉佳	100.0000	100.0000	0.8732
16	谭丹	100.0000	100.0000	0.8732
17	李姚君	100.0000	100.0000	0.8732
18	鼎祺金马	99.5816	99.5816	0.8696
19	金投锐力	92.2829	92.2829	0.8058
20	李玉	55.3231	55.3231	0.4831
21	芯成创业	55.3231	55.3231	0.4831
22	饶子谦	47.6190	47.6190	0.4158
23	金程创业	33.1938	33.1938	0.2899
24	孙浩	29.5238	29.5238	0.2578
25	张兰英	23.8095	23.8095	0.2079

合计	11,451.8800	11,451.8800	100.00

5、2023 年 8 月，睿龙有限报告期内第一次增资

2023 年 8 月 24 日，睿龙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1,676.043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24.1631 万元，其中，中启洞鉴以 2,00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新增的注册资本 199.1631 万元；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以 15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新增的注册资本 25.00 万元。2023 年 6 月 8 日，中启洞鉴与睿龙有限、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和彭建虎签署了《增资协议》。2023 年 8 月 24 日，益发合伙与睿龙有限及其全部股东签署了《增资合同》。

2023 年 8 月 29 日，无锡市滨湖区行政审批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学梅	5,169.2598	5,169.2598	44.2724
2	严学锋	1,181.6721	1,181.6721	10.1205
3	彭建虎	980.0143	980.0143	8.3934
4	向中荣	800.0000	800.0000	6.8516
5	高信芯荣	608.5540	608.5540	5.2120
6	李怀标	373.1795	373.1795	3.1961
7	益发合伙	340.2381	340.2381	2.9140
8	陈多琴	242.4487	242.4487	2.0765
9	隐秀一期	228.8163	228.8163	1.9597
10	嘉兴天府	221.2924	221.2924	1.8953
11	中启洞鉴	199.1631	199.1631	1.7057
12	刘欣	177.1429	177.1429	1.5171
13	蔡元皞	166.6667	166.6667	1.4274
14	刘兰花	145.4692	145.4692	1.2459
15	金宜产发	105.4692	105.4692	0.9033
16	高玉佳	100.0000	100.0000	0.8565
17	谭丹	100.0000	100.0000	0.8565
18	李姚君	100.0000	100.0000	0.8565
19	鼎祺金马	99.5816	99.5816	0.8529
20	金投锐力	92.2829	92.2829	0.7904
21	李玉	55.3231	55.3231	0.4738
22	芯成创业	55.3231	55.3231	0.4738

23	饶子谦	47.6190	47.6190	0.4078
24	金程创业	33.1938	33.1938	0.2843
25	孙浩	29.5238	29.5238	0.2529
26	张兰英	23.8095	23.8095	0.2039
合计		**11,676.0431**	**11,676.0431**	**100.00**

6、2023 年 12 月，睿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睿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公司设立情况”之“3、2023 年 12 月，睿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7、2024 年 1 月，睿龙科技第一次增资

2023 年 12 月 25 日，睿龙科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2,298.4279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622.3848 万元由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以 5,00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同日，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与睿龙科技及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和彭建虎签署了《增资协议》。

2024 年 1 月 8 日，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学梅	5,169.2598	5,169.2598	42.0319
2	严学锋	1,181.6721	1,181.6721	9.6083
3	彭建虎	980.0143	980.0143	7.9686
4	向中荣	800.0000	800.0000	6.5049
6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622.3848	622.3848	5.0607
7	高信芯荣	608.5540	608.5540	4.9482
8	李怀标	373.1795	373.1795	3.0344
9	益发合伙	340.2381	340.2381	2.7665
10	陈多琴	242.4487	242.4487	1.9714
11	隐秀一期	228.8163	228.8163	1.8605
12	嘉兴天府	221.2924	221.2924	1.7994
13	中启洞鉴	199.1631	199.1631	1.6194
14	刘欣	177.1429	177.1429	1.4404
15	蔡元晖	166.6667	166.6667	1.3552
16	刘兰花	145.4692	145.4692	1.1828
17	金宜产发	105.4692	105.4692	0.8576

18	高玉佳	100.0000	100.0000	0.8131
19	谭丹	100.0000	100.0000	0.8131
20	李姚君	100.0000	100.0000	0.8131
21	鼎祺金马	99.5816	99.5816	0.8097
22	金投锐力	92.2829	92.2829	0.7504
23	李玉	55.3231	55.3231	0.4498
24	芯成创业	55.3231	55.3231	0.4498
25	饶子谦	47.6190	47.6190	0.3872
26	金程创业	33.1938	33.1938	0.2699
27	孙浩	29.5238	29.5238	0.2401
28	张兰英	23.8095	23.8095	0.1936
合计		**12,298.4279**	**12,298.4279**	**100.00**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1 月 12 日，经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同意，睿龙有限子公司无锡睿龙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科创板”专板挂牌，企业代码“651665”。2024 年 10 月 31 日，经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同意，睿龙科技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挂牌，企业代码“JZ00489”。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直接对董事、总经理向中荣授予限制性股票以及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对其他核心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两种股权激励方式。

1、对董事、总经理向中荣的股权激励

向中荣拥有二十余年同类企业生产经营经验。为激励向中荣，睿龙股份股东于 2016 年 5 月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无偿向向中荣转让 800.00 万股股份，各股东承担授予激励的股份数量由股东内部协商确定。2019 年 11 月，睿龙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同意由在册股东将所持公司部分股权（合计 800.00 万股，对应当时公司 7.99%股权）无偿转让给向中荣作为员工股权激励。其中，刘欣将其持有的公司 181.5949 万股份以 0 元价格转让给向中荣配偶谭丹，王灵灵、李怀标、陈多琴、

刘兰花和高玉佳将其由刘欣代持的全部或部分股份以及自持的部分股份（合计 618.4051 万股）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向中荣的配偶谭丹。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2022 年 10 月 15 日，睿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谭丹将其持有睿龙有限 800.00 万股股权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向中荣。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2、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对其他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

（1）基本情况

由于员工看好公司发展前景且有投资意向，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在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业务与技术人才的基础上，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与使命感。

益发合伙系于 2021 年 11 月建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持股员工通过持益发合伙出资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益发合伙持有公司 2.77%的股份，其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之“（3）益发合伙”。

（2）员工持股平台备案及运行情况

益发合伙的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其资产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存在支付基金管理费的情况，亦未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或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正常规范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1 年 12 月，睿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授予李姚君等 13 名彼时在职员工激励股权，具体方式为通过持有益发合伙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李姚君等 13 人以 662.00 万元通过益维合伙间接取得公司 315.2381 万元出资额（对应 2.75%股权），持有公司股权的价格为 2.10 元/注册资本。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程宝平、浦俊杰、刘永成因离职已通过转让合伙份额的方式退出益发合伙，上述其他人员仍持有益发合伙的合伙份额。

2022 年 10 月，睿龙有限通过益发合伙对高玉蓓进行股权激励，持有公司股权的价格为 2.10 元/注册资本，具体方式为高玉蓓按照 2.10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受让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欣所持益发合伙的部分对应财产份额以实现间接持股公司。高玉蓓与睿龙有限签署了《股权激励协议》，就激励股权授予的相关事项进行具体约定。

2023 年 8 月，睿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授予李云云等 8 名彼时在职员工激励股权（其中包括 5 名新增激励对象和 3 名已于第一轮授予的激励对象），具体方式为通过持有益发合伙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李云云等 7 人以 150.00 万元通过益发合伙间接取得公司 25.00 万元出资额，持有公司股权的价格为 6.00 元/注册资本。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小明自愿放弃参与股权激励，已通过转让合伙份额的方式退出益发合伙，上述其他人员仍持有益发合伙的合伙份额。

2024 年 6 月，睿龙科技通过益发合伙对赵亮、陈浩进行股权激励，持有公司股权的价格为 6 元/注册资本，具体方式为赵亮、陈浩受让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欣所持益发合伙的部分财产份额以实现间接持股公司。赵亮、陈浩与睿龙科技签署了《股权激励协议》，就激励股权授予的相关事项进行具体约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浩已离职，**且已**通过转让合伙份额的方式退出益发合伙。

2024 年 11 月，睿龙科技通过益发合伙对詹洪飞进行股权激励，持有公司股权的价格为 6 元/注册资本，具体方式为詹洪飞受让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欣所持益发合伙的部分财产份额以实现间接持股公司，詹洪飞与睿龙科技签署了《股权激励协议》，就激励股权授予的相关事项进行具体约定。

（4）持股平台的权益流转及退出机制

1）职务变更

激励对象职务发生变更，但仍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或者被公司委派到控股公司、参股公司或分公司任职，则已获授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及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不作变更。

2）离职

激励对象在与任职单位约定的服务期未满情况下自己主动申请辞职的，或因违反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章制度等被解除劳动关系，由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以激励对象取得持股平台财产份额的原始对价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扣除激励对象已取得的分红款为回购价格（若扣除分红款后为负数，则回购价格为 0 元），回购激励对象持有持股平台财产份额。

3）解雇

激励对象因违反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章制度等被解除劳动关系，由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以激励对象取得持股平台财产份额的原始对价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扣除激励对象已取得的分红款为回购价格（若扣除分红款后为负数，则回购价格为 0 元），回购激励对象持有持股平台财产份额。

4）丧失劳动能力

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而导致丧失劳动能力的，其所获授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及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作变更，仍可按规定持有。

服务期内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而导致丧失劳动能力的，由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以激励对象取得持股平台财产份额的原始对价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扣除激励对象已取得的分红款为回购价格（若扣除分红款后为负数，则回购价格为 0 元），回购激励对象持有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

服务期届满后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而导致丧失劳动能力的，其所获授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及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作变更，仍可按规定持有。

5）死亡

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导致死亡的，其所获授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及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由其法定继承人继承，并仍可按规定持有。

服务期内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导致死亡的，由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以激励对象取得持股平台财产份额的原始对价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扣除激励对象已取得的分红款为回购价格（若扣除分红款后为负数，则回购价格为 0 元），回购激励对象持有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

服务期届满后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导致死亡的，其所获授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及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由其法定继承人继承，并仍可按规定持有。

6）退休

激励对象因达到国家和任职单位规定的退休年龄退休而离职的，其所获授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及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作变更，仍可按规定持有。

7）其他情形

在本次股份激励实施过程中，激励对象出现如下情形之一的，应由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以激励对象取得持股平台财产份额的原始对价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扣除激励对象已取得的分红款为回购价格（若扣除分红款后为负数，则回购价格为 0 元），回购激励对象持有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

①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

③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在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取得日前，当激励对象出现离职或者岗位变化情况不适宜继续被激励时，甲方董事长有权对激励名单进行调整；

⑥其他未说明的情况由董事长酌情确定处理方式。

3、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通过上述股权激励的实施，公司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了高管和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保障公司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队伍的稳定，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激励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相关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和 2024 年，针对上述股权激励事项，公司分别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68.40 万元和 226.34 万元，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净利润影响较小。

上述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股权激励不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历史沿革涉及国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国有股东为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持有公司 622.384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5.0607%。如公司在公开市场发行股票并上市，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证券账户标注“SS”。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集体、外资股东。

2、公司曾存在代持及形成与演变

公司历史上曾存在代持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所有的股权代持关系均已经解除。公司已取得了因前述代持及解除事项所涉相关主体的确认意见，股权代持的形成、演变及解除过程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具体代持及解除情况如下：

（1）因实缴出资额与工商登记的认购股份数不一致形成代持

2019 年 11 月睿龙股份第一次股份转让完成前，除刘欣外的其他股东的实缴出资额均超出工商登记的认购股份数，公司未就此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亦未根据实缴出资额的情况置备股东名册。鉴于当时公司没有增加股本的安排，因此各股东实缴出资额超出工商登记认购股份数的部分视同为刘

欣替其他股东代持股份，需进行工商登记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工商登记情况		实际认购情况		刘欣代持股份数量
		认购股份数	持股比例	认购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刘欣	7,007.0000	70.0140	6,150.8547	61.4594	-
2	王灵灵	1,600.0000	15.9872	1,865.7826	18.6429	265.7826
3	李怀标	1,000.0000	9.9920	1,150.0000	11.4908	150.0000
4	陈多琴	250.0000	2.4980	291.5285	2.9130	41.5285
5	高玉佳	150.0000	1.4988	174.9171	1.7478	24.9171
6	马锐锋	0.5000	0.0050	100.0000	0.9992	99.5000
7	谭丹	0.5000	0.0050	100.0000	0.9992	99.5000
8	刘兰花	0.0000	0.0000	174.9171	1.7478	174.9171
合计		**10,008.0000**	**100.00**	**10,008.0000**	**100.00**	**856.1453**

此外，王灵灵的股份全部为严学锋委托其代持。

（2）代持解除过程

1）通过授予向中荣股份激励实现部分代持间接还原

睿龙股份股东于 2016 年 5 月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无偿向向中荣转让 800 万股股份，各股东承担授予激励的股份数量由股东内部协商确定。最终全体股东商定将 800 万股股份无偿转让给向中荣的配偶谭丹，由刘欣、王灵灵、李怀标、陈多琴、高玉佳和刘兰花分别承担 181.5949 万股、314.1105 万股、196.3190 万股、49.0798 万股、29.4479 万股和 29.4479 万股。

结合前述实缴出资额与工商登记的认购股份数不一致的情况，在授予向中荣股权激励时的股份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	各股东承担的激励股份数①	刘欣代持股份数②	具体转让情况				刘欣代持未还原的股份数⑦=②-①或0
				刘欣代持股份转让数量③	自持股份转让数量④=①-②或0	刘欣委托李怀标转让数量⑤	合计转让数量⑥=③+④+⑤	
1	刘欣	181.5949	-	511.6761	181.5949	-90.0000	603.2710	
2	王灵灵	314.1105	265.7826	-	48.3279	-	48.3279	-
3	李怀标	196.3190	150.0000	-	46.3190	90.0000	136.3190	-
4	陈多琴	49.0798	41.5285	-	7.5513	-	7.5513	-
5	高玉佳	29.4479	24.9171	-	4.5308	-	4.5308	-

6	刘兰花	29.4479	174.9171	-	-	-	-	145.4692
7	谭丹	-	99.5000	-	-	-	-	99.5000
8	马锐锋	-	99.5000	-	-	-	-	99.5000
合计		**800.0000**	**856.1453**	**511.6761**	**288.3239**	**-**	**800.0000**	**344.4692**

注：（1）刘欣替王灵灵、李怀标、陈多琴、高玉佳 4 个股东代持的股份数小于后者应承担的激励股份数，因此刘欣将 4 个股东被代持股份全部无偿转让给谭丹后，4 个股东还需分别向谭丹无偿转让 48.3279 万股、46.3190 万股、7.5513 万股和 4.5308 万股，见④；

（2）刘兰花被刘欣代持的股份数超过其应承担的激励股份数，因此刘兰花应承担的 29.4479 万股股份全部从刘欣代持股份中转让；

（3）综上，刘欣替被代持股东向谭丹无偿转让的股份数量为 511.6761 万股（见③，511.6761=265.7826+150.0000+41.5285+24.9171+29.4479）；

（4）当时刘欣可供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足，因此委托李怀标向谭丹转让 90.00 万股，原因是刘欣时任睿龙股份董事长且睿龙股份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2018 年修正）》的相关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021 年 1 月，刘欣配偶黄学梅通过将 90 万股股份转让给李怀标予以偿还；

（5）上表⑥为授予向中荣 800 万股激励股份中，各股东工商登记层面转出的股份数量。

授予向中荣股权激励的 800 万股股份转让完成后，刘欣代王灵灵、李怀标、陈多琴和高玉佳持有的股份已全部还原，但代刘兰花、马锐锋和谭丹持有的股份未全部还原。

2）代持直接还原

除上述股权代持还原外，刘欣将代马锐锋、谭丹和刘兰花的全部或部分股份还原至其本人名下，具体情况如下：

代持人	被代持人	代持还原股份数（万股）	代持还原比例（%）
刘欣	刘兰花	145.4692	1.4535
	谭丹	99.5000	0.9942
	马锐锋	99.5000	0.9942
合计		**344.4692**	**3.4419**

上述股份转让后，因实缴出资额与工商登记的认购股份数不一致而形成的股份代持已全部解除。

3）严学锋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严学锋委托王灵灵代持的 1,600 万元股股份的代持及解除过程如下表：

序号	转让协议签订/工商登记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增资方	转让/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变动原因
1	2016 年 4 月（睿龙股份设立）	-	王灵灵	1,600.00	睿龙股份设立之初，由严学锋委托王灵灵代其持股 15.99%。
	2019 年 11 月	王灵灵	谭丹	48.33	王灵灵根据实际股东严学锋

	2022 年 2 月	王灵灵	彭建虎	210.00	的委托，股权激励向中荣（谭丹持股），向彭建虎和李姚君股权转让。
	2022 年 2 月	王灵灵	李姚君	160.00	
	2023 年 7 月	王灵灵	严学锋	1,181.67	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王灵灵不再作为名义股东。

根据王灵灵、严学锋、刘欣、李怀标、刘兰花、高玉佳、陈多琴、谭丹、马锐锋的确认，上述转让系转让方、受让方的真实意思表示，该等股权代持已全部解除。各方对前述历史上股权代持的形成及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综上，公司股东中曾存在股权代持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权代持关系均已解除，解除方式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3、子公司无锡睿龙的股权代持及解除

2019年7月18日，公司为开拓新市场需要，委托核心员工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代睿龙科技持有无锡睿龙的股权，因此将持有无锡睿龙40.00%、30.00%和30.00%的股权分别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

2020年3月27日，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将持有无锡睿龙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睿龙科技，代持关系解除。此外，无锡睿龙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情形。

经核查，上述代持方与被代持方均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4、子公司江苏思达峰的股权代持及解除

江苏思达峰设立时负责对外采购公司生产经营中所需配方的原材料，为保护配方，睿龙科技在江苏思达峰设立初期委托唐爱梅和高军代持江苏思达峰的股权。

2017年5月31日，睿龙科技分别与唐爱梅和高军签署了《代持股权协议书》，约定由唐爱梅和高军分别代睿龙科技持有江苏思达峰90.91%和9.09%的股权。2023年12月15日，睿龙科技与唐爱梅和高军签署了《股权代持确认协议》，就股权代持事宜予以确认。

睿龙科技与唐爱梅和高军于2023年12月16日和2023年12月17日签署了《股权代持之终止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唐爱梅和高军将其持有江苏思达峰的全部股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睿龙科技以实现代持还原。2023年12月22日，江苏思达峰就本次还原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此外，江苏思达峰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情形。

经核查，上述代持方与被代持方均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4 月 2 日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马山常康路 11 号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实缴资本	8,000 万元
主要业务	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无锡睿龙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976.02
净资产	27,837.69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21,916.97
净利润	10,928.9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所审计）

2、 睿龙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住所	淮安市洪泽经济开发区创新路 8 号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实缴资本	8,000 万元
主要业务	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封装载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江苏睿龙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封装载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760.16
净资产	7,384.84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42.56

净利润	-567.2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所审计）

3、 南京南睿先进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20 日
住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广益路 5 号君融大厦 7 层 702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 万元
主要业务	高频覆铜板原材料配方研发及生产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南京南睿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原材料配方管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257.06
净资产	1,083.54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750.26
净利润	210.6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所审计）

4、 江苏思达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4 月 12 日
住所	淮安市洪泽区东双沟镇青云西路 10 号
注册资本	1,100 万元
实缴资本	0 万元
主要业务	高频覆铜板原材料配方研发及生产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江苏思达峰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原材料配方管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63.73
净资产	1,089.31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659.70
净利润	249.2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所审计）

5、 无锡睿龙超滤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 年 5 月 26 日
住所	无锡经济开发区梁南路 99 号 503
注册资本	4,999 万元
实缴资本	0 万元
主要业务	新设立主体，暂未有实际业务，未来计划用于新材料研发、生产平台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睿龙超滤计划从事超滤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净资产	-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否（2025 年 5 月新设立）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思达峰和无锡睿龙曾存在代持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权代持关系均已经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1、江苏思达峰

因配方物料相关信息属于关键的商业秘密，睿龙科技管理层考虑通过设立独立公司江苏思达峰专门负责配方管理。江苏思达峰注册地位于淮安市洪泽区，考虑到唐爱梅和高军生活在当地，方便协助江苏思达办理工商变更和纳税申报等事项，同时睿龙科技管理层与唐爱梅和高军结识已久并已建立充分的信任，因此睿龙科技委托唐爱梅和高军代持江苏思达峰的全部股权。

2017 年 4 月 12 日，江苏思达峰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唐爱梅代睿龙科技持有江苏思达峰 100%股权，前述资金未实缴。

2017 年 5 月 9 日，高军向江苏思达峰增资 100 万元，完成此次增资后，唐爱梅持股比例为 90.91%，高军持股比例为 9.09%，前述注册资本均未实缴。

2017 年 5 月 31 日，睿龙科技就上述代持情况与唐爱梅和高军分别签署《代持股权协议书》。

2023 年 12 月 16 日和 2023 年 12 月 17 日，睿龙科技与唐爱梅、高军二人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代持之终止协议》，约定将代持股权还原，唐爱梅将其持有的 90.91%股权以零元转让给睿龙科技，高军将其持有的 9.09%股权以零元转让给睿龙科技，本次股权转让为代持还原，不

涉及股权转让款的支付，相关税款已由睿龙科技全额支付。2023 年 12 月 22 日，江苏思达峰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睿龙科技与唐爱梅、高军二人代持关系解除。前述股权代持的形成及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无锡睿龙

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为开拓新市场需要，委托核心员工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代睿龙科技持有无锡睿龙的股权，因此将持有无锡睿龙 40.00%、30.00%和 30.00%的股权分别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

2020 年 3 月 27 日，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将持有无锡睿龙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睿龙科技，代持关系解除。

综上，公司及其部分附属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股权代持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代持关系均已全部解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刘欣	董事长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69 年 7 月	本科	工程师
2	向中荣	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69 年 12 月	硕士研究生	-
3	高玉蓓	董事、副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女	1986 年 5 月	本科	-
4	李姚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69 年 11 月	本科	高级经济师
5	王胜浩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72 年 7 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会计师
6	何为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57 年 9 月	硕士研究生	二级教授
7	刘怡含	独立董事	2025 年 5 月 23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女	1985 年 6 月	硕士研究生	律师

8	王小忠	监事主席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78 年 8 月	大专	-
9	张正军	职工代表监事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76 年 11 月	本科	-
10	朱可可	监事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	无	女	1992 年 9 月	大专	-
11	赵亮	财务总监	2025 年 4 月 30 日	2028 年 4 月 30 日	中国	无	男	1982 年 4 月	本科	中级会计师职称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刘欣	刘欣，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1 年 9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工程师；200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长；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2	向中荣	向中荣，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澳门科技大学 MBA 学位。1994 年 9 月至 1995 年 10 月，任吴县丝绸印刷厂职员；1995 年 11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职员；1998 年 6 月至 2005 年 10 月，历任德联覆铜板（苏州）有限公司职员、生产负责人；200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雅龙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生产和工艺技术部门负责人；2016 年 4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3	高玉蓓	高玉蓓，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主管；2010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	李姚君	李姚君，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7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常州天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曾任财务总监）。
5	王胜浩	王胜浩，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本科学历，上海财经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税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南京经济学院会计学系讲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助理；2005 年 12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4 月起，任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
6	何为	何为，男，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化学系应用化学专业硕士，电子科技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1987 年 5 月至 1990 年 9 月，任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化学教研室副主任；1990 年 9 月至 1992 年 9 月，赴意大利佛罗伦萨大学化学系电化学实验室做访问学者；1992 年 9 月至 2000 年 11 月，历任电子科技大学化学系主任、副教授、教授；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意大利佛罗伦萨大学化学系客座教授；200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应用化学系系主任、教授、博导；

		2018 年 1 月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材料与能源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 年 10 月起，兼任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主任；2015 年 3 月起，兼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教育与培训工作委员会主任；2017 年 3 月起，兼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顾问；2021 年 12 月起，任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起，任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	刘怡含	刘怡含，女，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江苏苏商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2010 年 6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北京市中银（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江苏融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2 年 2 月起，任北京浩天（南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8	王小忠	王小忠，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电一体化专业专科。2003 年 8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四维企业（苏州）有限公司设备技术员；2006 年 6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雅龙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现为罗杰斯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设备专员；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范罗士办公用品（苏州）有限公司设备主管；2016 年 8 月起，任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设备经理；2022 年 9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9	张正军	张正军，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与行政管理专业本科。1998 年 6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德联覆铜板（苏州）有限公司资深主管；2017 年 4 月至今，任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运营部副总监；2022 年 9 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10	朱可可	朱可可，女，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集装箱运输管理专业专科。2013 年 11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上海葳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17 年 11 月，待业；2017 年 11 月起，任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22 年 9 月起，任公司监事。
11	赵亮	赵亮，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大津编物（无锡）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锡伊格尔博格曼机械密封有限公司财务部代理课长；201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海尔曼太通（无锡）电器配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雄宇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23 年 10 月至 2025 年 4 月，任公司财务经理；202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八、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52,121.52	36,230.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310.28	34,096.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310.28	34,096.82
每股净资产（元）	3.68	2.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8	2.77
资产负债率	13.07%	5.89%
流动比率（倍）	5.43	17.84
速动比率（倍）	5.03	17.09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872.85	12,501.62
净利润（万元）	10,987.13	5,563.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987.13	5,563.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378.98	5,37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378.98	5,371.06
毛利率	77.64%	79.24%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7.67%	22.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6.14%	21.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4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2	2.72
存货周转率（次）	2.17	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790.10	4,123.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7	0.34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414.98	811.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47%	6.49%

注：计算公式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的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8、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_0/（E_0＋NP÷2＋E_i×M_i÷M_0-E_j×M_j÷M_0±E_k×Mk÷M_0）。其中：P_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_0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基本每股收益=P0÷S；S=S_0＋S_1＋S_i×M_i÷M_0-S_j×M_j÷M_0-S_k。其中：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_0为期初股份总数；S_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_0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0、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北交所上市计划

公司有明确的北交所发行上市计划，公司已经与主办券商、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签订发行上市服务协议，预计在挂牌后 12 个月内提交北交所发行上市申请文件。

十一、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泰海通
法定代表人	朱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项目负责人	王冰
项目组成员	林双、顾峥、周鹏、宣智洋、黄嘉澄、刘丽君、张佳奕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忠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1、12 楼
联系电话	0755-88265288
传真	0755-88265537
经办律师	陈丹、吴炜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6 楼
联系电话	0571-89722355
传真	0571-89722355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正卫、骆圆圆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峰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6055 号 11 幢 5 层
联系电话	021-52402790
传真	021-52402790
经办注册评估师	马翊君、刘怡青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高频覆铜板	高频覆铜板的研发、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微波多层粘结片	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致力于射频微波材料和封装材料领域的创新性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是一家专门从事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产品应用于高频微波多层 PCB 的制备，最终应用于军用雷达、精确制导、电子对抗、卫星通信等国防军工领域以及毫米波汽车雷达、5G 通信等民用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特殊刚性覆铜板的配方研发、性能提升、工艺优化和产业化，是国内少数实现从填料改性配方、制备到高频覆铜板生产全过程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较早参与航天、航空等重大工程配套的高频覆铜板厂家之一。公司生产的高频覆铜板已具备品质稳定、性能优良、性价比高等优势，且部分产品性能已达到国外厂商相当水平，已在国防重大装备或国家航空航天重点工程中应用。同时，公司持续布局高速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等产品系列的研发及产业化，其中应用于下一代通用服务器、AI 服务器以及 112Gbps、224Gbps 传输链路所需的高速覆铜板已通过部分下游客户及终端客户验证，配套高端芯片的封装基板用覆铜板正在客户验证过程中，上述产品有望逐步实现产业化并打破国外厂商的垄断地位。

作为武器装备研制生产和民用微波通信领域的关键基础材料之一，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满足下游军用和民用通讯设备小型化、高频化、集成化的发展趋势以及微组装技术的应用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从立足国防军工市场逐步向民用市场拓展，是国内少数能同时提供军用、民用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配套的内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少数具备宇航级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量产能力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主要为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军工航空航天领域。高频覆铜板是射频和微波工作频率在 2GHz 以上的电路中的基板材料，主要应用于超高频领域且具有超低损耗的一类特种覆铜板。高频覆铜板作为高频多层 PCB 印制板的核心材料，因其覆盖频率广、传输性能强和附加值高的特点而被誉为“高端”材料，是高精度卫星通讯及导航等领域所需的重要新兴材料，是军用通信装备、航天军工等产业急需的关键基础材料。该行业处于军用通信控制系统产业链上游，是整个产业链的技术核心领域，技术壁垒高。

1、高频覆铜板

根据全球 PCB 行业权威统计机构 Prismark 对于刚性覆铜板产品品种结构分为常规 FR-4、高 Tg FR-4、无卤化 FR-4、复合基 CCL、纸基 CCL 和特殊树脂基及专用 CCL，其中特殊树脂基及专用 CCL 又分为封装载板用 CCL、射频/微波 CCL（即高频覆铜板）、高速数字 CCL（即高速覆铜板）。PCB 作为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有“电子产品之母”之称，而覆铜板则是制作 PCB 的核心材料之一，正逐步经历“普通板-无铅无卤板-高频高速/车用/IC 封装/高导热板”的升级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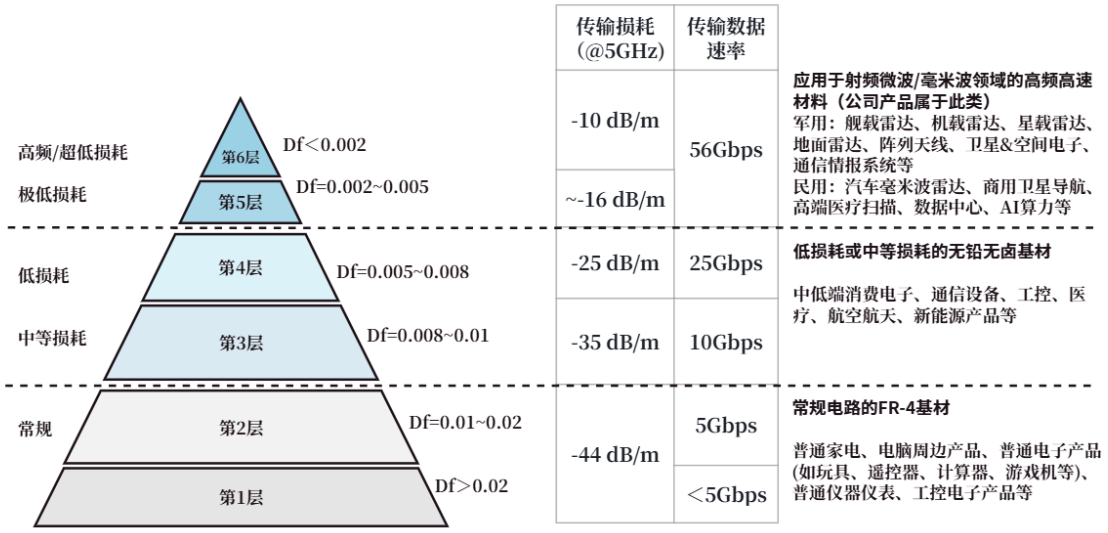

公司高频覆铜板属于特殊树脂基及专用 CCL，按照特种树脂类型分为 PTFE 树脂和碳氢树脂两大类高频覆铜板，主要用于生产多层高频 PCB。上述两类产品均广泛应用于军工及高端民用领域。

根据产品、场景和需求不同，高频覆铜板主要性能维度包括：①电气性能，如介电常数、介电损耗、介电常数公差等；②其他热性能、物理和化学性能，如导热系数、比重或密度、铜箔剥离强度、介质温漂系数、吸水率、耐辐照等；③易加工和稳定性，如介电常数稳定性、尺寸稳定性、热稳定性、相位稳定性、批次一致性等。在宇宙、深海等极端特殊环境下，军工航空航天装备对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的指标参数、性能稳定、轻量化、批次一致性等方面要求较高。此类产品的技术难度高，长期被国际龙头企业如罗杰斯、AGC 等主导。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部分产品可直接与上述国际龙头材料企业展开竞争，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高频覆铜板系列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及优势	关键技术参数	样例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	以聚四氟乙烯树脂为主体，以玻璃纤维布为增强材料，选择性填充增强型高导热、	具有高频化、低传输损耗、信号传输速度快、耐湿耐潮等特点；同时，公司通过改良填料配方，克服 PTFE 填	以典型型号 RS300 系列为例，介电常数 2.94，关键技术参数如下：①介电常数公差可以达到±0.01@10GHz 的水平，介电常数随温度波动程度小；②介电损耗低至 0.0010@	

	表面特殊处理纳米级陶瓷作为介质材料，采用多次涂敷和均质层压工艺，制备出宇航级微波多层材料且适用于星载、舰载、机载、弹载等应用领域的高频覆铜板	充基材成型温度过高、加工困难、粘接能力差及加工成本高等不利条件，显著提升产品的热稳定性、相位稳定性、尺寸安定性及加工性，较好地适应基板多层化、基材结构复合化的发展趋势，满足 PCB 设计师多样化、个性化需求。	10GHz； ③X、Y、Z 轴膨胀系数分别低至 8ppm/℃、8ppm/℃、20ppm/℃，尺寸稳定性强，电镀通孔稳定性高；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8.0lb/in； ⑤吸水率达到 0.02%； ⑥介质温漂系数低至-9ppm/℃； ⑦产品通过抗辐照测试，辐照剂量 100MRadsi 情况下电性能保持稳定； ⑧通过真空排气测试。	
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	以特殊陶瓷填料、编织玻璃布增强的碳氢基高频基板材料	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较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具有密度小、更好的导热性高等优点，能够满足 PCB 板的轻量化、多层化要求，比普通环氧基树脂覆铜板（FR-4）具有更好的高频电路性能，具备更高的性价比。	以典型型号 RT350 系列为例，介电常数 3.50，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介电损耗低至 0.0035@10GHz； ②X、Y、Z 轴膨胀系数分别低至 12ppm/℃、14ppm/℃、31ppm/℃，尺寸稳定性强，电镀通孔稳定性高； ③导热系数达到 0.67W/(m.K)； ④密度低至 1.84g/cm^3； ⑤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5.0lb/in； ⑥吸水率达到 0.05%； ⑦介质温漂系数低至 45ppm/℃，在温度变化大的环境中使用表现更稳定； ⑧产品加工性能优良。	

2、微波多层粘结片

粘结片是多层 PCB 板的粘结材料，起到覆铜板之间的粘结和填充作用。微波多层粘结片具有低介质损耗特性，可满足高频微波对低插入损耗的要求；同时良好的加工性能决定了高频覆铜板在多层 PCB 板制程中的叠层层数、钻孔密度和低温压合特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及优势	关键技术参数	样例
微波多层粘结片	采用玻璃布增强、复合树脂以及特殊陶瓷填料混合工艺的一种用于微波多层的粘结片，适用于低介电常数及低损耗要求的应用领域，也适	低介电常数，低介电损耗，高玻璃态转化温度，高耐热性，较高的可操作温度，适合多次压合。填充性能、盲孔填充、厚度均匀特性优异	以典型型号 RNP280 系列为例,介电常数 2.76，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介电损耗低至 0.0016@10GHz； ②玻璃化转变温度可达到 232℃； ③导热系数达到 0.4W/(m.K)；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6.2lb/in； ⑤Z 轴膨胀系数低至 75ppm/℃，电镀通孔稳定性高； ⑥吸水率达到 0.05%。 又以典型型号 RLP30 系列为例，	

	用于高频高速信号传输要求的高性能多层 PCB 压合。		介电常数 3.00，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介电损耗低至 0.0020@10GHz； ②玻璃化转变温度可高于 280℃； ③导热系数达到 0.51W/(m.K)；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7.0lb/in； ⑤Z 轴膨胀系数低至 66ppm/℃，电镀通孔稳定性高； ⑥吸水率达到 0.05%。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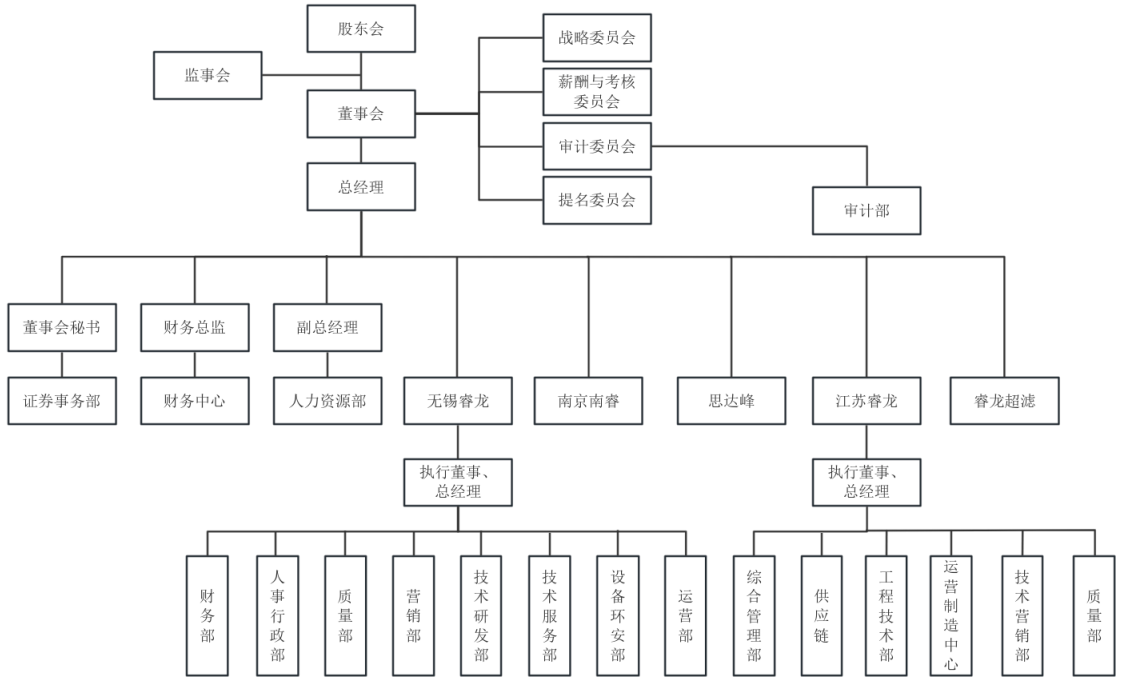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各有关部门及职能机构。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主要由公司控股子公司负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主要部门及其职能如下：

公司名称	部门	主要职能
睿龙科技	证券事务部	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舆情管理、工商管理，协助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资本运作等。
	财务中心	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财务预算、会计核算、财税管理、资金管理、经营分析等。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组织机构、招聘、培训、薪酬与绩效、人事任免等。
	审计部	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内部审计、监察、法务，参与风险管理等。

无锡睿龙	财务部	负责无锡睿龙财务预算、会计核算、财税管理、资金管理、经营分析等，并就重要财务事项向睿龙科技财务中心报告。
	人事行政部	负责无锡睿龙组织机构、招聘、培训、薪酬与绩效、人事管理等，并就重要人事行政事项向睿龙科技人力资源部报告。
	质量部	制定产品标准和检验规范；根据检验标准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外协产品进行检验检测；对出现的不合格品进行统计分析并报相关部门，确保公司出厂产品均为合格产品；负责质量体系的运行和维护。
	营销部	负责市场调研工作，为新产品规划和发展提供依据；负责无锡睿龙现有客户的维护和新客户的开发；为无锡睿龙生产经营提供前端信息。
	技术研发部	研究行业科研技术发展方向，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管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新专利申请和后续管理工作及其他与技术密切相关的材料申报。
	技术服务部	根据客户特殊技术要求提出产品的工艺优化方案；负责产品选型推荐、产品市场推广、客户技术投诉处理、客户使用交流与培训、技术交流与培训、产品客户端认证。
	设备环安部	负责生产及检测设备的选型及询价、验收；负责设备台账建立和设备维护保养、故障维修；负责对操作人员进行设备常规操作及日常维护培训；负责设备安全防护的策划和改进；负责外部环境安全检查工作的接待和内部环境安全工作的策划和制度编制，并定期组织检查和纠正工作；负责公司职业健康的策划及组织。
	运营部	负责生产、计划、采购、仓库的策划及管理；负责信息化（智能化）的推进和维护工作，定期跟踪运行效果。
江苏睿龙	综合管理部	负责江苏睿龙的日常各项行政、人力资源及法律事务等工作。
	供应链部	管理供应商关系，物料采购，库存管理，运输和配送管理，成本控制。
	工程技术部	现场技术管理、质量控制、施工方案编制、竣工验收、设备管理。
	运营制造中心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生产计划管理体系，组织生产计划管理、生产调度管理、交货期管理、品质管理、工艺管理、在制品管理、成本控制、现场 5S 管理、车间管理、安全消防管理。
	技术营销部	根据客户特殊技术要求提出产品的工艺优化方案；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管理；负责产品选型推荐、产品市场推广、产品客户端认证。
	质量部	制定产品标准和检验规范；根据检验标准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外协产品进行检验检测；对出现的不合格品进行统计分析并报相关部门，确保公司出厂产品均为合格产品；负责质量体系的运行和维护。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报告期，公司为控股型企业，生产经营业务主要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睿龙负责，江苏睿龙报告期内尚未投产，江苏思达峰和南京南睿主要负责原料采购，且均销售至无锡睿龙。基于此，以无锡睿龙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流程展开描述。

（1）采购流程图

无锡睿龙的采购由运营部下属供应链部门负责，采购人员根据需求制定采购计划，经总经理审批通过后确定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物料到达公司后，由供应链部和质量部共同验收，对采购数量、质量、规格等验收无误后入库，对于不合格物料进行退换货。所有入库的产品由财务部根据发票和签收单据入账，并根据付款约定向供应商付款（预付款除外）。公司具体的采购流程如下：

（2）研发流程图

无锡睿龙设置了技术研发部负责研发工作，研发过程主要包括立项阶段、设计开发阶段、试验测试阶段和验收结项阶段。

无锡睿龙主要研发流程为：通过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潜在需求展开调研，并结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在兼顾用户和市场的基础上对项目研发进行可行性分析，从而确定研发项目的技术目标、人员投入、费用计划和开发周期，并经公司总经理审核通过后正式立项并下达研究开发任务。公司技术研发部根据立项内容进行研究开发，在试验测试阶段进行阶段性成果评审，最后制作样品并进行内部实验验证，产品经过技术鉴定达到研发目的后项目方可结项。

（3）生产流程图

无锡睿龙PTFE树脂高频覆铜板产品生产过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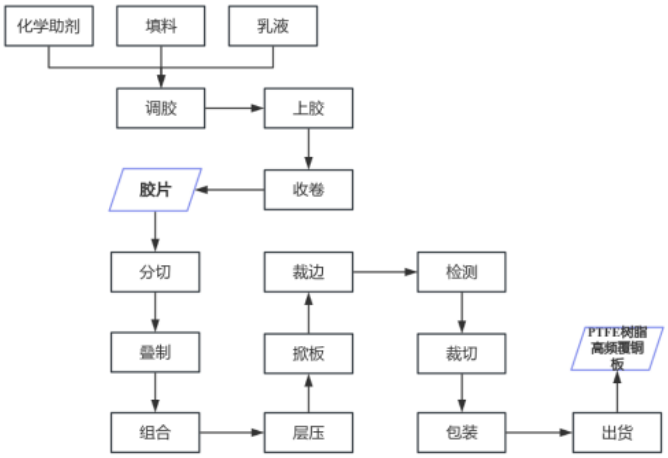

无锡睿龙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产品生产过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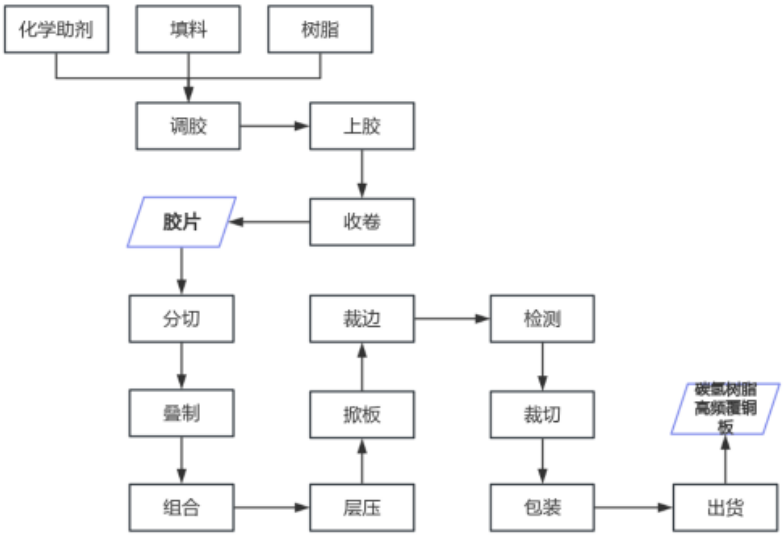

无锡睿龙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生产过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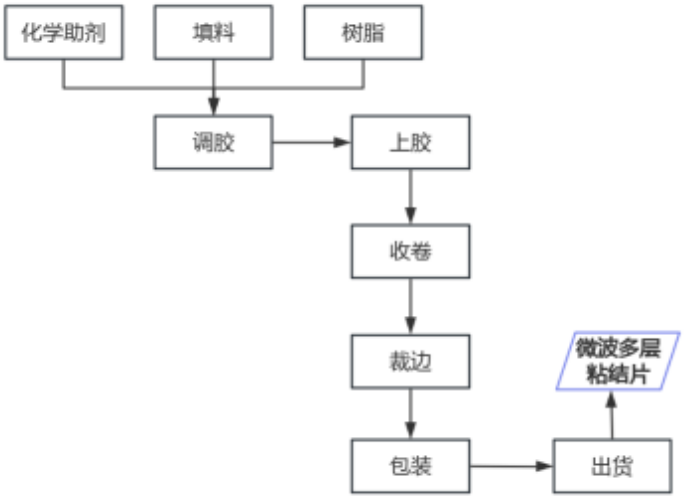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产能利用率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各类产品共用一条生产线，生产流程主要分为含浸和层压两大车间，其中上胶机和压合机的最大产能是公司总体产能的主要制约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如下：

项目	车间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覆铜板及粘结片	含浸车间	产能（码）	981,000.00	981,000.00
		产量（码）	889,463.50	225,286.01
		产能利用率	90.67%	22.96%
	层压车间	产能（片）	432,000.00	432,000.00
		产量（片）	176,138.54	70,480.00

项目	车间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产能利用率	40.77%	16.31%

注 1：含浸工序产能=关键设备台数*每天理论作业小时数*每小时理论最大产量*每年理论工作天数，其中每天理论作业小时数为 12 小时，每年理论工作天数为 250 天。如公司提升每天设备工作小时数或增加每年生产天数，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产线产能；

注 2：层压工序产能=关键设备台数*每台设备每天理论开机次数*每次开机理论最大产量*每年理论工作天数，其中每台设备每天理论开机次数为 2 次，每年理论工作天数为 250 天；

注 3：码为长度单位，1 码=0.9144 米。

如上表所示，2023 年公司整体产能利用率较低。一方面，当前下游采购量尚未达到公司厂线的设计产能；另一方面，得益于生产设备的通用性，设备使用效率较高，因此导致层压车间产能利用率较低。2024 年，随着下游客户订单的显著增加，带动了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含浸工序产能利用率大幅提升。

2）报告期在建产能情况

2023 年度，江苏睿龙开始筹备建设“年产 120 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计划新建产线主要用于生产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及粘结片、高速覆铜板、高耐热 PI 覆铜板封装基板产品以及无铅 FR4 等产品，第一期设计产能为 60 万平方米/年。该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取得施工许可证并于当年开工，2024 年 12 月底完成主体建设施工并于 2025 年 3 月完成消防验收，2025 年 4 月完成生产线设备安装调试并开始试运行生产。因处于试生产阶段，因此暂未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年产 120 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淮洪环表复[2025]4 号），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829MA27EAJ87L001X）。

（4）销售流程图

无锡睿龙营销部销售人员收到客户的采购意向及采购信息后，初步与客户进行沟通，双方就采购意向进行洽谈，如双方无异议，则正式签订合同并安排后续生产、出库、运输事项。

生产完成后营销部根据订单进行发货，通常采用快递公司运输方式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将签收单回传公司。客户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付款，财务部根据出库单、快递单、签收单、发票、收款单等单据入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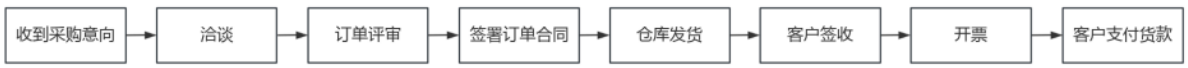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合肥九天睿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封装基板加工	201.02	72.59%	28.32	22.78%	否	否
2	淮安汉龙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料处理	48.22	17.41%	46.65	37.53%	否	否
3	泰州市亚星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料处理	22.00	7.95%	-	-	否	否
4	嘉捷通	关联方	PCB 加工	4.76	1.72%	4.35	3.50%	否	否
5	安徽伍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CB 加工	0.37	0.13%	0.24	0.19%	否	否
6	泰州市光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料处理	0.33	0.12%	8.93	7.19%	否	否
7	高淳县锦辉电路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CB 加工	0.21	0.08%	-	-	否	否
8	深圳宇之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封装基板加工	-	-	35.40	28.48%	否	否
9	四创电子	非关联方	PCB 加工	-	-	0.41	0.33%	否	否
合计	-	-	-	**276.91**	**100.00%**	**124.30**	**100.00%**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外协业务。外协业务主要是少量的原料处理、PCB 或封装基板加工等。公司与外协供应商根据加工服务的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公司外协成本较低，占各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79%和 5.66%。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小比表特殊形貌面填料技术	不同粒径和形貌的填料复配使填料与 PTFE 混合能够实现最紧密堆积，研制并生产介电常数为 2.94，极低介电损耗为 0.001 的产品。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P/RD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2	特种氟表面改性技术	提升胶液的稳定性，改善上胶过程中的流胶现象，并极大地提高胶片的力学性能。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P/RD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3	超薄编织玻璃布涂敷技术	胶片胶含量超过 90%，具有很好的力学性能。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P/RD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4	全氟树脂复配技术	采用不同熔点的全氟树脂复配乳液，研制的胶液稳定性高，既可以用于对玻璃纤维进行预处理，降低玻璃纤维的孔隙率，提高玻璃纤维与含陶瓷填料胶液的相容性，也可以增加树脂与填料的结合力，提高铜箔剥离强度。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5	Z 轴热膨胀系数稳定技术	空心陶瓷微珠的掺杂使产品大幅度增加了产品的尺寸稳定性，降低了 Z 轴热膨胀系数。实现在低介电常数 2.0-2.3 条件下，制备低 Z 轴膨胀系数（71ppm/℃）的高频覆铜板。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6	高导热陶瓷填料改性技术	不同形貌、不同粒径氧化铝粉体表面改性，混合均匀分散在 PTFE 乳液中形成稳定性极高的胶液，形成介电常数范围 3.5-6.15，导热系数范围 0.8-1.0W/(m.K)的高导热覆铜板产品。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7	高导热高剥离强度均衡技术	高导热陶瓷填料由于其本身的化学惰性和片层状结构特性很难与 PTFE 乳液形成稳定的胶液，大幅度降低铜膜抗剥离强度。特殊的物理或化学处理能够提高填料分散性及加工性能，形成具有高效导热通道的填料/树脂复合结构，基材实现 Z 轴导热系数 1.2W/(m.K)以上。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8	电子级稳态二氧化钛微粒制备技术	通过对新型二氧化钛颗粒表面改性，实现高性能低损耗覆铜板生产制备。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9	微米级二氧化钛颗粒表面改性技术	采用湿法或者干法对颗粒表面改性，增强陶瓷颗粒与聚四氟乙烯之间的融合，提高产品介电常数的稳定性。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10	二氧化钛与聚四氟乙烯胶液配制技术	采用两步分散法确保二氧化钛均匀分散，不破坏聚四氟乙烯的稳定，实现二氧化钛与聚四氟乙烯胶液配制。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11	高介电常数低损耗高频覆铜板制备技术	稳态二氧化钛粉体与聚四氟乙烯及其他陶瓷填料复配形成高稳定性胶液，制成介电常数 3.5-11 之间、介电损耗 0.002-0.003 之间的高频覆铜板。	自主研发	RS/RA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12	碳氢树脂导热填料选型及设计技术	通过对导热填料的形状、粒径及添加量进行试验设计，并确定导热填料种类及比例，使导热填料大大降低树脂的界面热阻，导热系数达到 0.7W/(m.K)。	自主研发	RT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13	碳氢胶液混合分散技术	通过特殊分散工艺，同时控制填料加料顺序，使得各组分混合充分；选取合适的表面处理剂对填料表面进行表面处理改善结合及填料分散，提高胶液稳定性。	自主研发	RT 系列高频覆铜板	是
14	碳氢树脂组合物改性技术	选取特殊低分子量共聚物，实现良好混合分散性及反应活性，提高树脂与填料的粘合性，形成耐热性能玻璃化转变温度大于 280℃，与铜箔剥离强度大于 5lb/in，得到良好电性能的粘结片组合物。	自主研发	全系列微波多层粘结片	是
15	陶瓷填料的改性技术	陶瓷填料本身与树脂混合分散性较差，通过不同表面活性剂及偶联剂复配，使得陶瓷填料混合分散均匀，且与碳氢树脂具有更好的亲和性，制备粘结片具有低热膨胀系数，机械性能稳定的粘结片。	自主研发	全系列微波多层粘结片	是
16	碳氢树脂与聚四氟乙烯陶瓷膜粘结技术	聚四氟乙烯陶瓷膜由于具有低的表面能，与其他树脂及填料结合性差，通过特殊工艺对聚四氟乙烯表面处理，大大提高了碳氢树脂与聚四氟乙烯膜结合力，制备出的粘结片具有良好的耐热性，高玻璃化转变温度（大于 280℃），具有低介电常数（2.76），低介质损耗（0.0016）和高可靠性。	自主研发	全系列微波多层粘结片	是

17	超薄/超厚高频覆铜板层压工艺技术	通过技术研发和工艺的配套改进，对胶片及各生产辅料进行均匀性、缓冲性控制，减少一定面积内的累计误差，实现了超薄和超厚基板的批量生产，最薄可至1.5mil(0.038mm)，最厚至1200mil(30.5mm)，为设计师提供了更广阔的设计空间和便利，方便了客户对产品的选择。	自主研发	全系列产品	是
18	浆料多次涂敷工艺优化技术	多次涂敷工艺难点在于胶片表面粗糙度、胶片褶皱的控制，浆料粘度、配方及涂敷时的温度控制等。通过调试合适的温度曲线，可以改善胶片多次涂敷导致的胶片褶皱不良，进一步优化涂敷工艺以保证材料的高度一致性和稳定性。涂布粘度可以在100-40000cP，涂布厚度在2-150μm。	自主研发	全系列产品	是
19	高频覆铜板层压均质工艺技术	通过在改良阶段对高温压合设备的设计升级和参数预设，及采用对关键设备的检测方法和频次控制等手段，持续保持高温压合设备处于良好的状态，实现了厚板在在 48×54 英寸面积范围内基板厚度极差 2mil 的水准，为向市场提供高均质性高频覆铜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自主研发	全系列产品	是
20	高频覆铜板介电性能一致性工艺技术	通过混胶配方的用料设计及混合工艺的分散均匀性控制、含浸全过程的均值测量和监控及有效的调节方法、叠置全检控重、高温压合设备的压合均匀性控制等一系列的工艺技术过程管控，实现了高频覆铜板介电性能的一致性。	自主研发	全系列产品	是
21	高效多面自动裁切机技术	高频覆铜板定位好之后，裁切机自动运行，通过行走伺服机构设备自动退刀、裁切，旋转伺服机构驱动覆铜板旋转 90°，完成 4 面的裁切，确保裁切的对角线精度在 2mm 范围内，同时提高裁切效率。	自主研发	全系列产品	是
22	高精度整板无损检测技术	依据全板谐振测试介电常数原理，反复对测试夹具进行设计，完成了测试探头形貌、接地设计、测试线缆可靠接线方式、高精度定位尺、网分仪测试程序和计算公式开发项目。确保产品介电常数测试的准确性，以及仪器	自主研发	全系列产品	是

		测试结果的可再现性和重复性，最终通过 MSA 测量系统的 GR&R 验证，实现无损条件下测试高频覆铜板介电常数的方法。			
23	多点位同步测厚技术	普通覆铜板测厚大多数用千分尺测量，每次只能测板边缘 2cm 的一个点，效率低，且人工测试误差大。即使采用 C 型自动测厚，也只能测到中间的某一个点。公司已研发出可以一次性测 5 个点的设备，且通过伺服驱动，每张板可以测 15 个点。通过测试头的横向调节，可以满足不同尺寸覆铜板的测厚。每次测试结果上传至电脑，通过设定，可自动筛选出不符合厚度的不良品。	自主研发	全系列产品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relong-hitech.com	www.relong-hitech.com	苏 ICP 备 18033792 号-1	2018 年 6 月 15 日	-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20962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无锡睿龙	31,177.4	无锡市马山常康路 11 号	2018.12.19-2054.5.11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2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0394 8-00039 53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江苏睿龙	57,188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2023.11.28-2073.11.1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3、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24,862,925.29	20,757,448.23	正常使用	出让
2	办公软件	1,436,541.38	1,127,687.69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26,299,466.67**	**21,885,135.92**	-	-

5、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JB 9001C-2017）	23QJ30315R0M	无锡睿龙	北京军友诚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9 日	2023.5.29 至 2026.5.28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111801029	无锡睿龙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6 日	2021.1.26 至 2024.3.5
		112409030	无锡睿龙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4.11.20 至 2027.11.19
3	IATF16949：2016 体系认证	0436315	无锡睿龙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Intertek）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1.11.30 至 2024.11.29
		0555693	无锡睿龙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Intertek）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4.11.20 至 2027.11.19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32005176	无锡睿龙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0 年 12 月 2 日	2020.12.2 至 2023.12.2
		GR202332007429	无锡睿龙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3 年 11 月 6 日	2023.11.6 至 2026.11.6
5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锡太旅排许字第 1707 号	无锡睿龙	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建设局	2017 年 9 月 5 日	2017.9.5 至 2027.9.5

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202748 1588872001Y	无锡睿龙	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建设局	2020 年 3 月 23 日	2020.3.23 至 2025.3.22，2024.11.6 至 2029.11.5
7	进出口货物海关备案	32029600GH	无锡睿龙	无锡海关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6.9.30 至 2068.7.31
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11424S24930R0M	无锡睿龙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3 日	2024.5.23 至 2027.5.22
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11424E44929R0M	无锡睿龙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3 日	2024.5.23 至 2027.5.22
10	UL 认证	F211102092	无锡睿龙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Taiwan Co., Ltd.	2021 年 4 月 20 日	2021.4.20 至长期
11	辐射安全许可证	苏环辐证 B0797	无锡睿龙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3 月 20 日	2022.3.20 至 2027.2.15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睿龙科技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取得从事主营业务所必需的军工业务资质和许可，且均处于有效期内。公司所取得的军品生产的相关认证、资质证书等属于豁免披露事项，相关内容豁免披露。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8,791,997.14	14,382,357.04	14,409,640.10	50.05%
通用设备	1,886,805.69	1,351,565.32	535,240.37	28.37%
专用设备	39,043,503.20	24,470,805.26	14,572,697.94	37.32%
运输工具	4,387,774.20	1,473,277.19	2,914,497.01	66.42%
其他设备	2,171,980.22	481,186.21	1,690,794.01	77.85%
合计	**76,282,060.45**	**42,159,191.02**	**34,122,869.43**	**44.73%**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压合机	1	12,265,410.69	8,526,504.40	3,738,906.29	30.48%	否
水性铁氟龙上胶设备	1	11,516,872.55	8,006,145.92	3,510,726.63	30.48%	否
小型压合机	2	3,005,679.39	1,438,596.88	1,567,082.51	52.14%	否
高频覆铜板用分隔钢板	1	3,005,671.01	2,089,442.24	916,228.77	30.48%	否
回流线及裁切机	1	1,139,227.80	791,953.36	347,274.44	30.48%	否
混胶设备	7	1,284,215.41	340,770.38	943,445.03	73.46%	否
钢板清洗机	1	923,076.92	641,692.44	281,384.48	30.48%	否
空调系统	1	651,623.92	452,986.94	198,636.98	30.48%	否
高温层压机	1	595,575.22	9,628.46	585,946.76	98.38%	否
合计	-	**34,387,352.91**	**22,297,721.02**	**12,089,631.89**	**35.16%**	-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209624 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常康路 11 号	14,501.56	2019 年 12 月 19 日	办公、生产、研发
2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48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103.47	2025 年 6 月 3 日	门卫
3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49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8,583.89	2025 年 6 月 3 日	综合楼
4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50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10,264.26	2025 年 6 月 3 日	车间
5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51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3,763.12	2025 年 6 月 3 日	车间
6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52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732.64	2025 年 6 月 3 日	仓库
7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53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201.96	2025 年 6 月 3 日	仓库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无锡睿龙	严娟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59-501 室	128.73	2025.6.1-2026.5.30	员工宿舍
无锡睿龙	倪晓东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191-601 室	86.02	2024.7.1-2025.6.30	员工宿舍
无锡睿龙	周子珍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C 区 38-701 室	89.68	2024.9.15-2025.9.14	员工宿舍
无锡睿龙	姜泽民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C 区 65-702 室	73.95	2025.4.8-2025.10.7	员工宿舍

无锡睿龙	管解伟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229-1002 室	127.51	2024.10.18-2025.10.17	员工宿舍
无锡睿龙	蒋志娟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46-601 室	89.64	2024.7.5-2026.1.4	员工宿舍
无锡睿龙	邢毅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59-302 室	73.95	2024.6.25-2025.6.24	员工宿舍
无锡睿龙	南京启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园腾路 112 号东南青年汇人才公寓 4 栋 2008 室 2009 室	76.00	2025.3.17-2025.9.16	员工宿舍（注 1）
无锡睿龙	河北鑫帮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室桥西区荣庭华府北区 24 号楼 1 单元 203 室	98.00	2024.7.1-2026.2.28	员工宿舍（注 2）
无锡睿龙	郭勇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B 区 39-201 室	96.40	2025.4.25-2025.10.24	员工宿舍
无锡睿龙	曾庆容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茶店子正街 18 号 1 栋 2 单元 23 层 2305 号	80.71	2025.04.28-2026.04.27	员工宿舍
江苏睿龙	许军才、蒯艳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栖云苑 519-202 室	149.98	2024.11.13-2025.11.12	员工宿舍
江苏睿龙	孙素红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邱庄嘉园 16 幢 505 室	94.71	2024.12.16-2025.12.15	员工宿舍
江苏睿龙	崔建华、刘锦花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湖畔新城 4 栋 403 室	101.61	2025.1.10-2026.1.10	员工宿舍
江苏睿龙	罗玉花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商务大厦 B 幢 301 室	67.45	2024.12.2-2025.12.1	员工宿舍
江苏睿龙	李育井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富国家园 57 幢 402 室	115.79	2025.05.17-2025.08.17	员工宿舍
睿龙科技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广益路 5 号君融大厦 7 层	281.00	2024.1.15-2025.6.14	办公（注 3）
南京南睿	薛绮萍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天浦路 90 号 3 幢 1 单元 302 室	134.02	2025.3.10-2025.9.9	员工宿舍
江苏思达峰	南京启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浦滨路 320 号科创一期 3 号楼 401-407 室	556.40	2025.2.1-2025.7.31	办公

注 1：两室合计面积为 76 平方米，该房产不动产权人为南京国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出租方为南京东南公寓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能取得南京国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授权出租方南京东南公寓管理有限公司对外出租该房产的证明文件。

注 2：该租赁房产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注 3：该房产拟续租，租赁合同正在签署中。

上述两项房产主要用于员工住宿，不属于生产经营性用房，找寻可替代的房产较为便捷，上述租赁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承租的房产未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述租赁未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合同的效力。

关于上述租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8	6.15%
41-50 岁	24	18.46%
31-40 岁	52	40.00%
21-30 岁	45	34.62%
21 岁以下	1	0.77%
合计	**130**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1	0.77%
硕士	7	5.38%
本科	55	42.31%
专科及以下	67	51.54%
合计	**130**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59	45.38%
行政及管理人员	32	24.62%
研发人员	20	15.38%
销售人员	19	14.62%
合计	**130**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向中荣	56	董事、总经理	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	中国	硕士	-

				高级管理人员”			
2	刘华	32	无锡睿龙研发工程师	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南京工业大学博士后；2023 年 7 月至今，任无锡睿龙研发工程师。	中国	博士	中级工程师
3	张正军	49	无锡睿龙运营部副总监、监事	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创始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总经理向中荣，工业电气自动化本科学历，澳门科技大学 MBA 学位，曾先后任职于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德联覆铜板（苏州）有限公司、雅龙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等企业，从事工艺技术方面的研发和生产，主导和参与公司 10 项已授权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是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工艺技术的带头人。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华，曾就读于南京工业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博士学历，现任无锡睿龙研发工程师，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刘华博士主要从事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配方研发工作，主导和参与的研发项目 5 项。

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张正军，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德联覆铜板（苏州）有限公司，从事工艺生产和管理工作，具有二十余年生产管理经验。截至目前，张正军任无锡睿龙运营部副总监，参与取得 2 项已授权发明专利，13 项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主要负责高频覆铜板等产品的工艺生产管理工作。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向中荣	董事、总经理	8,000,000	6.50%	-
刘华	无锡睿龙研发工程师	-	-	-
张正军	无锡睿龙运营部副总监、公司监事	290,365	-	0.24%
合计		**8,290,365**	**6.50%**	**0.24%**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劳务派遣情况

公司子公司无锡睿龙在报告期内因临时工作量增加，招工存在一定困难，与无锡优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无锡曦鸿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劳务派遣合同》，由其向无锡睿龙按需派遣临时劳务人员执行诸如分切、叠置、组合、掀板等非核心工序。上述供应商均具有《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资质，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024 年 4 月至 7 月，睿龙科技下属子公司无锡睿龙存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超过无锡睿龙当期员工总人数的 10%的情形。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不存在睿龙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劳务派遣人员数量超过无锡睿龙当期员工总人数的 10%的情形。

2、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专项信用报告，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劳动相关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频覆铜板	19,797.55	90.51%	11,261.85	90.08%
微波多层粘结片	1,630.82	7.45%	894.41	7.16%
其他覆铜板	389.10	1.78%	255.22	2.04%
其他	5.87	0.03%	62.04	0.50%
其他业务收入	49.51	0.22%	28.10	0.22%
合计	**21,872.85**	**100.00%**	**12,501.62**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专业从事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面向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等军工集团下属企业和科研院所等行业内核心客户开展业务，产品应用于军用雷达、精确制导、电子对抗、卫星通信等国防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电科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9,414.33	43.04%
2	中航工业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	6,768.28	30.94%
3	客户 L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	2,335.50	10.68%
4	博敏电子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	382.86	1.75%
5	嘉捷通（注）	是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	367.39	1.68%
合计		-	-	**19,268.36**	**88.09%**

注：嘉捷通包括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嘉捷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下同。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电科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5,706.83	45.65%
2	中航工业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	4,192.68	33.54%
3	嘉捷通	是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	411.07	3.29%
4	兴森科技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	269.18	2.15%
5	博敏电子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	218.94	1.75%
合计		-	-	**10,798.70**	**86.3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客户	权益内容
1	严学锋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嘉捷通	严学锋为嘉捷通实际控制人

2、 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和 2024 年，公司来自中国电科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706.83 万

元、9,414.33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65%、43.04%。公司对第一大客户中国电科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的销售占比较高。

中国电科集团是国家重要骨干企业，下属包括 47 家国家级研究院所、16 家上市公司在内的 700 余家企事业单位，承担军事电子装备与系统集成、武器平台电子装备、军用软件和电子基础产品的研制、生产，为我国海、陆、空、天全领域的国防武器装备提供地面、机载、弹载、舰载、星载核心电子装备。中国电科集团下属单位因其技术优势和实力背景在军工和 5G 通讯等领域 T/R 组件、射频等产品的市场份额较高。中国电科集团下属单位独立运营，各单位建立合格供方目录并独立采购，但按合并口径统计，中国电科集团为公司第一大客户。

（1）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符合行业特征

武器装备的生产研制单位包括总体单位（整机厂商）和多个层级的配套单位（如微系统、组件、器件、元件厂商等）。受制于技术门槛、研发周期、军工资质等因素的影响和制约，呈现出上层研制单位数量少、下层配套单位数量多的金字塔形，如按同一控制合并口径普遍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形；另一方面，由于各大军工集团下属科研院所根据各自规划定位，发展侧重有所不同，且在某一领域相对集中，使得配套厂商存在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前五大占比	第一大占比	前五大占比	第一大占比
国能新材（NQ.833859）	64.73%	34.20%	68.90%	29.42%
铖昌科技（SZ.001270）	80.69%	24.94%	79.60%	25.88%
雷电微力（SZ.301050）	100.00%	50.36%	100.00%	95.28%
鸿远电子（SH.603267）	46.23%	第一大客户及其占比未披露	51.52%	第一大客户及其占比未披露
火炬电子（SH.603678）	27.84%	第一大客户及其占比未披露	29.73%	第一大客户及其占比未披露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根据上表，除火炬电子外，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亦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2）公司业务具有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一般而言，军用产品需经过初样阶段、试样阶段、正样阶段、定型阶段等过程。军方根据需求及综合计划制定武器装备采购计划，并与总体单位签订采购合同；总体单位根据军方合同分解生产计划，并按该计划向配套供应商提出采购需求。在武器装备定型之前，配套产品的研制进展要跟随所属整机型号的技术状态管理，配套供应商需要对关键性技术问题进行研究，研发期间需要进行大量的测评、试验和总结；在正式批量投产前，客户需要对配套供应商的产品性能、可靠性等方面进

行确认，因此配套厂商的产品定型周期普遍较长。

武器装备定型后，对军工配套产品的需求具有持续性。武器装备定型后，如无发生重大技术更新或质量问题，为保持材料、工艺、标准的一致性以确保军品的高可靠性要求，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因此，军工客户与供应商一般保持较为长期的合作关系，以确保武器装备维护过程材料供应的及时性和稳定性。

公司已于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作出风险提示。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乳液、薄膜、玻璃布、铜箔和填料等。同时，报告期，公司存在采购 PI 覆铜板成品和封装基板外协加工服务的情形。

202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PI 覆铜板成品、加工费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供应商 A	否	铜箔	2,050.29	43.09%
2	供应商 B	否	铜箔	395.74	8.32%
3	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否	乳液、薄膜、铜箔	305.62	6.42%
4	合肥九天睿芯科技有限公司	否	封装基板加工费	201.02	4.22%
5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玻璃布	193.05	4.06%
合计		-	-	**3,145.72**	**66.11%**

注：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王永进，下同。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PI 覆铜板成品、加工费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供应商 A	否	铜箔	443.70	28.57%
2	供应商 B	否	铜箔	188.09	12.11%
3	南京举鹏	是	聚酰亚胺覆铜板及粘结片	142.99	9.21%
4	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	否	乳液、薄膜、铜箔	90.27	5.81%

	限公司				
5	杭州赛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填料	80.11	5.16%
合计		-	-	**945.16**	**60.8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	-	-	-
个人卡收款	-	-	12,705.00	100.00%
合计	**-**	**-**	**12,705.00**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况。公司与广德三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德三生”）约定的结算方式为款到发货，广德三生要求周末发货但对方对公账户周末无法及时完成付款流程，为保障及时发货，公司员工奚洋于周末从客户广德三生业务人员处收到货款金额为 1.27 万元，并于次一周工作日第一天将收到的货款全额转回至公司对公账户，上述事项已得到妥善处理。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其他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C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主要产品细分行业为“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 年修订），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H39）中的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H3985）；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新型功能材料（11101410）。

根据《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产品均未被列入“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已取得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建设项目已取得的环保审批情况如下：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类型	建设项目名称	批复意见		验收情况	
				文书号	日期	文书号	日期
1	无锡睿龙	新建	生产厂房及配套用房建设和年产高频及高导热覆铜箔层压板 40 万平方米项目	锡太旅环[2016]010 号	2016 年 8 月 9 日	自主验收	2018 年 9 月 4 日
2		改建	高性能低损耗雷达用高频基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锡太旅环[2022]031 号	2022 年 12 月 1 日	尚未完成验收	-
3	江苏睿龙	新建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	淮洪环表复[2025]4 号	2025 年 3 月 5 日	**尚未完成验收**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因工艺发生变化，**无锡睿龙“高性能低损耗雷达用高频基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暂未投入生产，公司拟重新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环保部门取得环评批复**，因此暂未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江苏睿龙新建项目正在试生产阶段，因此未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3、公司办理排污许可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排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无锡睿龙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锡太旅排许字第 1707 号	2022.9.5-2027.9.5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名称	登记编号	登记有效期
1	无锡睿龙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200748158887 2001Y	2020.3.23-2025.3.22；2024.11.6-2029.11.5
2	江苏睿龙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829MA27EAJ87L001X	2025.3.24-2030.3.23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因环保问题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生产经营不涉及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目前公司拥有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并积累了丰富的质量管理经验。公司根据各项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进行严格的质量把关，从原材料供应到产品生产的全部流程均按照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实现整个过程程序化、流程化、精细化管理。公司已通过环境管理（证书编号：11424E44929R0M）、汽车行业质量管理（证书编号：2021-017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证书编号：11424S24930R0M）等的体系认证且均在有效期内。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有利于产品和服务的提升，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根据北京军友诚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签发的《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23QJ30315R0M），公司子公司无锡睿龙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JB9001C-2017 标准，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为覆铜箔层压板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有效期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5 月 28 日。

根据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签发的《管理体系认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111801029，112409030），公司子公司无锡睿龙的管理体系符合 ISO9001：2015 标准，该管理体系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为覆铜箔层压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有效期为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 2024 年 3 月 5 日和 202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9 日。

根据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签发的《管理体系认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0436315，0555693），公司的管理体系符合 IATF 16949：2016 标准，该管理体系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为覆铜箔层压板的设计和生产，有效期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和 202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9 日。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专项信用报告，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未有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行为。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	130	82
缴纳社会保险	116	74
缴纳住房公积金	104	69

就社会保险的缴纳，（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82 人，缴纳社会保险 74 人，差异原因为：①3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1 人按照灵活就业人员自行缴纳未能及时停缴；③1 人为第三方代缴；④1 人当月入职公司但社保由上家单位缴纳；⑤1 人当月较晚入职，公司未为其缴纳社保；⑥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纳社保。（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30 人，缴纳社会保险 116 人，差异原因为：①5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1 人为第三方代缴；③2 人于当月 25 日后入职，公司无法为其缴纳社保；④3 人当月较晚入职，公司未为其缴纳社保；⑤1 人按灵活就业人员缴纳个别险种，公司无法缴纳；⑥1 人为退捕渔民，由政府部门代缴；⑦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社保。

就住房公积金的缴纳，（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82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 69 人，差异原因为：①3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1 人为第三方代缴；③2 人当月入职但住房公积金由上家单位缴纳；④1 人因当月较晚入职公司未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⑤江苏睿龙和江苏思达峰 12 月住房公积金账户未开户，未能分别为其名下 4 名和 1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⑥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30 人，缴纳住房

公积金 104 人，差异原因为：①5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1 人为第三方代缴；③5 人于当月 18 日后入职，公司无法为其缴纳公积金；④14 人当月未能缴纳成功，公司于下月补缴；⑤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报告期内聘用员工的子公司已取得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或企业专项信用报告，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的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了关于社保、公积金补缴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六、 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1、材料采购

公司生产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 PTFE 乳液、薄膜、玻璃布、铜箔和填料，采购途径包括向上游原材料生产厂商直接采购以及通过相关原材料的经销商或代理商进行采购。

公司结合不同产品在历史上原材料的耗用情况，并根据生产计划和原材料市场供需变化情况进行合理的库存储备。经批准后由供应链部门在合格供应商库中择优选择供应商，并签署采购合同，根据需求下单采购。公司已针对常用原材料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库，供应链部门通过对供应商产品质量、交货周期及稳定性、价格等多个角度进行考核评估，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定期开展供应商评审。采购的物资或产品须经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

2、外协采购

报告期内睿龙科技存在少量的外协加工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原料处理外协加工

公司基于合理配置生产资源、提高生产经济性的考虑，将原料处理予以外协。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将部分生产工序委托给经审核合格的外协单位完成，外协单位根据加工量等向睿龙科技收取加工费。公司针对生产外协建立了完整的管控体系，并对其进行严格质量管控，以保证加工质量符合公司的要求。

（2）PCB/封装基板外协加工

报告期，公司存在委托 PCB/封装基板设计和生产商提供 PCB/封装基板外协生产服务的情形。公司形成上述外协采购模式的主要原因为：1）部分客户基于采购便利性，存在直接向公司采购 PCB/

封装基板的需求；2）检验公司产品在下游 PCB 制备环节的可加工和性能稳定情况。公司并不具备生产 PCB/封装基板的设备和能力，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委托 PCB/封装基板外协厂商提供 PCB/封装基板制备环节的生产服务。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方式安排生产，生产模式以自主生产模式为主。自主生产模式下，公司各类产品的核心工序均由公司自主完成。接到客户订单后，公司供应链部门按照订单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安排交期，并及时跟踪客户需求变化对计划进行动态调整；供应链部门根据产品在设计、功能、性能方面的特定要求，开展对应的原材料或委外加工服务采购；公司含浸车间、层压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安排人员、设备、原材料等要素开展生产作业，掌控生产进度，并对执行情况进行反馈调整；质量部门根据公司产品质量技术要求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并按照要求对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进行检验，产品检验合格后入库。库管对成品入库材料和产品进行管理。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以军工配套企业、军工单位和行业头部企业为主，客户明确且集中度高，对公司产品的性能、质量和服务要求较高，对供应商有着较为严格的资质认证程序和管理制度体系，因此公司主要选择以直销模式开展销售业务。对于军用及航空航天各类产品，一般需取得军工业务相关资质并通过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审查程序后，才可成为军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公司主要产品入选了包括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航天科技集团等大型集团下属企业和科研院所的采购名录，并与其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下属单位在内的客户批量采购前，需要通过该等军工客户验证，该验证过程较为严苛，耗时较长。因此，公司核心产品所属领域的门槛较高、客户粘性较大；下游客户更换供应商的成本也较高，需要重新履行产品验证流程，因此业务具有可持续性，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向贸易商销售收入为 168.63 万元和 764.9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35%和 3.50%。公司存在少量贸易商客户，均为买断式销售，公司不会对其下游终端销售情况进行管理，不会干涉其与其他公司进行业务合作，前述贸易商购买公司产品后一般不进一步加工，直接销售给 PCB 生产商。

公司设有营销部，负责市场开拓和客户服务。公司以技术销售为主线，销售主要以售前技术团队、售中商业协调团队、以及售后服务团队组成三级服务体系，在设计端通过定期在下游主干企业进行技术讲座，参加微波及集成电路行业展会，跟进国家重点装备的发展方向积极拓展市场，在制造端利用公司材料特性联合拓展新型微波多层加工工艺，满足终端客户对材料制成后成品的综合电性能等要求。公司依托自身在技术、生产、品控方面的实力，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口碑。

（四）研发模式

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公司已围绕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高速覆铜板等大类的下属诸多细分产品，在配方、工艺、测试方面形成“强技术、优服务、高价值”的技术创新体系。同时，通过自主研发创新，持续拓宽现有产品的细分品类，开发封装基板用覆铜板、挠性覆铜板等新产品，扩充配方体系，改良工艺技术，丰富测试方法。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部，针对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高速覆铜板等大类产品，均配备专门的研发团队人员开展配方、工艺和测试技术的开发与优化工作。公司核心技术在配方的具体体现集中在填料改性、乳液调制以及上胶等环节，包括原料的选型、构成、含量以及各原料之间的配比等，上述配方代表公司产品的基础性能，直接决定产品是否符合 PCB 的生产技术要求。公司核心技术在工艺控制的具体体现集中在上胶、层压和检测环节，包括生产过程中的投料顺序、搅拌速度、涂敷方式、压合温度、优化混合、生产设备运行参数等，决定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性能的稳定一致性，是核心技术转化为最终产品的实现手段。上述过程既需要系统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经验积累，又需要大量实验不断进行试错与验证，这对公司技术储备、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要求较高。

公司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工作，根据客户需求及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制定研发项目计划并向技术研发部下达研发任务，项目类型主要包括原有配方技术与生产工艺技术的更新升级、新产品与新配方的开发等。为满足下游客户定制化与持续演进的应用需求，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规范了研发项目从立项、配方 DOE 设计、小样试验、中试、全性能测试、第三方测试、PCB 板厂可靠性测试、量化转产、配方持续优化等各阶段的管理要求，可实现灵活快速的研发响应。同时，公司建立了多部门协同配合的自主创新机制，技术研发部、技术服务部、运营部和质量部对新技术、新产品进行协同研发。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多年经营中形成了较强的综合实力和扎实的技术积累，同时公司以市场需求和技术研发为导向，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公司为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航天科技集团部分下属科研院所和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凭借着在高频基材领域内的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公司产品已在下游和终端客户中凸显品牌效应且形成了良好的口碑。

公司现已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和一流的生产平台，技术力量雄厚、设备精良、配方及生产工艺先进、检测手段齐全，具有较强的新技术开发、新产品研制的能力。

1、技术创新层面

公司已通过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JB9001C-2017）、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2016 管理体系认证，产品已通过国际 UL 材料测试认证。睿龙科技子公司无锡睿龙于 2021 年经无锡市科学技术局批准成立了“无锡市射频微波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2 年入选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3 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科研实力及成果情况如下：

（1）获得的荣誉奖项及认证

序号	获奖主体	名称	颁发机构	获得年份
1	无锡睿龙	标准化工作先进单位	全国印制电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4 年
2	无锡睿龙	安全生产奖	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3	无锡睿龙	联合创新奖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无锡睿龙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3 年
5	无锡睿龙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3 年
6	无锡睿龙	科技型中小企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23 年
7	无锡睿龙	第五届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决赛铜奖	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组委会	2023 年
8	无锡睿龙	无锡市准独角兽企业	无锡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
9	无锡睿龙	无锡市瞪羚企业	无锡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
10	无锡睿龙	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江苏省工信厅	2022 年
11	无锡睿龙	太湖杯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	无锡市科技局	2022 年
12	无锡睿龙	江苏省创新创业大赛三等奖	江苏省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022 年
13	无锡睿龙	江苏省人才创新创业大赛二等奖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022 年
14	无锡睿龙	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成长组）优秀企业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022 年
15	无锡睿龙	无锡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
16	无锡睿龙	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	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
17	无锡睿龙	无锡市射频微波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无锡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
18	无锡睿龙	金牌供应商	中航工业集团下属某研究所	2021 年
19	无锡睿龙	2020年度无锡市5G优秀产品技术	无锡市信息化协会、无锡市5G产业联盟	2020 年

20	无锡睿龙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2018年

（2）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止年份	项目角色
1	江苏省****重点示范项目-关键核心技术（装备）攻关/产业化项目	高性能低损耗雷达用高频基板研发及产业化	2021-2024	独立承担主要课题
2	无锡市“太湖之光”科技攻关-产业化关键技术攻关	面向汽车自动化驾驶雷达的高频基板研发及产业化	2021-2024	与南京大学合作承担主要课题

（3）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情况

序号	论文名称	发表主体	发表时间
1	《不同种类氧化铝对碳氢树脂覆铜板导热率的影响》	刘永成、尹月骏、张中华	2023.05
2	《关于PTFE高频覆铜板尺寸稳定性的研究》	张中华、张正军	2021.11

（4）公司参与的行业标准制定情况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类型	标准号	参与方式
1	单、双面刚性印制板分规范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2	永久性阻焊材料规范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3	印制板组装 第1部分：通用规范 采用表面安装和相关组装技术的电子和电气焊接组装的要求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4	印制板组装 第2部分：分规范 表面安装焊接组装的要求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5	印制板组装 第3部分：分规范 通孔安装焊接组装的要求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6	印制板组装 第4部分：分规范 引出端焊接组装的要求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7	表面安装技术 第1部分：表面安装元器件（SMDs）规范的标准方法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8	表面安装技术 第2部分：表面安装元器件的运输和贮存条件-应用指南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9	印制板的设计和使用	国家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10	高频电路用陶瓷粉填充聚四氟乙烯薄膜覆铜箔层压板规范	行业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11	高频微波印制板等离子体处理工艺控制要求	行业标准	待发布	参与编制
12	RA300B高频覆铜板技术标准	企业标准	Q/JRL-004-2022	自行编制
13	RNP280粘结片技术标准	企业标准	Q/JRL-004-2022	自行编制

14	RT350B高频覆铜板企业技术标准	企业标准	Q/JRL-004-2022	自行编制

2、产品创新层面

罗杰斯于 20 世纪 50 年代就已成功研发出陶瓷填充型 PTFE 覆铜板和陶瓷填充的热固性树脂高频覆铜板。反观国内，直至 2016 年包括睿龙科技在内的国内部分电子材料公司才逐步开展了高频通信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工作，开始专门布局高频覆铜板产品。公司通过不断比选国内外关键原料供应商，对填料表面加工、改性制备，不同种类无机填料、树脂填充物与偶联剂、阻燃剂、催化剂的配比，反复优化含浸和层压工艺流程节点，成功摸索出满足军工与航空航天要求的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以及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能够符合军工 PCB 板厂对介电损耗、热膨胀系数、导热性等性能指标的特定要求。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47
2	其中：发明专利	15
3	实用新型专利	32
4	外观设计专利	-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10

注：（1）公司受让取得专利与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受让取得专利与非专利技术的情况。

（2）公司与其他方共同享有专利权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其他方共同享有专利权的情况。

（3）公司通过许可方式使用第三方专利权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通过许可方式使用第三方专利权的情况。

（4）公司对专利与非专利技术的保护措施

公司已制定《绩效管理制度》《知识管理控制程序》《研发项目管理办法》《保密制度》等制度文件，并在核心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中约定竞业禁止和保密相关条款，保证公司相关技术成果、产品配方、工艺设计等公司机密在一定范围内流转，不允许未授权人员接触相关涉密信息，保证公司技术的安全，并及时将相关研发成果申请专利进行保护。

（5）公司专利与非专利技术相关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报告期以及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专利与非专利技术相关诉讼或仲裁。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3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模式

报告期，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采用自主研发为主，适当辅以合作研发的模式开展研究创新工作。公司的研发模式参见本节之“六、商业模式”之“（四）研发模式”。

（2）研发机构设置、人员构成及研发成果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研发工作，设立技术研发部和技术服务部，不断开拓新方向，研发新技术。密切跟踪行业、科技、材料等最新发展趋势，开展自主研发工作。**研发机构设置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之“（一）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20 人，占全部人员数量的 15.38%，研发人员的职能和学历构成分布合理，负责配方研发、工艺提升、测试试验等研发工作，其中配方研发人员依据行业前沿动态和市场需求开展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工艺研发人员负责对生产工艺持续改进以满足下游和终端客户对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要求；测试试验人员负责新产品性能测试以及测试数据的记录、整理和分析，协助新产品开发验证，提供技术支持及建议。同时，公司在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高速覆铜板等产品均配备自有研发团队，为公司产品和技术创新提供了保障。

公司研发团队深耕射频微波材料和封装材料领域多年，具备丰富的实务经验和过硬的专业素养，并已取得丰硕的研发成果。公司重视研发人员的培养，同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通过股权激励、奖励技术创新等，激发研发人员的创新积极性，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建有无锡市射频微波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成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已形成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专利 4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此外公司还有多项专利正在申请中。

（3）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研发项目名称	研发模式	基本情况	研发进展情况
汽车毫米波雷达用去玻布效	自主研发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新系列	在研阶段

应的复合介质基板制备优化的研发		产品研发	
高导热高介电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新系列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基本完成实验室配方定型
低损耗各向同性碳氢高频覆铜板的研究	自主研发	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新系列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新型无玻纤粘结片用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薄膜的开发	自主研发	粘结片用陶瓷膜材料研发	在研阶段
CPU/GPU 封装载板用超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封装载板用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基本完成实验室配方定型
应用处理器以及存储封装载板用甚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无卤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基本完成实验室配方定型
航空航天用超耐热无卤聚酰亚胺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聚酰亚胺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基本完成实验室配方定型
适应于 AI，超算等新型服务器极低损耗覆铜板开发	自主研发	高速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毫米波封装天线用封装基材的开发	自主研发	封装载板用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移动类电子消费产品的应用处理器用封装基材的开发	自主研发	封装载板用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4）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811.43 万元、1,414.9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49%、6.47%。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5 项，在申请发明专利 10 项，相关研发成果均归属于睿龙科技下属全资子公司所有。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汽车毫米波雷达用去玻布效应的复合介质基板制备优化的研发	自主研发	3,471,907.74	2,216,263.02
应用处理器以及存储封装载板用甚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1,531,848.35	-
具有 Anti-CAF 性能的无铅中 Tg FR4 覆铜板的开发	自主研发	1,457,419.64	-
航空航天用超耐热无卤聚酰亚胺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1,408,369.51	-
CPU/GPU 封装载板用超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1,377,874.86	-
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多层应用尺寸稳定性研发	自主研发	1,139,088.34	728,466.43
高导热高介电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1,006,080.30	1,068,489.80
低损耗各向同性碳氢高频覆铜板的研究	自主研发	871,342.45	-

四氟乙烯基覆铜板用介电陶瓷填料的选型研究	自主研发	715,132.05	-
新型无玻纤粘结片用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薄膜的开发	自主研发	646,815.98	-
超低介电损耗高速数字覆铜板的开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492,999.94	-
高介电碳氢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	1,257,686.35
高导热超低损耗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	689,919.91
无卤素低损耗高速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	619,783.87
超薄覆铜板电性能测试方法的研发	自主研发	-	605,166.57
耐有机溶剂高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基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	507,958.74
高导热、低损耗空间电子通讯用高频覆铜轻量化板制备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	420,526.52
低热膨胀系数的 BT 载板的开发和研究（已取消）	自主研发	30,948.31	-
合计	-	**14,149,827.46**	**8,114,261.2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6.47%**	**6.49%**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9 月，公司与南京大学徐永兵教授团队签署《共建“南京南睿先进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书》”），约定共同设立南京南睿，开展高频高速材料的开发、埋阻材料的开发、磁光隔离通用材料的开发，后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该项目于 2023 年 6 月终止执行。双方合作过程中，南京南睿每月向徐永兵教授团队项目组成员支付顾问费用，该项目未形成发明专利等知识产权。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企业、无锡市“创新型中小企业”、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
详细情况	1、睿龙科技子公司无锡睿龙系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032005176、有效期 3 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换发的编号为 GR202332007429、有效期 3 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2022 年 11 月 15 日，睿龙科技子公司无锡睿龙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为第五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2022 年 11 月 25 日，睿龙科技子公司无锡睿龙被无锡市科学技术局

	认定为无锡市“瞪羚企业”。 4、2024 年 5 月 29 日，睿龙科技子公司无锡睿龙被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无锡市“创新产品企业”。 5、2024 年 2 月 7 日，睿龙科技子公司无锡睿龙被无锡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无锡市“准独角兽企业”。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公司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分类（2018）》，公司属于“020506 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 年修订）、《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属于“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投资型行业分类属于“11101410 新型功能材料”。

公司产品属于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之“关键电子材料”；公司产品符合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之“新材料产业”之“先进有色金属材料”之“高品质铜材制造”中的“高频微波、高密度封装覆铜板”产品。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改委	本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的宏观政策制定，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推动行业技术发展升级，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
2	工信部	拟定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相关标准，制定推动行业发展的法规政策和具体的产业发展布局，推动重大技术自主创新。
3	国防科工局	国防科技工业计划、政策、标准及法规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的监督，及对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实行资格审批。
4	科技部	拟订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方针，编制国家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5	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覆铜板材料分会（CCLA）	主要负责产业与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6	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CPCA）	负责协助政府部门对印制电路行业进行行业管理；对行业进行调查、搜集、统计、整理和交流工作，向政府部门提出制定行业规划、经济和技术政策、技术标准及经济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新科技成果的推广应

		用，组织举办行业国内外新产品、新技术展览会和技术交流会，为提高行业技术和工艺水平，开展国内外两个市场服务。

3、 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8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11.4	国家推进标准化和资源共享，提升军民标准通用化水平，积极推动在国防和军队建设中采用先进适用的民用标准，并将先进适用的军用标准转化为民用标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4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9.1	支持中小企业参与国防科研和生产活动。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军用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GJB 9001C—2017	中央军事委员会装备发展部	2017.7.1	为承担军队装备及配套产品论证、研制、生产、试验、维修和服务任务的组织规定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并为实施质量管理体系评定提供了依据。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7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12.27	将“电子元器件生产专用材料：半导体、光电子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频微波印制电路板、高速通信电路板、柔性电路板、高性能覆铜板等）等电子产品用材料，包括半导体材料、电子陶瓷材料、压电晶体材料等电子功能材料，覆铜板材料、电子铜箔、引线框架等封装和装联材料，以及湿化学品、电子特气、光刻胶等工艺与辅助材料，半导体照明衬底、外延、芯片、封装及材料（含高效散热覆铜板、导热胶、导热硅胶片）等；…”列为“第一类鼓励类”产业。
5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	国经普办字〔2023〕24号	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12.12	明确将“3251007 高频微波、高密度封装覆铜板”列入重点产品。
6	《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	工信部联科〔2023〕77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6.2	（三）实施基础产品可靠性“筑基”和整机装备与系统可靠性“倍增”工程。聚焦机械、电子、汽车等行业，实施基础产品可靠性“筑基”工程，筑牢核心基础零部件、核心基础元器件、关键基础软件、关键基础材料及先进基础工艺的可靠性水平。实施整机装备与系统可

					靠性“倍增”工程，促进可靠性增长。电子行业，提升高频高速印刷电路板及基材...。
7	《关于深化电子电器行业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	国办发〔2022〕31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2.9.17	加大基础电子产业研发创新支持力度。统筹有关政策资源，加大对基础电子产业（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设备、电子测量仪器等制造业）升级及关键技术突破的支持力度。
8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发〔2021〕29号	国务院	2021.12.12	着力提升基础软硬件、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和生产装备的供给水平，强化关键产品自给保障能力……加强面向多元化应用场景的技术融合和产品创新，提升产业链关键环节竞争力，完善5G、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重点产业供应链体系。
9	《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	工信部电子〔2021〕5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1.15	重点产品高端提升行动：连接类元器件。重点发展…高频高速、高层高密度印制电路板、集成电路封装基板、特种印制电路板。重点市场应用推广行动：…重点推进射频阻容元件、中高频元器件、特种印制电路板、高速传输线缆及连接组件、光通信器件等影响通信设备高速传输的电子元器件应用。突破关键材料技术。支持…高端印制电路板材料等封装与装联材料的研和生产。提升配套能力，推动关键环节电子专用材料研发与产业化。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3.11	要求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要求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全面加强练兵备战；提出加快武器装备现代化，聚力国防科技自主创新、原始创新，加速战略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发展，加速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和智能化武器装备发展。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的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是微波高频领域的关键基础材料。电子材料是支撑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石，加快电子元器件及配套材料和设备仪器等基础电子产业发展，对推进信息技术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乃至实现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我国陆续发布政策支持基础材料、集成电路、5G、国防军工等相关产业的科技创新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均明确将“高频微波、高密度封装覆铜板”列入重点产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将高性能覆铜板

列为国家鼓励类产业。

综上，国家对电子元器件产业的支持有利于行业规模的进一步扩张，有助于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为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公司产品下游市场依次为多层射频/微波PCB、微波射频芯片、模组/组件/微系统、雷达/动力/控制系统等，终端市场为军工、航空航天等市场，涵盖雷达探测、军用通信、电子对抗、精确制导等领域。

（1）覆铜板行业

1）覆铜板行业基本情况

覆铜板是用于制造 PCB 板的核心材料，下游面向通讯设备、消费电子、计算机、汽车电子、工控医疗、航空航天等多个领域。当覆铜板用在制作多层 PCB 时，被称为“芯板”，其担负着 PCB 板的导电、绝缘和支撑三大功能。覆铜板的性能对 PCB 板的性能、品质、可加工性、制造成本都有着很大的影响，是电子工业的基础。根据 QY Research 调研团队最新报告“全球覆铜板市场报告 2024-2030”显示，2023 年全球覆铜板市场规模大约为 21,014 百万美元，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28,145 百万美元。

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覆铜板生产地，但高端产品仍需要依靠进口，主要为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IC 封装基板等产品。在我国 PCB 产品中，FR-4 和简单的复合材料等传统覆铜板占绝大部分，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IC 封装基板等高端覆铜板较少。在产能过剩、传统覆铜板价格周期性下滑的阶段，高端覆铜板继续维持稳步发展的趋势。高端覆铜板的关键特性和应用领域如下：

板材类别	关键特性	应用领域	全球知名企业
高频覆铜板	介电常数小，介电常数在频率、湿度、温度等环境变化下稳定，介电损耗尽可能低，阻抗、光滑度、粘附性和导电性，与芯片的热膨胀系数接近，采用特殊的工艺和流程来保证高频电路板的制造精度和品质等	射频/微波电路中的天线、功率放大器、低噪音放大器、滤波器等	罗杰斯、AGC
高速覆铜板	高信号传输速度，高特性阻抗精度，低传送信号分散性，低介电损耗	数据处理中心、AI算力等涉及高速数字电路	松下电工、台光电子、联茂电子等
封装基板	低膨胀系数，高耐热，高稳定性，高精高密、小型、轻薄化等	存储芯片，MEMS芯片，RF芯片，LED芯片，CPU、GPU等高运算性能芯片等	味之素、三菱瓦斯、日立等

2）覆铜板行业发展态势及趋势

在刚性覆铜板中，IC 封装载板用覆铜板（即 IC 载板）、射频/微波电路用覆铜板（即高频覆铜板）以及高速数字电路用覆铜板（即高速覆铜板）三大类特殊覆铜板，属于生产制造过程技术难度和下游应用领域性能要求较高的高端覆铜板板材，主要应用于半导体、AI、5G/5.5G 通信基站、自动驾驶、服务器、交换机等领域。受益于高性能服务器、高速计算处理设备，以 HDI 板、IC 载板等为代表的先进封装技术等具有较高技术标准、一定程度代表未来技术发展趋势的细分覆铜板领域依然维持较好的发展态势。根据 Prismark 在 2024 年 6 月发布的全球覆铜板经营情况的调查报告中披露的数据，2021 年至 2023 年，特殊树脂基及专用 CCL 销售额的降幅显著低于其他品类的覆铜板；同时，特殊树脂基及专用 CCL 在全部品类覆铜板中的销售占比持续上涨。

单位：百万美元

基板材料类别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额	销售额	增长率	销售额	增长率
常规FR-4	6,969	5,147	-26.10%	4,250	-17.40%
高Tg FR-4	2,133	1,798	-15.70%	1,417	-21.20%
无卤化FR-4	2,791	2,112	-24.30%	1,688	-20.10%
复合基CCL	1,337	1,055	-21.10%	788	-25.30%
纸基CCL	733	562	-23.30%	401	-28.60%
特殊树脂基及专用CCL	4,843	4,546	-6.10%	4,187	-7.90%

而根据 Prismark 调查统计，2023 年全球生产三大类刚性特殊覆铜板企业中，有一定规模的企业共 13 家，以上 13 家企业的三大类特殊刚性覆铜板销售额约 38.18 亿美元，约占全球此类覆铜板总销售额的 93%。我国大陆企业只有生益科技 1 家进入销售额前 13 位，其销售额占全球此三大类特殊覆铜板总销售额的 4.6%，其他主要为为日美资企业和我国台湾地区企业。这反映出日美资企业和我国台湾地区企业在三大类特殊覆铜板制造领域，尤其是高端品种市场，仍保持着强大的竞争优势；我国大陆企业仍需要加大三大类特殊覆铜板的研发投入和产业化进程。

我国覆铜板行业企业在高频高速覆铜板、IC 封装基材、汽车电子用覆铜板等方面加大了研发投入力度，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仍然存在差距，国内企业仍需进一步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深化产品结构调整，推动高技术覆铜板产品产业化进程。同时，未来覆铜板行业也将朝着高频化、小型化及轻量化，适应更复杂环境（耐辐照、抗腐蚀、低 CTE 等），达到 RoHS 环保要求（无铅兼容、无卤等）等方向发展。

（2）覆铜板下游 PCB 行业

1）PCB 行业基本情况

PCB 指采用印制技术，在绝缘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导电线路图形或含印制元件的功能板，用于实现电子元器件之间的相互连接和中继传输，是电子信息产品不可缺少的基础元器件。PCB 产品的制造品质，直接影响电子产品的可靠性，同时影响系统产品整体竞争力，因此 PCB 被称为“电子系统产品之母”。PCB 产业的发展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个国家或地区电子产业的发展速度与技术水准。

PCB 几乎存在于所有的电子设备中，电子产品的可靠性和竞争力很大程度上依赖于 PCB 的制造品质。PCB 行业则作为应用电子信息产品行业的基础行业，应用行业涵盖范围广泛，承载着工业控制、通信设备、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医疗健康和半导体等下游行业的发展。新兴的 5G、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和数字经济产业升级和产品迭代将持续推动 PCB 发展。

2）PCB 行业发展态势及趋势

PCB 行业属于电子信息产品制造的基础产业。根据 Prismark 预测，2024 年全球整体 PCB 市场产值为 735.65 亿美元，同比增长 5.8%，2025 年至 2029 年之间，全球 PCB 行业产值仍将以 4.8%的年复合增长率成长，到 2029 年预计超过 940 亿美元。在经历 2023 年全球 PCB 行业因宏观经济波动、消费电子需求萎缩导致的阶段性调整后，全球 PCB 市场逐渐复苏。

PCB 产品按照制作工艺可细分为刚性电路板（包括：单面板、双面板、多层板）、柔性电路板、高密度互连板、封装基板等。根据 Prismark 的数据，刚性电路板为目前主要产品类型，其中多层板占比超过 45%，在 PCB 产品结构中占比最大。2024 年度，中国 18 层以上多层板产值同比增长率高达 67.40%，是 PCB 市场中表现最佳的细分市场，也是 PCB 市场的主要和关键增长动力。公司主要产品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是生产多层板尤其是高多层板（8 层及以上电路层数）的关键基础材料。18 层以上多层板市场的迅猛扩张，带动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行业的发展。

根据 Prismark 预测，2025 年 PCB 细分市场中封装基板、HDI 板及 18 层以上多层板三大领域将延续强劲增长态势，其中 18 层以上多层板市场预期尤为突出，预计产值同比增速高达约 67.50%。常规或低层数的 PCB 产品或将遭受供应过剩和同质化激烈竞争的困扰。从中长期来看，人工智能、高速网络、汽车电子（EV 和 ADAS）、具有先进人工智能功能的便携式智能消费电子设备等预期将催生增量需求，是 PCB 市场最重要的增长驱动力，促使产业向高附加值领域跃迁，呈现结构性增长，其中封装基板、HDI 板、18 层以上多层板成为增长最为强劲的细分市场。公司除继续做大做强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外，亦在积极布局和投产应用于人工智能、高速网络所需的高速覆铜板和配套高端芯片的封装基板用覆铜板产品。

（3）公司下游应用领域

1）军用高频覆铜板市场情况

公司当前核心产品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在军工领域下游可装载于卫星、船舶、地面兵装、航空主机等装备的雷达、动力、控制系统之中，在雷达探测、军用通信、电子对抗、精确制导等领域发挥作用。

2）商业航天高频覆铜板市场情况

商业航天是运行在低地球轨道（LEO）的卫星，轨道高度 300-2000 公里，以市场机制配置资源，以企业为主体，以盈利为目的，以航天产品开发、系统运营、应用服务为核心的航天活动。作为新型生产力的代表，商业航天可以推动“天地空一体化”网络布局的建设，开辟出新的发展赛道。相比过往的高轨卫星，其进行信息传输所产生的时延更短，链路损耗更低，同时发射轨道较低对于发射推力需求也更少，发射成本更低，更具有经济性，可以通过发射大量卫星组成低轨卫星星座，最终实现卫星互联网、通信、导航、遥感等应用。

卫星星座不仅是航天强国的战略支柱，更是数字经济的核心基础设施。根据国家航天局、商业航天企业及公开报道的发射计划，2025 年度我国预计发射卫星约 2,100 颗，2030 年前星座发射数量累计达到 15,167 颗，2035 年星座发射数量将达到 38,410 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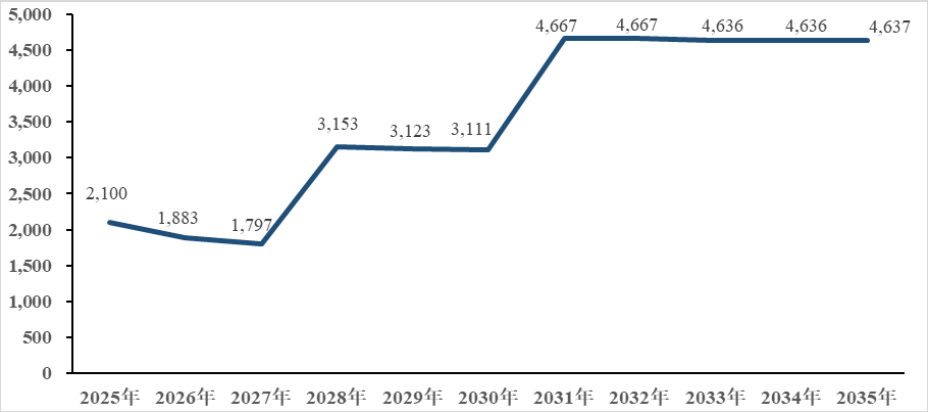

尽管我国卫星星座规划规模庞大，但实际推进速度仍显滞后。据你好太空统计，目前我国星座规划总量已超过 6 万颗，而实际发射比例仅为 1.19%，若能在 2025-2030 年实现成本拐点与技术突破，我国有望在 2035 年前建成全球领先的低轨卫星网络，重塑太空经济格局。

卫星产业链包括卫星制造、卫星发射、卫星运营服务和地面设备制造四个部分。其中，卫星制造和发射服务处于产业链上游，为卫星应用提供空间基础设施。由于目前国内各星座仍处于基础设施建设组网阶段，因此卫星制造、发射在整个产业链的比重相对较大。商业航天产业链上游为卫星制造，包括卫星平台（热控系统、供电系统、推进系统等）、卫星有效载荷（天线分系统、转发器分系统、其他组件）、卫星整星制造（通信卫星、导航卫星、气象卫星），而有效载荷在卫星制造中价值占比 50%-70%。通信卫星的有效载荷主要包括天线分系统、转发器分系统、其它金属/非金属材料、电子元器件等，一方面需要解决太空环境下诸如抗辐射、耐温差等可靠性问题，搭载抗辐射宇航级芯片；另一方面需要实现多频段兼容，支持 Ka/Ku 等频段，适应不同场景。通过将高频覆

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加工为 PCB，进而用于生产相控阵天线，形成天线分系统。因此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为构建天线分系统的关键基础材料。公司研发并生产的宇航级耐辐射高频覆铜板，解决了在太空环境下物理性能易被破坏、电学性能不稳定的重大难题，并已通过相关科研院所的抗辐照及真空排气测试，能够满足通信卫星中有效载荷的系统性需求。

3）民用高频覆铜板市场情况

①毫米波雷达

毫米波雷达是实现自动驾驶及高级驾驶辅助系统（ADAS）功能常用的感知层硬件。毫米波雷达通过天线发射调频连续波，利用反射回波与发射波的时间差可计算出目标距离。此外，基于多普勒原理，通过发射与反射信号的频率差异可以精确测量目标相对于雷达的运动速度，进一步通过多目标检测与跟踪算法实现多目标分离与跟踪。毫米波雷达在自动驾驶领域主要分为 3 个波段，分别是 24GHz、77GHz 和 79GHz，其中 77GHz 最大检测距离可达 160 米以上，能够用于实现紧急制动、高速公路跟车等 ADAS 功能。

毫米波雷达硬件成本结构主要由算法、射频前端、信号处理芯片和高频 PCB 板构成，其中高频 PCB 板成本占比约为 10%。其工作原理为通过微带贴片天线集成到高频 PCB 板上，再将高频 PCB 板集成到普通 PCB 板上，以实现在较小的集成空间中保持天线足够的信号强度。随着 77GHz 雷达的大范围运用，支撑汽车无人驾驶的 4D 毫米波雷达为高频覆铜板带来新的增长点。

根据智研咨询的数据，2021 年我国毫米波雷达出货量已达 2,000 万颗，预计 2026 年出货量有望超 7,000 万颗；市场规模方面，2021 年度我国毫米波雷达市场规模为 69 亿元，其中汽车领域市场规模为 56 亿元；预计 2026 年市场规模将接近 200 亿元，其中汽车领域占比约为 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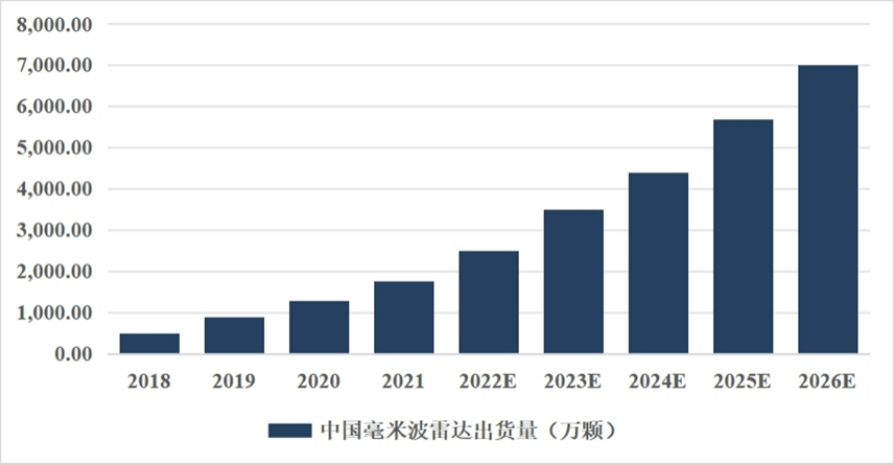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②5G 通信

根据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GSMA）在 2024 年 3 月发布的《2024 中国移动经济发展报告》

中提到，截至 2023 年底，中国 5G 连接数已达到 8.1 亿，占全球 5G 连总接数的 45%，预计 2030 年中国 5G 连接数有望达 16 亿，占全球总数的近三分之一。届时，中国的 5G 采用率将接近 90%，从而成为全球主要市场之一。

未来三年内我国 5G 基站新建总数为 162.7 万个，2025 年总数将达 362.7 万个，未来建设总量仍有较大空间。近年来，民用通信领域射频信号频率不断提升。为了获得手机通信速率的大幅提升，5G 将引入 Sub-6GHz 和 6GHz 以上频段通信，同时需要利用 MIMO 技术实现 2 通道通信向 4-8 通道通信演进，推动手机终端射频系统、基站射频系统向高频率、多通道、大带宽全面升级，MIMO 技术带来单个基站射频芯片数量的增加，未来 5 年将是基站射频模块更新换代的高峰。根据基站数量和投资额推测，5G 时代基站射频模块的市场空间将超过 500 亿元。公司产品作为 5G 基站射频模块的必要组成部分亦有较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5、 (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的产品为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除睿龙科技外，供给军用高频覆铜板与微波多层粘结片的国内同行业企业主要包括生益科技、国能新材、泰州旺灵；国外同行业公司主要为罗杰斯、AGC，其品牌效应和业务规模在行业内属于第一梯队。

公司成立后陆续推出以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等为代表的高频覆铜板，介电损耗最低可达到 0.0010@10GHZ，Z 轴热膨胀系数最低可达到 20ppm/℃，导热系数最高可达到 0.56。公司丰富的产品线及良好的产品性能能够满足下游军品 PCB 厂商和军工单位的需求。凭借多年的经验和技术积累，公司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的主要性能指标达到国外知名厂商水平。

（2）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产品与服务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生益科技（SH.600183）

生益科技设立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苏生益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主营高频电子电路基材用 PTFE（聚四氟乙烯）系列、碳氢系列和其他热固性树脂体系覆铜板材料、以及多层线路板压合用粘结片，可实现年产高频通信基板 150 万平方米和 50 万平米商品粘结片。生益科技逐步聚焦高端电子材料，产量产值稳步提升。

2）国能新材（NQ.833859）

国能新材为“新三板”挂牌企业，主要从事玻璃纤维和特氟龙为主体复合材料的技术开发，以及微结构改性的超材料技术应用于产品研发。国能新材全面推行并已通过 GJB9001C-2017 国军标体系认证。国能新材高频覆铜板销售收入少，95%的收入来源于玻璃钢天线罩和天线振子。

3）泰州市旺灵绝缘材料厂（未上市公司）

根据其官方网站介绍，泰州旺灵是国内最早一批的高频高速基板生产制造商，集科研、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高端高频高速材料生产制造商，其主导产品包括聚四氟乙烯玻璃布覆铜箔板、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玻璃布覆铜箔板系列、微波复合介质基片系列、微波多层板等产品。泰州旺灵未上市，无公开的财务数据。

4）罗杰斯（ROG.N）

罗杰斯是世界领先的特殊材料供应商，高频通信材料领域的行业龙头厂商，纽交所上市公司，其下属的 ACS 事业部（Advanced Connectivity Solutions，“先进互联解决方案”）负责高频通信材料的生产、销售和研发，主要产品包括 RO4000、RO3000 等多系列高频覆铜板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及国防、互联设备、通用工业等领域。

5）AGC

美国泰康尼克（TACONIC）是 PTFE 材料领域的知名技术领先企业，其创始人 Lester T. Russell 是玻璃纤维布涂覆聚四氟乙烯的发明者。泰康利的主要产品分为工业用材料（IPD）和高性能绝缘材料（ADD）等，产品出口到全球四十多个国家，在全球天线板材市场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2019 年度，AGC 收购美国 TACONIC 的覆铜板业务。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1、睿龙科技市场地位

因产业发展进程等原因，高频覆铜板行业发展起步较晚，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军用高频覆铜板行业的公司之一，凭借丰富且具有前瞻性的技术积累、扎实且具有创新性的研发实力、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已进入到众多知名军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并已发展成为细分领域的引领者和有力竞争者，并曾分别荣获重点客户“金牌供应商”、“联合创新奖”等荣誉。

公司的技术实力、产品性能、服务品质获得了军工市场的高度认可，并持续扩大对军工客户的产品配套规模和深度，已发展成为稳定的军工装备配套企业。随着与军工集团等客户合作的不断深入，公司将凭借自身的研发、产品、服务、口碑等优势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已掌握国内领先的高频覆铜板制备、先进陶瓷填充材料的制备等配方技术，高精度胶片涂敷技术、覆铜板层压技术、高频覆铜板电性能测试技术等工艺及测试技术，主要产品性能能够满足高频段星载、舰载、机载、弹载等应用领域，且不同批次产品一致性和可靠性强，在电性能和物理

性能方面已具备了跟国际大型厂商竞争的能力。

根据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公司主要产品 RS300B 进行导热性、尺寸稳定性、抗剥强度等十余项认证测试结果，该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均符合《高速高频基材规范》（IPC4103A）标准，满足卫星和空间站等飞行器对宇航级高频微波材料的需求。RS 系列作为宇航级耐辐射微波多层材料，解决了覆铜板材料在太空环境下物理性能易被破坏、电学性能不稳定的重大难题，并已通过相关科研院所的抗辐照及真空排气测试，成功应用于多个星载领域。2022 年度，公司“宇航级抗辐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取得“第五届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决赛铜奖”；2023 年度，公司高性能超低损耗高频覆铜板（证书编号：WX2023G0399）和高性能、高导热、耐辐照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证书编号：WX2023G0419）被无锡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

（2）工艺和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的产品应用于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客户对批次一致性、品质可靠性和性能稳定性的要求尤其严格。公司一直以来十分重视对生产工艺过程的规范和产品质量的控制，已经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生产工艺管理和质量控制体系，贯穿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等过程中。通过标准化操作、规范业务处理流程，保证每项业务和制造流程的每个环节均处于可控状态且可追溯，确保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满足设计要求和客户要求。公司对于工艺和质量的精益化管理，保证产品良品率，实现成本有效控制。

目前，公司已通过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JB9001C-2017）、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2016 管理体系认证等。

（3）先发优势

我国高频覆铜板产品需求主要来自军用、航空航天和高端民用领域。公司产品终端主要应用于武器装备和航空航天设备，一方面，前期预研阶段时间较长，一旦产品通过评审批产定型，即有较强的路径依赖特性，供求双方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对性能和可靠性要求高，军工企业为保证军品生产连续、稳定的要求，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因此较早进入合格供方目录中的公司具有显著的先发优势，后来企业难以再进入市场，存在较强的进入壁垒。同时，基于前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军工单位一般优先选择合格供应商库中的公司，作为军工新型号武器装备研制和配套厂商，持续、快速供应军品新型号、新项目、新系列。

公司是国内较早参与军工和航空航天等重大工程配套的高频覆铜板厂家之一。自 2019 年起，公司 PTFE 树脂和碳氢树脂产品陆续通过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等大型军工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单位的认证，产品的可靠性获得终端和下游客户认可，部分型号在国防重大装备或国家航空航天重点工程中应用，已抢占先发优势。

（4）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睿龙科技凭借扎实的技术实力、优良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包括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等终端客户，并获得部分客户授予的“优秀供方”等荣誉称号。凭借持续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与行业内主要客户之间建立了广泛而深入的合作伙伴关系，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快速响应优势

为满足军工领域客户对产品设计、交货周期的要求，睿龙科技在内部决策、产品开发及快速生产等方面进行了不断优化和完善，可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公司订单呈现“多品种、小批量、高品质、快速交付”的需求特点，公司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可实现快速交付，最快可实现 24 小时内交付。报告期，公司产品交付周期一般为 5-7 天，公司交付周期快于业内平均水平，在产品质量、准时交付和快速响应等产品质量和服务方面，赢得客户的高满意度。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公司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自成立以来，资金渠道主要来源于自身经营积累、股东投入及银行授信，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人员和团队的培养以及业务的发展需要充足的资金支持。从长远来看，公司需要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自身资金实力，满足未来业务拓展及战略发展需求。

（2）下游应用领域待进一步拓展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军工航空航天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竞争优势，但其他领域的业务规模有待进一步开拓，与头部厂商相比，在服务领域和经营规模方面尚有较大提升空间，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尚待进一步拓展。

（3）研发人员储备有待进一步增强

公司深耕于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行业多年，已研发并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但公司目前仍处于成长阶段，业务规模以及研发投入较行业头部企业存在一定差距。由于公司整体业务规模较小，公司对高端技术人才的吸引力不足，研发人员数量较同业领先公司差距较大，公司未来需要更多优质人才的加入以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所处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点

（1）周期性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受国防安全需求及国家对航空航天领域的规划部署

影响较大，受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小，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季节性

公司产品的需求量主要受军方采购计划影响，其本身的生产不受季节性因素影响。

（3）区域性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下游客户多为 PCB 企业，最终用户为军方。故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的地域分布主要取决于 PCB 企业的地域分布，公司产品最终应用的地域分布主要取决于国家的军事部署和安排，因此不存在明显区域性特征。

2、报告期内上下游市场的价格波动情况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类树脂、填料、化学助剂、乳液、薄膜、玻璃布、铜箔等，上游原材料行业普遍呈现“低端材料严重过剩、高端材料产能或技术不足”的情况，公司生产的军工和航空航天用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对上游原材料的品质和性能要求相对苛刻，上游高端材料的供给情况及价格波动与公司产品成本具有较强关联性。总体而言，公司与上游主要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根据客户需求及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原材料供应稳定、充足。报告期内，受铜等基础原材料价格、市场供需关系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存在一定波动，但对公司业绩影响有限，上游市场的价格波动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尽管不受军工审价的直接影响，但其下游或终端客户可能因军工审价采取压价等措施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考虑到公司产品成本占终端武器装备成本极低，压低公司产品采购价格对下游或终端客户成本影响有限，同时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向主要客户的销售价格亦相对稳定，下游市场的价格波动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经营目标

公司始终专注于射频微波材料和封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为抓手，以产业链深度整合为支撑，走产品多元化、技术前沿化、服务专业化之路，巩固并强化在国内军用和航空航天领域的市场地位，拓展高端民用领域的市场空间，继续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经营计划

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现状，

稳步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将着力于以下方面：

1、产能提升计划

为满足客户“多品种、小批量、高品质、快速响应”的需求，有效提升公司产能，为公司持续扩大市场份额提供支持，一方面，公司将通过自主创新持续在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工艺升级、智能制造、测试体系等方面积累核心技术；另一方面，公司将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扩大生产经营场地并引入行业先进的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和智能自动化生产线，进一步提升生产规模。

2、产品结构升级计划

公司将重点加强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不断拓展产品种类，深化落实产品结构升级，打造品牌效应，加快推进上下游产业布局。

公司持续重视技术方面的投入，坚持对基础材料的研究。公司将积极把握产品创新周期，保持对高分子材料、新型射频微波材料等基础材料的前沿研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底层技术积累，通过持续创新满足高端电子制造需求。在产品设计开发方面，公司将持续扩大产品种类，丰富产品类型，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3、市场开拓计划

通过长期合作，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定，公司将持续稳固和提升在军用和航空航天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快布局高端民用市场，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持续开发适用于各种应用场景的新产品，以拓展下游应用领域。

4、管理提升计划

公司将按照公众公司规范运作及现代企业管理体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持续优化内控制度和决策程序，强化风险识别能力，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最大限度地避免决策失误，降低决策风险。

同时，公司将不断改进工艺技术和生产管理水平，并通过信息化平台建设，打通业务、财务、运营数据，形成高效的数据采集和应用链条，以强化产品质量把控、供货能力保障、客户需求响应、售后技术支持等能力，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并降低管理成本，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5、人才队伍建设计划

在队伍建设和人员管理方面，明确选人用人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结合人员招聘与调配、培训与考核、薪酬管理等模块，建立科学、合理的价值评价体系，实现优秀人才的选、育、用、留，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储备力量和制度支撑。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含创立大会）。上述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召集、议事、表决等程序。股东大会的审议内容及程序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制度并良好运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设立了监事会，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监事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任期每届为 3 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名，其中王胜浩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自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审慎地履行了义务和权利，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为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能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主要职责具体如下：

专门委员会	人员	主要职责
审计委员会	王胜浩（召集人）、刘怡含、刘欣	公司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依据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与协调、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等工作
提名委员会	何为（召集人）、王胜浩、刘欣	公司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选择程序、候选人名单等提出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怡含（召集人）、何为、高玉蓓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的制订及执行；负责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考评方案的制订及执行。
战略委员会	刘欣（召集人）、向中荣、何为	公司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改制设立以来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并于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则和制度；同时，公司聘任了三名专业人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决策和监督，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公司治理结构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有效运作。

公司设置了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为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设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

公司计划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的规定，在本次挂牌完成后三个月内及时召开相关会议并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前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完成公司内部监督机构调整，取消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要求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设立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秘书李姚君专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姚君

电话：0510-68578716

传真：0510-68578716

电子信箱：lyj@relong-hitech.com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一直致力于规范并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公司通过有效的治理机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提高了公司的经营效率与效果，确保了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资产收益权以及重大参与决策权等权利。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备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公司的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权属关系清晰，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不存在以资产、信用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

		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机构	是	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相关职能部门，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管理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或混合经营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业务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规范措施/不构成同业竞争判定理由
1	莲泽科技	滤芯和过滤器、覆铜板及粘结片的销售	是	2023年度，莲泽科技尚存少量销售库存覆铜板的情形。2024年度，莲泽科技不再销售覆铜板和粘结片产品。
2	莲泽材料	覆铜板及粘结片、电缆的销售	是	2023年度和2024年度，莲泽材料尚存少量销售库存覆铜板和粘结片的情形。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益维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公司，无实际运营	39.83%
2	益发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公司，无实际运营	19.68%
3	新骄阳流体	流体技术的研发、咨询服务；机电设备、电子产品、通用零部件、仪器仪表的开发、生产与销售；机电一体化应用系统工程的施工；建材、文化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从事阀、泵等产品销售贸易业务	100%
4	奥创利	贸易业务	贸易业务	100%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欣、黄学梅出具了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与睿龙科技不存在供应商重叠，存在客户重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客户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莲泽科技	四创电子	-	1.44
睿龙科技		1,010.43	741.75
莲泽材料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	27.67
睿龙科技		-	32.61

报告期内，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未发生覆铜板和粘结片采购业务，其销售的覆铜板和粘结片为库存产品。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的覆铜板和粘结片业务合计收入为 76.07 万元和 10.62 万元，占睿龙科技当期合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62%和 0.05%；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的覆铜板和粘结片业务合计毛利为 16.12 万元和 2.12 万元，占睿龙科技当期合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6%和 0.0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除申请挂牌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涉及同业竞争的交易金额及毛利较小，且逐步萎缩，莲泽科技 2024 年已不再从事该业务，莲泽材料 2024 年的该项业务收入仅为销售其以前年度结余的库存且库存消化完毕后将不再从事该类业务，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存在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商业机会让渡情形等，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覆铜板和粘结片业务收入	覆铜板和粘结片业务毛利	覆铜板和粘结片业务收入	覆铜板和粘结片业务毛利
莲泽科技	-	-	1.44	0.30
莲泽材料	10.62	2.12	74.63	15.82
合计	**10.62**	**2.12**	**76.07**	**16.12**
莲泽科技的竞争业务收入（毛利）占睿龙科技该类业务收入（毛利）比例	-	-	0.01%	0.00%

莲泽材料的竞争业务收入（毛利）占睿龙科技该类业务收入（毛利）比例	0.05%	0.01%	0.61%	0.16%
竞争方的竞争业务合计收入（毛利）占睿龙科技该类业务收入（毛利）比例	0.05%	0.01%	0.62%	0.16%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或资产转移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刘欣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资金	-	600,000.00	否	是
总计	-	-	**-**	**600,000.00**	-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制订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的职责分工与授权批准、管理控制、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内部资金调拨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从而为公司有效杜绝违规资金拆借提供了制度保证。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等作出了规定，并有效执行。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欣、黄学梅出具了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刘欣	董事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2,440,955	1.4404%	0.5444%
2	向中荣	董事、总经理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8,000,000	6.5049%	-
3	李姚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800,012	0.8131%	0.6505%
4	高玉蓓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42,907	-	0.1162%
5	何为	独立董事	董事	-	-	-
6	刘怡含	独立董事	董事	-	-	-
7	王胜浩	独立董事	董事	-	-	-
8	王小忠	监事会主席	监事	184,968	-	0.1504%
9	朱可可	监事	监事	229,857	-	0.1869%
10	张正军	职工监事	监事	290,365	-	0.2361%
11	赵亮	财务总监	高级管理人员	33,328	-	0.0271%
12	黄学梅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欣的配偶	51,692,598	42.0319%	-
13	谭丹	-	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向中荣的配偶	1,000,000	0.8131%	-
14	高玉佳	-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玉蓓的哥哥	1,000,000	0.8131%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刘欣与黄学梅为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除与独立董事均签订《聘任合同》外，公司与董事、监事及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的声明、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刘欣	董事长	益维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益发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新骄阳流体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莲泽材料	监事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瑞祥电子	监事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奥创利	董事	否	否
刘怡含	独立董事	北京浩天（南京）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否	否
王胜浩	独立董事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王胜浩	独立董事	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王胜浩	独立董事	南京卡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刘欣	董事长	益维合伙	39.83%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益发合伙	19.68%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新骄阳流体	100.00%	阀、泵等业务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莲泽材料	35.00%	工程业务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奥创利	60.00%	贸易业务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瑞祥电子	10.00%	金属板材业务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南京思波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00%	光电业务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南京沃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00%	微波电子通讯设备及配件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德胜会议	49.00%	会务服务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无锡特兰克斯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8.50%	运动器材	否	否
李姚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益发合伙	23.51%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高玉蓓	董事、副总经理	益发合伙	4.20%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王小忠	监事会主席	益发合伙	5.44%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朱可可	监事	益发合伙	6.75%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张正军	监事	益发合伙	8.53%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赵亮	财务总监	益发合伙	0.98%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王胜浩	独立董事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6.60%	咨询服务	否	否

王胜浩	独立董事	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6.77%	咨询服务	否	否
王胜浩	独立董事	南京卡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咨询服务	否	否
王胜浩	独立董事	南京毅达贰号中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0%	股权投资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李姚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人事调整
赵亮	财务经理	新任	财务总监	公司人事调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654,474.86	96,331,857.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536,905.25	114,596,60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307,413.60	11,024,830.17
应收账款	63,939,207.22	57,306,939.67
应收款项融资	10,265,891.77	4,267,804.48
预付款项	713,521.35	796,651.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2,571.20	1,511,438.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358,286.16	12,518,506.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84,338.69	636,263.43
流动资产合计	**343,882,610.10**	**298,990,893.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122,869.43	34,364,373.66
在建工程	118,416,608.56	604,809.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164.98	255,969.19

无形资产	21,885,135.92	21,709,348.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213.42	65,32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9,179.92	1,838,371.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2,367.91	4,475,86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332,540.14**	**63,314,062.62**
资产总计	**521,215,150.24**	**362,304,955.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05,66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95,200.00	
应付账款	31,291,896.54	2,985,215.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56.64	13,106.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717,339.38	3,858,502.51
应交税费	6,361,810.38	8,077,319.36
其他应付款	970,242.40	1,633,423.7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05.78	189,493.56
其他流动负债	814,523.58	1,703.81
流动负债合计	**63,316,936.92**	**16,758,765.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15,000.00	4,21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0,366.93	363,035.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95,366.93**	**4,578,035.14**
负债合计	**68,112,303.85**	**21,336,80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2,984,279.00	122,984,2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054,219.87	101,790,785.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99,029.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2,765,318.20	116,193,090.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102,846.39	340,968,155.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102,846.39**	**340,968,155.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1,215,150.24**	**362,304,955.77**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8,728,510.19**	**125,016,228.50**
其中：营业收入	218,728,510.19	125,016,228.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5,112,389.38**	**60,503,017.71**
其中：营业成本	48,914,399.99	25,954,320.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28,385.17	2,209,238.85
销售费用	9,828,016.71	7,713,112.39
管理费用	19,964,212.32	16,607,192.68
研发费用	14,149,827.46	8,114,261.22
财务费用	-72,452.27	-95,107.99
其中：利息收入	404,843.99	180,605.42
利息费用	9,136.93	29,420.82
加：其他收益	5,564,807.53	2,024,169.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5,919.54	955,671.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05,912.76	1,872,433.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377,764.38	-1,415,700.12
资产减值损失	-1,505,697.02	-2,123,084.6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71.78	26,177.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854,971.02**	**65,852,877.48**
加：营业外收入	486.98	241,861.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96,663.13	101,863.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458,794.87**	**65,992,875.61**
减：所得税费用	19,587,538.00	10,357,436.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09,871,256.87	55,635,439.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9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9	0.48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877,920.62	113,356,280.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0,389.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7,502.17	5,166,40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015,811.83**	**118,522,68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46,047.54	21,223,822.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59,692.64	14,912,43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53,099.30	29,131,22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55,994.31	12,021,76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14,833.79**	**77,289,24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00,978.04**	**41,233,440.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370,000.00	163,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39,216.73	962,160.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388.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06,605.23**	**164,162,160.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838,276.03	15,982,974.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300,000.00	17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138,276.03**	**192,982,97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31,670.80**	**-28,820,81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0,000.00**	**7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889.80	358,313.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89.80**	**358,31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8,110.20**	**72,141,686.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972,582.56**	**84,554,31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331,857.42	11,777,543.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59,274.86**	**96,331,857.4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39,038.35	71,322,338.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49,908.54	27,800,66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0,252.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85,000.00	11,195,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468.88	218,909.64
流动资产合计	**75,194,667.83**	**110,536,913.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7,777,252.34	113,437,681.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57.12	71,750.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164.98	255,969.19
无形资产	76,668.89	103,728.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213.42	65,32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954,956.75**	**113,934,455.45**
资产总计	**263,149,624.58**	**224,471,368.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5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310,451.10	
应交税费	1,201,478.73	13,747.50
其他应付款	1,267.60	162,865.3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05.78	189,493.5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73,303.21**	**366,106.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0,366.93	363,035.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0,366.93**	**363,035.14**
负债合计	**4,153,670.14**	**729,141.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2,984,279.00	122,984,2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054,219.87	101,790,785.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99,029.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658,426.25	-1,032,837.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995,954.44**	**223,742,22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149,624.58**	**224,471,368.70**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96,455.45**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39,862.05	18,125.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58,017.11	1,539,489.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0,421.81	-90,004.81
其中：利息收入	70,643.79	112,546.14
利息费用	3,474.71	18,621.12
加：其他收益	3,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02,105.02	283,618.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4,803.02	719,028.74
信用减值损失	-10,000.00	-2,500.00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71.78	16,184.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971,577.92**	**-451,278.1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75.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71,102.43**	**-451,278.15**
减：所得税费用	980,809.22	175,084.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90,293.21**	**-626,362.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2,990,293.21	-626,362.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990,293.21**	**-626,362.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53,990.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643.79	112,54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24,634.51**	**112,546.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2,43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380.21	72,071.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890.71	1,172,25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3,709.47**	**1,244,32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0,925.04**	**-1,131,77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100,000.00	24,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667,664.42	283,618.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767,664.42**	**25,083,618.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2,1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00,000.00**	**25,014,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32,335.58**	**68,818.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889.80	206,868.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89.80**	**206,868.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89.80**	**72,293,131.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83,300.34**	**71,230,171.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322,338.69	92,16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39,038.35**	**71,322,338.69**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无锡睿龙	100%	100%	8,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江苏睿龙	100%	100%	8,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合并	设立
3	南京南睿	100%	100%	1,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合并	设立
4	江苏思达峰	100%	100%	-	2023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合并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根据天健会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健会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等产品的销售。2023 年度、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12,501.62 万元和 21,872.85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物流单据、客户签收单、结算单等；对于外销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选取项目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向主要客户函证报告期的销售额； （6）选取部分客户进行实地走访以核实与该等客户的交易情况； （7）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9）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应收账款减值：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6,033.39 万元和 6,744.00 万元，坏账准备分别为 302.69 万元和 350.07 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5,730.69 万元和 6,393.92 万元。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检查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公司主要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与财务会计信息相

关的重大事项。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金额方面，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者重要性水平的标准为报告期各期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0%且金额大于 30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0%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0%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5.0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

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6）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组合名称	对应的存货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依据来源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有效期组合	除 PTFE 胶片和覆铜箔母板外的存货	有效期	根据各类存货的技术文档和存货管理规定确认有效期	基于是否超有效期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库龄组合	PTFE 胶片和覆铜箔母板	库龄	根据 ERP 系统自动核算的库龄确定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①有效期组合下，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超期情况	存货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未超有效期	账面余额的 100%
超有效期	账面余额的 0%

有效期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根据公司管理经验，除 PTFE 胶片和覆铜箔模板外的存货，超有效期的后续较难使用和销售。管理层根据各类存货技术文档、存货管理内控制度合理确定各类存货有效期，并对超期的有效期组合存货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②库龄组合下，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库龄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1 年以内（含，下同）	账面余额的 100%
1-2 年	账面余额的 50%
2-3 年	账面余额的 0-50%
3 年以上	账面余额的 0%

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根据公司管理经验，PTFE 胶片和覆铜箔母板的后续使用和出售与其保管时间有一定关系，库龄时间越长，后续可能越难使用和销售。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的经验数值并确定相应的跌价计提比例。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

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个别财务报表

2）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②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

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3.00	4.85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3.00	19.40-32.33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00	9.70-19.4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3.00	19.4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00	9.70-19.40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工程建设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公司、施工、监理以及消防等外部单位完成验收
待安装设备	1）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2）设备试运行期间保持正常稳定，能够产出合格产品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年限为 48-50 年	直线法
办公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10 年	直线法

（3）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①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②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③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

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类型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

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

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产品等的销售，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境内销售：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将商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且经客户签收确认，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境外销售：为自营出口销售，一般采用 FOB、EXW 贸易方式。其中 FOB 方式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出库并办妥海关报关手续并交付提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根据提单上注明的货物装船完毕日期作为确认出口产品销售收入的时点。EXW 方式下，公司在将产品交予客户或其委托的接收人，且经签收确认，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6、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企业合并；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

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9、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0、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	财政部颁布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财政部颁布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颁布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颁布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平方米、4 元/平方米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

(二)税收优惠政策

2020 年 12 月 2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批准，无锡睿龙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32005176，有效期三年；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 GR202332007429，有效期三年。无锡睿龙在报告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22]第 13 号文，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税[2023]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公司除无锡睿龙之外的子公司按照小微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三)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18,728,510.19	125,016,228.50
综合毛利率	77.64%	79.24%
营业利润（元）	129,854,971.02	65,852,877.48
净利润（元）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7%	22.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3,789,773.29	53,710,583.15

2. 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经营成果指标良好，具体如下：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501.62 万元和 21,872.85 万元，营业收入增长态势良好，相关分析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9.24%和 77.64%，相关分析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6,585.29 万元和 12,985.5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563.54 万元和 10,987.13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2.58%和 27.67%，相关分析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和“（四）毛利率分析”。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生产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依据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收入确认的外部证据及确认时点判断依据具体如下：

业务模式	项目	收入确认的具体流程	收入确认时点	依据及主要凭证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等销售	内销	销售客服根据客户需求日期制定出货计划，供应链部门根据出货计划安排生产并发货，仓管通过物流或快递将货物运送至购货方指定地点，发货会附上产品检验报告、装箱单及出库单，客户在出库单上确认后由物流返还给公司销售客服，公司根据签收单确认收入。	取得客户确认的签收单	客户确认的签收单
	外销	FOB 方式。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出库并办妥海关报关手续并交付提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根据提单上注明的货物装船完毕日期作为确认出口产品销售收入的时点。	完成报关装船	提货单
		EXW 方式。公司在将产品交予客户或其委托的接收人，且经签收确认，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将产品交予客户或其委托的接收人	签收单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18,233,417.19**	**99.77%**	**124,735,195.47**	**99.78%**
高频覆铜板	197,975,498.46	90.51%	112,618,483.37	90.08%
微波多层粘结片	16,308,155.62	7.45%	8,944,146.71	7.15%
其他覆铜板	3,891,048.42	1.78%	2,552,158.30	2.04%
其他	58,714.70	0.03%	620,407.09	0.50%
其他业务收入	**495,093.00**	**0.23%**	**281,033.03**	**0.22%**
合计	**218,728,510.19**	**100.00%**	**125,016,228.5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的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销售等，报告期内金额和占比均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473.52 万元和 21,823.34 万元，增幅为 74.96%，增长明显。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自身研发能力不断提升和产品体系不断完善，公司经营内部和外部环境不断向好，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各类主营业务收入均呈现显著增长。 其中，高频覆铜板收入分别为 11,261.85 万元和 19,797.55 万元，涨幅为 75.79%，是收入上涨的主要来源，主要原因如下： **（1）预研项目的转化** 公司的高频覆铜板自 2021 年起逐步进入军工单位预研项目库，并完成多轮技术验证及适配性测试。进入报告期后，公司高频覆铜板适配的部分项目正式转入批量化生产阶段，带动公司配套产品订单量显著提升，由此实现收入规模的大幅增长。 **（2）公司自身产品技术的提升满足高频 PCB 用户的一致性和稳定性要求** 公司的下游客户对产品质量可靠性、稳定性、一致性的要求十分严格。公司伴随着客户一起成长，积极响应客户技术要求，建立了完善的生产制造过程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通过技术改进与升级，不断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先后被多家重点客户评为优秀供应商，与主要客户未来将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3）军工射频和微波市场需求近来来逐年增长** 受益于军队信息化建设的加快以及武器装备的升级换代，我国军用微波毫米波通信市场迅速增长，公司的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作为高频微			

	波领域的关键基础材料，报告期内呈现快速增长态势。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213,358,255.23**	**97.54%**	**124,884,071.38**	**99.89%**
其中：华南地区	134,143,587.90	61.33%	77,595,258.38	62.07%
华东地区	71,208,902.96	32.55%	38,798,719.42	31.03%
华西地区	6,664,329.86	3.05%	6,730,891.56	5.38%
华北地区	1,293,642.48	0.59%	1,746,717.05	1.40%
东北地区	37,243.36	0.02%	-	-
华中地区	10,548.67	0.00%	12,484.96	0.01%
境外	**5,370,254.96**	**2.46%**	**132,157.12**	**0.11%**
合计	**218,728,510.19**	**100.00%**	**125,016,228.5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以是否出口报关口径划分，公司境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99.89%和 97.54%，系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2024 年起境外收入金额有所增长，但占比仍然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客户主要集中在华南和华东地区，占比之和均超过 90%。 分区域来看，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现有的大客户合作粘性强，因此报告期内各区域收入占比较为稳定。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211,078,949.94	96.50%	123,329,917.57	98.65%
贸易商销售	7,649,560.25	3.50%	1,686,310.93	1.35%
合计	**218,728,510.19**	**100.00%**	**125,016,228.5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直销模式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65%和 96.50%，基本保持稳定。贸易商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5%和 3.50%，占比较小，2024 年新增部分境外贸易商。公司与贸易商合作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风险报酬转移、货款结算等核心内容与直销客户不存在差异，公司不对其下游终端销售情况进行管理，不干涉其与其他公司进行业务合作。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是按照权责发生制，收入与成本相匹配的原则进行核算，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1）直接材料：直接材料是指公司生产产品直接耗用的原材料，月末根据各材料领用时工单号归集到各生产工单，生产工单归集材料成本即完成分配；

（2）直接人工：直接人工包括生产车间工人工资等支出，根据生产人员职能归集至对应的生产工序，按照当月该工序内所有产出品的标准工时比例进行分摊；

（3）制造费用：制造费用是指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不能直接归入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的其他成本支出，包括车间公共部门人员工资、生产用机器设备的折旧费、生产过程中发生的水电费、维修费等，制造费用根据“谁受益、谁承担”的原则将费用归集至各生产工序，金额较小、难以归集的费用平均分摊至各工序，按照当月该工序内所有产出品的标准工时比例进行分摊；

（4）运输费用：销售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用按销售订单归集到产品成本中。

月末，公司各生产工序分别采用上述方法核算当月产出（含半成品）的完工成本，涉及领用半成品时，产出品完工成本=当月生产成本+领用的半成品成本。公司各道工序的生产周期较短，月末所有生产工单均完工入库并关闭，不存在期末在产品。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8,851,055.15**	**99.87%**	**25,954,320.56**	**100.00%**
高频覆铜板	43,429,018.45	88.79%	21,937,084.64	84.52%
微波多层粘结片	3,701,932.41	7.57%	2,269,181.46	8.74%
其他覆铜板	1,710,835.61	3.50%	1,450,457.40	5.59%
其他	9,268.68	0.02%	297,597.05	1.15%
其他业务成本	**63,344.84**	**0.13%**	**-**	**-**
合计	**48,914,399.99**	**100.00%**	**25,954,320.56**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595.43 万元和 4,885.11 万元，占营			

	业成本的比重 100.00%和 99.87%。其中高频覆铜板产品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84.52%、88.79%，微波多层粘结片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8.74%和 7.57%，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人工等变动成本以及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的营业成本占比、变动趋势与收入构成、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8,851,055.15**	**99.87%**	**25,954,320.56**	**100.00%**
直接材料	32,145,442.98	65.72%	15,696,767.97	60.48%
直接人工	2,321,349.67	4.75%	1,267,913.69	4.89%
制造费用	13,847,664.91	28.31%	8,685,461.66	33.46%
运输成本	536,597.59	1.10%	304,177.25	1.17%
其他业务成本	**63,344.84**	**0.13%**	**-**	**-**
合计	**48,914,399.99**	**100.00%**	**25,954,320.56**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占比超过 60%。公司直接材料主要为原材料主要为化工原料（PTFE 乳液、表面活性剂、甲酸等）、玻璃纤维布、薄膜、铜箔、填料（硅粉、陶瓷填料等）等。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稳定，材料成本占比超过 60%、制造费用占比为 30%左右，直接人工成本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技术密集型企业，自动化程度较高，仅叠置等非核心工序需要较多人工操作。 2024 年制造费用和人工成本增长，主要系公司产量增加，车间人员人数及工作时间加长，相应生产人员薪酬增长所致。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218,233,417.19**	**48,851,055.15**	**77.62%**

高频覆铜板	197,975,498.46	43,429,018.45	78.06%
微波多层粘结片	16,308,155.62	3,701,932.41	77.30%
其他覆铜板	3,891,048.42	1,710,835.61	56.03%
其他	58,714.70	9,268.68	84.21%
其他业务	**495,093.00**	**63,344.84**	**87.21%**
合计	**218,728,510.19**	**48,914,399.99**	**77.64%**
原因分析	具体参见“2023 年度”部分的分析内容。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24,735,195.47**	**25,954,320.56**	**79.19%**
高频覆铜板	112,618,483.37	21,937,084.64	80.52%
微波多层粘结片	8,944,146.71	2,269,181.46	74.63%
其他覆铜板	2,552,158.30	1,450,457.40	43.17%
其他	620,407.09	297,597.05	52.03%
其他业务	**281,033.03**	**-**	**100.00%**
合计	**125,016,228.50**	**25,954,320.56**	**79.2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9.24%和 77.64%，2024 年毛利率相较 2023 年略有下降，主要因为收入占比较高的高频覆铜板毛利率从 80.52%下降至 78.06%，从而整体拉低公司 2024 年度综合毛利率。各类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变化分析如下： **（1）高频覆铜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高频覆铜板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80.52%和 78.06%，2024 年高频覆铜板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个别客户当期新增大额订单，公司给予一定价格优惠所致。 **（2）微波多层粘结片业务** 报告期各期，公司微波多层粘结片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74.63%和 77.30%。2024 年公司对薄膜的处理工艺有了较大程度的改善，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持续提升，提高了产品良品率，导致毛利率有一定幅度提升。 **（3）其他覆铜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覆铜板业务的产品价格因系列产品差异、客户差异、采购量差异会有所不同。同时因产品销售额较低，类型及型号差异较大，单价差异也较大，因此毛利率波动较为明显。但该业务收入规模较小，因此，其对公司整体毛利率影响也较小。		

	（4）主营业务中的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的其他主要为出售辅材、蓝牙基站等，金额较小，对毛利率影响较小。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77.64%	79.24%
国能新材（NQ.833859）	58.02%	44.77%
铖昌科技（SZ.001270）	66.08%	63.02%
雷电微力（SZ.301050）	41.62%	52.16%
鸿远电子（SH.603267）	55.12%	63.71%
火炬电子（SH.603678）	56.07%	66.83%
可比公司平均值	**55.38%**	**58.10%**

注：（1）可比公司数据取自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
（2）国能新选取高频覆铜板毛利率列示。铖昌科技选取 T/R 芯片毛利率列示。雷电微力选取公司整体毛利率列示。鸿远电子选取自产电子元器件毛利率列示。火炬电子选取自产元器件毛利率列示。
（3）公司产品属于电子元器件领域的多个分支，公开市场暂无完全相同可比业务的上市公司。结合产品结构、产品应用领域、客户类型等方面比较，选择上述相关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

原因分析	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国内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等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市场竞争力强。与国际竞争对手相比，公司产品在性质指标、可靠性、一致性等方面具有同台竞技的能力，且性价比更高；与国内竞争对手相比，公司产品无论性能还是已验证使用的场景，都具有领先优势。 国能新材主营业务为基站天线罩和高频覆铜板的研发、制造及销售，高频覆铜板主要应用于军工产品的有源相控阵雷达之中。根据国能新材 2022 年度-2024 年年度报告显示，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国能新材高频覆铜板业务收入分别为 2,826.17 万元、3,607.09 万元和 4,560.79 万元。国能新材 2022 年起覆铜板业务规模大幅扩张，主要由于新应用于有源相控阵雷达领域的客户订单激增所致。2022 年国能新材高频覆铜板产品毛利率为 74.55%，与公司报告期内高频覆铜板毛利率接近。2023 年大幅下降主要由于 2023 年上半年覆铜板样件产品较多，产品合格率降低所致；同时，2023 年高频覆铜板市场竞争较大，高频覆铜板中部分高毛利产品的销售价格比 2022 年大幅下降。2024 年毛利率较上

	年同期增长，主要系新增客户带来高毛利订单的增量，老客户研发的新产品价格的较上年同期平均价格的上涨。 铖昌科技、雷电微力、鸿远电子和火炬电子产品下游或终端应用领域以军用为主，但其产品主要为电子元器件或相控阵 T/R 组件，在供应链中处于睿龙科技产品的下游，且部分公司受到军工审价的影响，因此毛利率低于睿龙科技。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18,728,510.19	125,016,228.50
销售费用（元）	9,828,016.71	7,713,112.39
管理费用（元）	19,964,212.32	16,607,192.68
研发费用（元）	14,149,827.46	8,114,261.22
财务费用（元）	-72,452.27	-95,107.99
期间费用总计（元）	**43,869,604.22**	**32,339,458.3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49%	6.1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13%	13.2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47%	6.4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3%	-0.0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0.06%**	**25.8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3,233.95 万元和 4,386.96 万元，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25.87%和 20.06%，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随着公司收入规模扩大有所降低。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898,946.27	2,911,208.39
业务招待费	2,697,418.00	2,278,243.69
交通差旅费	845,163.75	562,870.20

样品费	462,822.55	1,170,797.96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98,545.26	93,706.02
股份支付费用	289,182.95	206,995.62
办公费	243,553.94	365,963.92
折旧与摊销	92,383.99	123,326.59
合计	9,828,016.71	7,713,112.3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71.31 万元和 982.8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7%和 4.49%。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交通差旅费和样品费，上述四项费用合计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89.76%和90.60%，销售费用整体变动较小。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8,266,873.04	5,464,378.34
业务招待费	3,892,702.76	2,524,994.87
办公费用	2,558,118.96	1,217,728.98
折旧与摊销	1,703,560.11	1,700,459.57
股份支付费用	1,698,207.94	2,914,686.68
交通差旅费	747,527.31	810,356.25
中介机构服务费	704,147.20	1,453,652.17
其他	393,075.00	520,935.82
合计	**19,964,212.32**	**16,607,192.6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660.72 万元和 1,996.4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28%和 9.13%。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用、折旧与摊销和股份支付费用组成，上述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3.23%和 90.76%。 报告期各期，职工薪酬分别为 546.44 万元和 826.69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32.90%和 41.41%，其中 2024 年职工薪酬增长较多主要系计提管理人员奖金增多，以及江苏睿龙筹备期人员薪酬	

	主要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8,618,994.84	3,088,452.57
直接投入	2,343,722.85	2,038,283.79
技术服务费	1,844,773.47	1,608,528.81
折旧与摊销	514,189.74	600,371.15
股份支付费用	124,744.16	255,455.99
其他费用	703,402.40	523,168.91
合计	**14,149,827.46**	**8,114,261.2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811.43 万元和 1,414.9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49%和 6.47%。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直接材料投入等。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研发投入大幅增长主要由于新增研发人员导致职工薪酬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为完善产品体系，研发团队规模逐渐扩大，主要开展封装载板、无卤聚酰亚胺覆铜板以及无铅中 Tg FR-4 覆铜板方面的研发，该研发方向为淮安工厂未来重要的投产方向，由于 2024 年属于该研发方向处起步期，主要研发工作为配方、工艺、测试技术的设计，以及设备选型、原材料采购渠道方面规划。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9,136.93	29,420.82
减：利息收入	404,843.99	180,605.42
银行手续费	40,720.75	24,103.76
汇兑损益	282,534.04	31,972.85
合计	**-72,452.27**	**-95,107.9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和费用率较低，主要系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4,845,117.00	1,907,607.00
增值税加计抵扣	719,690.53	116,562.04
合计	**5,564,807.53**	**2,024,169.0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中的政府补助主要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43,608.30	932,871.23
关联方利息收入	2,311.24	22,800.00
合计	**345,919.54**	**955,671.2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95.57 万元和 34.59 万元，主要为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8,604.66	1,045,368.85
教育费附加	427,944.87	448,015.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5,315.61	298,676.82
房产税	231,794.73	231,794.53
土地使用税	207,908.18	122,126.20
印花税	108,176.75	62,223.20
环境保护税	68,640.37	284.00
车船使用税	-	750.00
合计	**2,328,385.17**	**2,209,238.8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房产税

等，公司各项税费缴纳正常，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匹配。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3,833.15	-1,388,187.0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16,578.79	-45,327.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2,647.56	17,814.33
合计	**-2,377,764.38**	**-1,415,700.1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41.57 万元和-237.78 万元。2023 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以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为主，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多，公司按照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导致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较大。2024 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以应收票据坏账损失为主，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存在较多商业承兑汇票回款，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坏账损失。2024 年末，中国电科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开具数笔金额较大的商业承兑汇票，基于谨慎原则根据准则规定，公司沿用了其对应应收账款的账龄，按既定坏账计提政策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1,505,697.02	-2,123,084.61
合计	**-1,505,697.02**	**-2,123,084.6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跌价损失。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根据公司管理经验，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后续使用和出售与其保管时间有一定关系，库龄时间越长，后续可能越难使用和销售。基于谨慎核算原则，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的经验数值并确定相应的跌价计提比例。

单位：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5,912.76	1,872,433.83
合计	**4,205,912.76**	**1,872,433.8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 187.24 万元和 420.59 万元，主要来自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的变动。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71.78	25,91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5,117.00	1,907,60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11.24	22,8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49,521.06	2,805,305.0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6,176.15	140,256.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23,666.67	-2,600,000.00
小计	**7,682,778.26**	**2,301,887.5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01,294.68	377,031.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81,483.58**	**1,924,855.9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92.49 万元和 608.15 万元，主要来自政府补助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260.00 万元和 132.37 万元，属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政府补助	4,845,117.00	1,907,607.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政府补助	-	1,77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
合计	**4,845,117.00**	**3,677,607.00**	—	—	—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57%、3.74%，不存在占比

较高的情形，且逐年下降，公司经营业绩不存在对政府补助的较大依赖。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6,654,474.86	16.47%	96,331,857.83	32.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536,905.25	43.78%	114,596,600.92	38.33%
应收票据	31,307,413.60	9.10%	11,024,830.17	3.69%
应收账款	63,939,207.22	18.59%	57,306,939.67	19.17%
应收款项融资	10,265,891.77	2.99%	4,267,804.48	1.43%
预付款项	713,521.35	0.21%	796,651.56	0.27%
其他应收款	122,571.20	0.04%	1,511,438.21	0.51%
存货	25,358,286.16	7.37%	12,518,506.88	4.19%
其他流动资产	4,984,338.69	1.45%	636,263.43	0.21%
合计	**343,882,610.10**	**100.00%**	**298,990,893.15**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存货构成，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9.03%和 98.30%。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7,215.05	10,650.43
银行存款	50,332,059.81	96,321,206.99
其他货币资金	6,295,200.00	0.41
合计	**56,654,474.86**	**96,331,857.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295,200.00	-
其他	-	0.41
合计	**6,295,200.00**	**0.41**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536,905.25	114,596,600.9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其他	150,536,905.25	114,596,600.9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50,536,905.25**	**114,596,600.9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33,659.72	3,397,965.76
商业承兑汇票	29,973,753.88	7,626,864.41
合计	**31,307,413.60**	**11,024,830.17**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广德今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1 日	372,248.00
博敏电子	2024 年 10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230,604.50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182,723.15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4 日	2025 年 1 月 4 日	63,820.00
博敏电子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62,210.00
合计	-	-	**911,605.65**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439,953.27	100.00%	3,500,746.05	5.19%	63,939,207.22
合计	**67,439,953.27**	**100.00%**	**3,500,746.05**	**5.19%**	**63,939,207.22**

续：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333,852.57	100.00%	3,026,912.90	5.02%	57,306,939.67
合计	**60,333,852.57**	**100.00%**	**3,026,912.90**	**5.02%**	**57,306,939.67**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4,864,985.70	96.18%	3,243,249.29	5.00%	61,621,736.41
1-2 年	2,574,967.57	3.82%	257,496.76	10.00%	2,317,470.81
合计	**67,439,953.27**	**100.00%**	**3,500,746.05**	**5.19%**	**63,939,207.2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0,129,447.13	99.66%	3,006,472.36	5.00%	57,122,974.77

1-2 年	204,405.44	0.34%	20,440.54	10.00%	183,964.90
合计	**60,333,852.57**	**100.00%**	**3,026,912.90**	**5.02%**	**57,306,939.67**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科集团	非关联方	44,948,373.15	1 年以内、1-2 年	66.65%
中航工业集团	非关联方	12,847,598.22	1 年以内	19.05%
博敏电子	非关联方	1,693,731.93	1 年以内	2.51%
嘉捷通	关联方	1,533,384.43	1 年以内	2.27%
航天科技集团	非关联方	1,254,849.64	1 年以内、1-2 年	1.86%
合计	-	**62,277,937.37**	-	**92.34%**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科集团	非关联方	40,716,751.58	1 年以内	67.49%
中航工业集团	非关联方	10,024,060.07	1 年以内	16.61%
嘉捷通	关联方	3,031,153.05	1 年以内	5.02%
航天科技集团	非关联方	950,368.00	1 年以内	1.58%
成都明天高新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97,348.58	1 年以内	0.99%
合计	-	**55,319,681.28**	-	**91.69%**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033.39 万元和 6,744.00 万元，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较高，总体较为稳定。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26%和 30.83%，总体质量较好，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国能新材	5%	10%	30%	50%	80%	100%
铖昌科技	2%	10%	20%	50%	50%	50%
雷电微力	5%	10%	30%	60%	80%	100%
鸿远电子	3%	10%	20%	50%	100%	100%
火炬电子	3%	10%	20%	50%	100%	100%
睿龙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接近，较为谨慎合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在对关联方的应收账款情况，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265,891.77	4,267,804.48
合计	**10,265,891.77**	**4,267,804.48**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97,680.51	-	-	-
合计	**3,297,680.51**	**-**	**-**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4,443.35	97.33%	796,651.56	100.00%
1-2 年	19,078.00	2.67%	-	-
合计	**713,521.35**	**100.00%**	**796,651.5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举鹏	关联方	314,422.78	44.07%	1 年以内	货款
供应商 B	非关联方	142,137.19	19.92%	1 年以内	货款
江苏百贺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40.71	4.27%	1 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河南光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46.90	3.97%	1 年以内	货款
南通凯迪自动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309.73	3.55%	1 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合计	-	**540,657.31**	**75.78%**	-	-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Vibrantz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371,072.38	46.58%	1 年以内	货款
北京寰宇飞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0.00	12.80%	1 年以内	团建旅行费用
苏州罗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549.87	12.37%	1 年以内	货款
合肥九天睿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814.16	4.62%	1 年以内	货款
宏锐兴（湖北）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026.60	3.39%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635,463.01**	**79.76%**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22,571.20	1,511,438.2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122,571.20**	**1,511,438.21**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500.00	3,375.00	23,718.00	2,371.80	149,000.00	111,900.00	240,218.00	117,646.80
合计	**67,500.00**	**3,375.00**	**23,718.00**	**2,371.80**	**149,000.00**	**111,900.00**	**240,218.00**	**117,646.80**

续：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5,578.11	30,278.91	1,040,154.46	104,015.45	96,000.00	96,000.00	1,741,732.57	230,294.36
合计	**605,578.11**	**30,278.91**	**1,040,154.46**	**104,015.45**	**96,000.00**	**96,000.00**	**1,741,732.57**	**230,294.36**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7,500.00	28.10%	3,375.00	5.00%	64,125.00
1-2 年	23,718.00	9.87%	2,371.80	10.00%	21,346.20
2-3 年	53,000.00	22.06%	15,900.00	30.00%	37,100.00
3-4 年	-	-	-	50.00%	-
4-5 年	-	-	-	80.00%	-
5 年以上	96,000.00	39.96%	96,000.00	100.00%	-
合计	**240,218.00**	**100.00%**	**117,646.80**	**48.98%**	**122,571.2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05,578.11	34.77%	30,278.91	5.00%	575,299.20
1-2 年	1,040,154.46	59.72%	104,015.45	10.00%	936,139.01
2-3 年	-	-	-	30.00%	-
3-4 年	-	-	-	50.00%	-
4-5 年	-	-	-	80.00%	-
5 年以上	96,000.00	5.51%	96,000.00	100.00%	-
合计	**1,741,732.57**	**100.00%**	**230,294.36**	**11.73%**	**1,511,438.21**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240,218.00	117,646.80	122,571.20
合计	**240,218.00**	**117,646.80**	**122,571.20**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借款及利息	695,077.26	68,367.73	626,709.53
应收暂付款	520,000.00	26,000.00	494,000.00
备用金	340,387.31	32,313.23	308,074.08
押金保证金	186,268.00	103,613.40	82,654.60
合计	**1,741,732.57**	**230,294.36**	**1,511,438.21**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96,000.00	5 年以上	39.96%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2-3 年	20.81%
南京联东金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2.49%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8.33%
蒯艳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583.00	1-2 年	1.91%
合计	-	-	**200,583.00**	-	**83.50%**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刘欣	关联方	借款及利息、备用金	948,281.73	1 年以内、1-2 年	54.44%
清丰县嘉宏技术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应收暂付款	520,000.00	1 年以内	29.86%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96,000.00	5 年以上	5.51%
莲泽科技	关联方	借款利息	50,299.73	1-2 年	2.89%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2 年	2.87%
合计	-	-	**1,664,581.46**	-	**95.57%**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余额分别为 99.87 万元和 0.01 万元，主要为关联方借款及利息和备用金。

报告期前，睿龙科技下属子公司江苏思达峰存在将资金拆借给实际控制人刘欣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期初本金余额为 60 万元，2024 年 2 月 7 日，刘欣已足额归还本金 60 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 4.71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期初，睿龙科技下属子公司江苏思达峰向刘欣支付备用金余额为 30.35 万元，刘欣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将上述款项归还至江苏思达峰。

2022 年 4 月 7 日，莲泽科技收到江苏思达峰借款 245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莲泽科技已全额归还江苏思达峰借款本金 245 万元。报告期，江苏思达峰计提并收到莲泽科技支付的前述借款期间对应利息费用 50,299.73 元。

上述事项均为清理和整改报告期前的资金借贷和备用金借支问题。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资金占用的情形。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386,342.39	649,849.81	14,736,492.58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6,621,347.57	1,353,876.13	5,267,471.44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6,266,382.49	1,530,711.75	4,735,670.74
发出商品	618,651.40	-	618,651.40
合计	**28,892,723.85**	**3,534,437.69**	**25,358,286.16**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52,308.49	1,073,649.50	3,878,658.99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4,342,220.18	1,207,675.02	3,134,545.16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6,847,939.27	1,435,680.07	5,412,259.20
发出商品	93,043.53	-	93,043.53

合计	**16,235,511.47**	**3,717,004.59**	**12,518,506.88**

（2） 存货项目分析

1）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合计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 99.43%和 97.86%，存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的存货规模及结构与生产经营特点相符。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371.70 万元和 353.44 万元。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动资产	4,984,338.69	636,263.43
合计	**4,984,338.69**	**636,263.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3.63 万元和 498.43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及待摊费用。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34,122,869.43	19.24%	34,364,373.66	54.28%
在建工程	118,416,608.56	66.78%	604,809.50	0.96%

使用权资产	47,164.98	0.03%	255,969.19	0.40%
无形资产	21,885,135.92	12.34%	21,709,348.55	34.29%
长期待摊费用	19,213.42	0.01%	65,325.70	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9,179.92	1.24%	1,838,371.02	2.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2,367.91	0.36%	4,475,865.00	7.07%
合计	**177,332,540.14**	**100.00%**	**63,314,062.62**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6,331.41 万元和 17,733.25 万元，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9.52%和 98.36%。2024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 2023 年增加 11,401.85 万元，主要系江苏睿龙淮安工厂建设投入所致。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0,597,353.84**	**5,684,706.61**	**-**	**76,282,060.45**
房屋及建筑物	28,791,997.14	-	-	28,791,997.14
通用设备	1,635,639.76	251,165.93	-	1,886,805.69
专用设备	37,283,857.20	1,759,646.00	-	39,043,503.20
运输工具	2,363,608.97	2,024,165.23	-	4,387,774.20
其他设备	522,250.77	1,649,729.45	-	2,171,980.22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232,980.18**	**5,926,210.84**	**-**	**42,159,191.02**
房屋及建筑物	12,888,110.82	1,494,246.22	-	14,382,357.04
通用设备	1,197,921.15	153,644.17	-	1,351,565.32
专用设备	20,802,625.63	3,668,179.63	-	24,470,805.26
运输工具	1,024,663.01	448,614.18	-	1,473,277.19

其他设备	319,659.57	161,526.64	-	481,186.2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364,373.66**	**-**	**-**	**34,122,869.43**
房屋及建筑物	15,903,886.32	-	-	14,409,640.10
通用设备	437,718.61	-	-	535,240.37
专用设备	16,481,231.57	-	-	14,572,697.94
运输工具	1,338,945.96	-	-	2,914,497.01
其他设备	202,591.20			1,690,794.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	-	-	-
专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364,373.66**	**-**	**-**	**34,122,869.43**
房屋及建筑物	15,903,886.32	-	-	14,409,640.10
通用设备	437,718.61	-	-	535,240.37
专用设备	16,481,231.57	-	-	14,572,697.94
运输工具	1,338,945.96	-	-	2,914,497.01
其他设备	202,591.20	-	-	1,690,794.0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9,128,099.31**	**1,477,875.9**	**8,621.37**	**70,597,353.84**
房屋及建筑物	28,791,997.14	-	-	28,791,997.14
通用设备	1,493,294.98	150,966.15	8,621.37	1,635,639.76
专用设备	36,710,253.66	573,603.54	-	37,283,857.20
运输工具	1,679,033.75	684,575.22	-	2,363,608.97
其他设备	453,519.78	68,730.99	-	522,250.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600,998.28**	**5,640,344.63**	**8,362.73**	**36,232,980.18**
房屋及建筑物	11,393,864.59	1,494,246.23	-	12,888,110.82
通用设备	1,044,303.10	161,980.78	8,362.73	1,197,921.15
专用设备	17,249,190.52	3,553,435.11	-	20,802,625.63
运输工具	659,953.42	364,709.59	-	1,024,663.01
其他设备	253,686.65	65,972.92	-	319,659.5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527,101.03**	**-**	**-**	**34,364,373.66**
房屋及建筑物	17,398,132.55	-	-	15,903,886.32
通用设备	448,991.88	-	-	437,718.61
专用设备	19,461,063.14	-	-	16,481,231.57
运输工具	1,019,080.33	-	-	1,338,945.96
其他设备	199,833.13	-	-	202,591.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	-	-	-
专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527,101.03**	**-**	**-**	**34,364,373.66**
房屋及建筑物	17,398,132.55	-	-	15,903,886.32
通用设备	448,991.88	-	-	437,718.61
专用设备	19,461,063.14	-	-	16,481,231.57
运输工具	1,019,080.33	-	-	1,338,945.96
其他设备	199,833.13	-	-	202,591.20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6,855.48**	**522.32**	**194,107.95**	**323,269.85**
房屋及建筑物	516,855.48	522.32	194,107.95	323,269.8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0,886.29**	**113,195.88**	**97,977.30**	**276,104.87**
房屋及建筑物	260,886.29	113,195.88	97,977.30	276,104.87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5,969.19**	**-**	**-**	**47,164.98**
房屋及建筑物	255,969.19	-	-	47,164.9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5,969.19**	**-**	**-**	**47,164.98**
房屋及建筑物	255,969.19	-	-	47,164.9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80,190.04**	**-**	**963,334.56**	**516,855.48**
房屋及建筑物	1,480,190.04	-	963,334.56	516,855.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1,318.43**	**320,945.43**	**251,377.57**	**260,886.29**
房屋及建筑物	191,318.43	320,945.43	251,377.57	260,886.2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88,871.61**	**-**	**-**	**255,969.19**
房屋及建筑物	1,288,871.61	-	-	255,969.1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88,871.61**	**-**	**-**	**255,969.19**
房屋及建筑物	1,288,871.61	-	-	255,969.19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 120 万平方米碳氢高频覆铜板项目	604,809.50	109,556,583.74	1,798,268.24	-	-	-	-	自筹	108,363,125.00
联东 U 谷研发大楼在建	-	7,479,361.06	-	-	-	-	-	自筹	7,479,361.06
其他工程及待安装设备	-	3,921,777.36	1,347,654.86	-	-	-	-	自筹	2,574,122.50
合计	**604,809.50**	**120,957,722.16**	**3,145,923.10**	**-**	**-**	**-**	–	–	**118,416,608.56**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 120 万平方米碳氢高频覆铜板项目	47,787.61	557,021.89	-	-	-	-	-	自筹	604,809.50
合计	**47,787.61**	**557,021.89**	**-**	**-**	**-**	**-**	–	–	**604,809.50**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414,537.63**	**884,929.04**	**-**	**26,299,466.67**
土地使用权	24,862,925.29	-	-	24,862,925.29
办公软件	551,612.34	884,929.04	-	1,436,541.38
二、累计摊销合计	**3,705,189.08**	**709,141.67**	**-**	**4,414,330.75**
土地使用权	3,512,999.27	592,477.79	-	4,105,477.06
办公软件	192,189.81	116,663.88	-	308,853.6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709,348.55**	**-**	**-**	**21,885,135.92**
土地使用权	21,349,926.02	-	-	20,757,448.23
办公软件	359,422.53	-	-	1,127,687.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办公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709,348.55**	**-**	**-**	**21,885,135.92**
土地使用权	21,349,926.02	-	-	20,757,448.23
办公软件	359,422.53	-	-	1,127,687.6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924,634.98**	**9,489,902.65**	**-**	**25,414,537.63**
土地使用权	15,489,925.29	9,373,000.00	-	24,862,925.29
办公软件	434,709.69	116,902.65	-	551,612.34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05,472.15**	**499,716.93**	**-**	**3,705,189.08**
土地使用权	3,092,359.81	420,639.46	-	3,512,999.27
办公软件	113,112.34	79,077.47	-	192,189.8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719,162.83**	**-**	**-**	**21,709,348.55**
土地使用权	12,397,565.48	-	-	21,349,926.02
办公软件	321,597.35	-	-	359,422.5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办公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719,162.83**	**-**	**-**	**21,709,348.55**
土地使用权	12,397,565.48	-	-	21,349,926.02
办公软件	321,597.35	-	-	359,422.53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66,256.46	2,016,578.79	-	-	-	2,682,835.2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26,912.90	473,833.15	-	-	-	3,500,746.0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0,294.36	-112,647.56	-	-	-	117,646.80
存货跌价准备	3,717,004.59	1,505,697.02	-	1,688,263.92	-	3,534,437.69
合计	**7,640,468.31**	**3,883,461.40**		**1,688,263.92**		**9,835,665.7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20,929.09	45,327.37	-	-	-	666,256.4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38,725.82	1,388,187.08	-	-	-	3,026,912.9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8,108.69	-17,814.33	-	-	-	230,294.36
存货跌价准备	2,538,893.82	2,123,084.61	-	944,973.84	-	3,717,004.59
合计	**5,046,657.42**	**3,538,784.73**	**-**	**944,973.84**	**-**	**7,640,468.3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65,325.70	-	46,112.28	-	19,213.42
合计	**65,325.70**	**-**	**46,112.28**	**-**	**19,213.4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111,437.98	-	46,112.28	-	65,325.70
合计	**111,437.98**	**-**	**46,112.28**	**-**	**65,325.7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301,228.10	946,267.99
资产减值准备	3,534,437.69	530,165.65
可抵扣亏损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14,214.63	362,295.79
递延收益	4,215,000.00	632,250.00
租赁负债	50,605.78	12,651.45
可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284,450.96
合计	**16,615,486.20**	**2,199,179.9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923,463.72	576,344.98
资产减值准备	3,717,004.59	557,550.69
可抵扣亏损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75,810.40	311,371.56
递延收益	4,215,000.00	632,250.00
租赁负债	189,493.56	47,373.39
可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286,519.60
合计	**14,120,772.27**	**1,838,371.0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2,367.91	4,475,865.00
合计	**642,367.91**	**4,475,865.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42	2.72
存货周转率（次/年）	2.17	1.5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0	0.42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2 和 3.42，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8 和 2.17，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42 和 0.50，均逐步提升，主要系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增长较快所致。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805,662.22	15.49%	0.00	0.00%
应付票据	6,295,200.00	9.94%	0.00	0.00%
应付账款	31,291,896.54	49.42%	2,985,215.92	17.81%
合同负债	9,656.64	0.02%	13,106.24	0.08%
应付职工薪酬	7,717,339.38	12.19%	3,858,502.51	23.02%
应交税费	6,361,810.38	10.05%	8,077,319.36	48.20%
其他应付款	970,242.40	1.53%	1,633,423.78	9.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05.78	0.08%	189,493.56	1.13%
其他流动负债	814,523.58	1.29%	1,703.81	0.01%
合计	**63,316,936.92**	**100.00%**	**16,758,765.18**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以及应交税费项目构成，上述科目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9.03%和 97.09%。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9,805,662.22	-
合计	**9,805,662.22**	**-**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6,295,200.00	-
合计	**6,295,200.00**	**-**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0,947,011.20	98.90%	2,911,615.92	97.53%
一年以上	344,885.34	1.10%	73,600.00	2.47%
合计	**31,291,896.54**	**100.00%**	**2,985,215.92**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贝特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备款	9,800,000.00	一年以内	31.32%
南通凯迪自动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备款	4,419,911.50	一年以内	14.12%

苏州合立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备款	1,699,000.00	一年以内	5.43%
亚泰金属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备款	1,587,200.00	一年以内	5.07%
四川托璞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备款	1,367,787.61	一年以内	4.37%
合计	-	-	**18,873,899.11**	-	**60.32%**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举鹏	关联方	材料款	924,668.30	一年以内	30.97%
供应商 B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03,424.81	一年以内	13.51%
莲泽材料	关联方	材料款	295,391.15	一年以内	9.90%
青岛融创信为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39,200.88	一年以内	8.01%
淮安汉龙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委外加工款	119,442.48	一年以内	4.00%
合计	-	-	**1,982,127.62**	-	**66.40%**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9,656.64	13,106.24
合计	**9,656.64**	**13,106.24**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0,242.40	100.00%	1,237,985.15	75.79%

1-2 年	-	-	395,438.63	24.21%
合计	**970,242.40**	**100.00%**	**1,633,423.78**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待支付费用款项	970,242.40	100.00%	1,623,959.78	99.42%
其他	-	-	9,464.00	0.58%
合计	**970,242.40**	**100.00%**	**1,633,423.78**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技术顾问	非关联方	技术顾问费	639,589.37	1 年以内	65.92%
瑞祥电子	关联方	租金	72,162.79	1 年以内	7.44%
詹洪飞	非关联方	报销款	43,756.00	1 年以内	4.51%
徐雪	非关联方	报销款	16,742.70	1 年以内	1.73%
王小忠	非关联方	报销款	11,325.00	1 年以内	1.17%
合计	-	-	**783,575.86**	-	**80.76%**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技术顾问	非关联方	技术顾问费	554,200.00	1 年以内	33.93%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税务局	非关联方	税费	402,687.26	1 年以内、1-2 年	24.64%
莲泽材料	关联方	房租、水电、物业费	164,090.22	1 年以内	10.05%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待支付租金	89,091.75	1 年以内	5.45%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资产评估费	73,773.59	1 年以内	4.52%
合计	-	-	**1,283,842.82**	-	**78.60%**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858,502.51	28,085,739.27	24,226,902.40	7,717,339.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93,465.83	1,093,465.83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858,502.51**	**29,179,205.10**	**25,320,368.23**	**7,717,339.3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773,108.85	15,507,118.15	14,421,724.49	3,858,502.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04,318.33	704,318.33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773,108.85**	**16,211,436.48**	**15,126,042.82**	**3,858,502.51**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58,502.51	24,316,871.67	20,521,077.83	7,654,296.35
2、职工福利费	-	2,656,315.22	2,656,315.22	-
3、社会保险费	-	412,198.59	412,198.5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26,699.70	326,699.70	-
工伤保险费	-	32,482.37	32,482.37	-
生育保险费	-	53,016.52	53,016.52	-
4、住房公积金	-	508,631.77	474,407.77	34,2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91,722.02	162,902.99	28,819.03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3,858,502.51**	**28,085,739.27**	**24,226,902.40**	**7,717,339.3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73,108.85	13,888,137.88	12,802,744.22	3,858,502.51

2、职工福利费	-	899,951.84	899,951.84	-
3、社会保险费	-	375,636.44	375,636.4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98,801.70	298,801.70	-
工伤保险费	-	38,417.37	38,417.37	-
生育保险费	-	38,417.37	38,417.37	-
4、住房公积金	-	332,142.99	332,142.9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1,249.00	11,249.0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2,773,108.85**	**15,507,118.15**	**14,421,724.49**	**3,858,502.51**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134,740.35	2,998,419.75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4,612,659.28	4,370,199.11
个人所得税	283,088.11	122,412.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754.22	257,745.81
房产税	57,948.78	57,948.61
印花税	55,561.02	34,512.35
土地使用税	51,977.03	51,977.05
教育附加	41,437.53	110,462.49
地方教育附加	27,644.06	73,641.67
合计	**6,361,810.38**	**8,077,319.36**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收益	4,215,000.00	87.90%	4,215,000.00	92.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0,366.93	12.10%	363,035.14	7.93%
合计	**4,795,366.93**	**100.00%**	**4,578,035.14**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其中递延收益占比较高，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3.07%	5.89%
流动比率（倍）	5.43	17.84
速动比率（倍）	5.03	17.09
利息支出	9,136.93	29,420.8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169.74	2,244.07

1、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9%和 13.07%，资产负债率整体较低，长期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7.84 和 5.43，速动比率分别为 17.09 和 5.03，整体水平较高。2024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在建工程投入较大，公司短期借款和设备应付款增加所致。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900,978.04	41,233,440.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531,670.80	-28,820,81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58,110.20	72,141,686.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45,972,582.56	84,554,313.77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23.34 万元和 5,790.10 万元，与当期净利润有所差异，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05,697.02	2,123,084.61
信用减值准备	2,377,764.38	1,415,700.12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39,406.72	5,961,290.06
无形资产摊销	521,681.67	484,095.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112.28	46,112.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71.78	-26,177.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05,912.76	-1,872,433.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36.93	29,420.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5,919.54	-955,67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808.90	-693,722.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331.79	175,084.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45,476.30	-564,106.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967,446.43	-27,066,486.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80,392.02	3,000,364.40
其他	2,263,434.07	3,541,18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00,978.04	41,233,440.79

综上，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差异，主要是受经营性往来变动和存货变动影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82.08 万元和-11,353.17 万元，2024 年相较于 2023 年大幅增加主要由于 2024 年开始大规模建设淮安工厂，购置设备和工程建设投入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14.17 万元和 965.81 万元。202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多，主要系收到中启洞鉴和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增资款所致。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致力于新材料领域的创新性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是一家专业从事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产品应用于高频微波多层 PCB 的制备，最终应用于军用雷达、精确制导、电子对抗、卫星通信等国防军工领域以及毫米波汽车雷达、5G 通信等民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501.62 万元和 21,872.8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563.54 万元和 10,987.1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竞争力较强，市场拓展情况良好，业务规模增长较快。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增长态势，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刘欣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1.4404%	0.5444%
黄学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0319%	-

注：上述间接持股比例=持有中间主体股权或份额比例×中间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无锡睿龙	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睿龙	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思达峰	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南睿	公司全资子公司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持有公司 5.06%股份的股东
益发合伙	实际控制人刘欣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益维合伙	实际控制人刘欣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新骄阳流体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莲泽材料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35%，黄学梅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莲泽科技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学梅持股 7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罗瑞雅丽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的女儿刘语萱持股 50%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奥创利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60%并担任董事，黄学梅持股 40%的企业
南京思波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33%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瑞祥电子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10%并担任监事，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怀标担任董事兼总经理、其儿子李煜持股 90.00%的企业
德胜会议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49%的企业
江阴市瑞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欣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报告期外吊销营业执照，因时间久远，资料缺失暂未办

	理注销手续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严学锋持股 34.10%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其配偶李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昆山振忠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03 年 7 月被吊销，尚未注销
成都富华鑫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展亮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持股 80%，其配偶李春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上海展芯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持股 60%，其配偶李春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兑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的配偶李春持股 84%的企业
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98%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苏州众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有财产份额 99.80%
嘉兴冠达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有财产份额 99.01%
重庆加拓添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有财产份额 92.11%
深圳安智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的企业
冠达中宏（北京）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100%的企业
重庆天元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60.0601%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深圳冠达元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北京冠达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90%的企业
世纪凯歌（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无锡安迪森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姚君的配偶持股 7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南京聚佳预应力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玉蓓的父亲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南京市栖霞区环江建材经营部	公司董事高玉蓓的父亲担任经营者的企业
南京市栖霞区金美养殖场	公司董事高玉蓓的母亲金美担任经营者的企业
南京安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玉蓓哥哥的配偶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分支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持股 57.6923%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持股 96.7742%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大堰坡张涛水暖店	公司监事王小忠配偶的哥哥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南京举鹏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严学锋	持有公司 9.61%股份的股东
彭建虎	持有公司 7.97%股份的股东
向中荣	持有公司 6.50%股份的股东、董事、总经理
谭丹	持有公司 6.50%股份的股东、董事、总经理向中荣之配偶
李姚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高玉蓓	董事、副总经理
赵亮	财务总监
何为	独立董事
刘怡含	独立董事
王胜浩	独立董事
王小忠	监事会主席
朱可可	监事
张正军	职工监事
其他关联自然人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丛焱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
海州区路南社区爱美丽化妆品店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丛焱担任经营者
连云港爱美丽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丛焱担任经营者
连云港市新浦区奥斯曼化妆品商店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丛焱担任经营者，已于 2013 年 11 月被吊销，尚未注销
李怀标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并担任董事
江苏泽瑞高频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怀标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3 月注销
高信芯荣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
苏中文	报告期内曾担任独立董事
南京瑞润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苏中文持股 41%并担任董事长，已于 2006 年 7 月被吊销，尚未注销
李小明	报告期内曾担任副总经理
王灵灵	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
深圳劲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董事王灵灵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1 月卸任
高玉佳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陈多琴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担任公司董事

马锐锋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担任监事
重庆冠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4 年 7 月注销
上海腾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有财产份额 60%，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重庆虎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其儿子彭俊珩持股 10%并担任经理，已于 2023 年 7 月注销
重庆冠达元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通过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4 年 3 月注销
深圳山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5 月卸任
深圳市佳汇创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曾持有财产份额 98.04%，已于 2022 年 4 月通过转让退出
重庆御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7 月卸任
冠达睿投（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99%，已于 2024 年 6 月注销
重庆淘葫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2 月卸任
北京冠达中财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通过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2 月注销
张掖冠达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曾持股 66.6667%，已于 2025 年 2 月通过股权转让退出
重庆建虎交响乐团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的儿子彭俊珩持股 99%，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6 月注销
无锡睿龙益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张正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南京创诣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玉蓓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5 月注销
南京市鼓楼区苏港财会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通过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并担任董事长，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镇江分所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泰州分所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丛焱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	曾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

	权的股东	东，2023 年 1 月将股权转让给刘欣
李怀标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并担任董事	曾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2022 年 2 月将部分股权转让给彭建虎后持股比例不足 5%
马锐锋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担任监事	2022 年 9 月马锐锋退出监事会，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苏中文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 5 月苏中文退出董事会，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职务
李小明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24 年 5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王灵灵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2023 年 12 月王灵灵退出董事会，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高玉佳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2023 年 12 月高玉佳退出董事会，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陈多琴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担任公司董事	2022 年 9 月陈多琴退出董事会，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高信芯荣	报告期内曾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因公司增资导致持股比例稀释至 5%以下
重庆虎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彭建虎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7 月完成注销
上海腾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彭建虎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4 月完成注销
重庆冠达元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彭建虎通过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3 月完成注销
北京冠达中财通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彭建虎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2 月完成注销
重庆冠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7 月完成注销
冠达睿投（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99%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6 月完成注销
北京冠达中财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通过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2 月完成注销
张掖冠达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曾持股 66.6667%	已于 2025 年 2 月通过股权转让退出
重庆建虎交响乐团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的儿子持股 99%，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注销
重庆淘葫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	已于 2022 年 2 月卸任

深圳山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	已于 2022 年 5 月卸任
重庆御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	已于 2022 年 7 月卸任
无锡睿龙益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张正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已于 2022 年 6 月完成注销
南京创诣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玉蓓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5 月完成注销
南京市鼓楼区苏港财会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通过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并担任董事长	已于 2022 年 6 月完成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4 月完成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镇江分所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4 月完成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泰州分所	公司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4 月完成注销
江苏泽瑞高频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怀标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已于 2022 年 3 月完成注销
深圳劲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董事王灵灵担任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11 月卸任
南京瑞润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苏中文持股 41%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已于 2006 年 7 月被吊销，尚未注销，苏中文 2025 年 5 月卸任独立董事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亦属于公司关联方。公司已按照前述规则将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报告期内及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报告期后十二个月曾存在或将存在关联关系的主体认定为公司关联方披露。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南京举鹏	1,818,558.73	3.82%	1,429,859.84	9.61%
嘉捷通	47,629.61	0.10%	43,528.86	0.29%
小计	**1,866,188.34**	**3.92%**	**1,473,388.70**	**9.9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南京举鹏** 报告期内，公司向南京举鹏采购聚酰亚胺覆铜板和粘结片金额分别为 142.99 万元和 181.86 万元，该产品对外出售产生收入分别为 246.10 万元和 302.9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97%和 1.39%，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采购聚酰亚胺覆铜板和粘结片，主要系维护客户资源的需要。随着公司淮安工厂自有品牌产品的投产，预计会逐步替代外购产品。 **2、嘉捷通** 报告期内，公司向嘉捷通采购 PCB 加工测试服务金额分别为 4.35 万元和 4.76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较低。 公司部分客户存在直接从睿龙科技采购 PCB 的需求，或公司存在自产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制备成 PCB 后检验性能指标的需要，但公司自身并不具备生产制备 PCB 的设备、技术和能力，因此委托具备 PCB 设计和生产能力的企业嘉捷通提供测试服务和 PCB 加工服务。上述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且金额较小，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嘉捷通	3,673,908.29	1.68%	4,110,728.46	3.29%
小计	**3,673,908.29**	**1.68%**	**4,110,728.46**	**3.29%**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嘉捷通销售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金额分别为 411.07 万元和 367.39 万元。双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与其他非关联方在同规格同型号方面的销售单价和毛利不存在显著差异。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莲泽材料	租赁房屋	238,526.96	199,423.65
瑞祥电子	租赁房屋	72,162.79	-
合计	-	**310,689.75**	**199,423.65**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 莲泽材料** 报告期内，江苏思达峰向莲泽材料租赁南京市浦口区一处房产作为办公及库房用途，向其支付相应房租、水电及管理费用，双方均按市场公允价值为基础协商定价。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 瑞祥电子** 报告期内，江苏睿龙因新厂尚未建设完毕向瑞祥电子租赁其位于淮安		

	市洪泽区的房屋及车间作为办公使用，向其支付相应房租和水电费用，经比对同区域其他房产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定价具有公允性。2025 年度江苏睿龙淮安新厂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预计不再发生此类交易。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德胜会议	98,495.00	0.16%	-	-
罗瑞雅丽	61,460.00	0.10%	-	-
莲泽材料	-	-	295,391.15	1.99%
瑞祥电子	-	-	50,000.00	0.34%
小计	**159,955.00**	**0.26%**	**345,391.15**	**2.33%**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采购的主要内容如下： **1、瑞祥电子** 2023 年度，公司向瑞祥电子购买废气处理设备维修服务，相应支付设备维修费 5.00 万元，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双方均按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德胜会议** 2024 年度，公司在德胜会议发生商务宴请，产生业务招待费 9.85 万元。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双方均按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3、莲泽材料** 2023 年底，公司客户存在对特定覆铜板的采购需求，而莲泽材料库存产品能满足对方需求，因此公司从莲泽材料采购后再对客户出售。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4、罗瑞雅丽 2024 年度，公司向罗瑞雅丽购置商务礼品，产生业务招待费 6.15 万元，按市场公允价值进行定价交易。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刘欣	600,000.00	-	600,000.00	-
合计	**600,000.00**	**-**	**600,000.00**	-

注：上表拆出资金不含已计提的利息，下同。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刘欣	600,000.00	-	-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	-	**600,000.00**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应收账款	-	-	-
嘉捷通	1,533,384.43	3,031,153.05	货款
小计	**1,533,384.43**	**3,031,153.05**	-

（2）其他应收款	-	-	-
刘欣	-	644,777.53	报告期前的拆借款及利息
刘欣	-	303,504.20	备用金
莲泽科技	-	50,299.73	报告期前拆借款利息
莲泽材料	100.00	100.00	押金
小计	**100.00**	**998,681.46**	-
（3）预付款项	-	-	-
南京举鹏	314,422.78	-	货款
小计	**314,422.78**	**-**	-
（4）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应付账款	-	-	-
南京举鹏	304,904.64	924,668.30	采购聚酰亚胺覆铜板及粘结片
莲泽材料	295,391.15	295,391.15	材料款
嘉捷通	13,947.28	500.00	加工费
小计	**614,243.07**	**1,220,559.45**	-
（2）其他应付款	-	-	-
莲泽材料	-	164,090.22	房租、水电、物业费
瑞祥电子	72,162.79	-	房租
小计	**72,162.79**	**164,090.22**	-
（3）预收款项	-	-	-
小计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应收账款融资	-	-	-
嘉捷通	155,993.85	-	货款
小计	**155,993.85**	**-**	-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内部控制制度文件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作了明确规定，且上述相关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5 年 5 月 26 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睿龙超滤，该事项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经股东会表决通过，并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完成工商注册。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合计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三、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四、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2、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3、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无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四） 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情况。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否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否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下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1、个人卡收付款

公司报告期内个人卡收付款事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五）收付款方式”相关内容。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其他个人卡收付款情形。

2、关联方资金占用

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事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相关内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已经全部结清。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以确保上述不规范行为不再发生。

3、外聘专家通过亲友代收技术服务费

睿龙科技下属子公司江苏思达峰外聘专家为其提供技术服务，并相应向专家支付技术服务费。

外聘专家将部分技术服务费通过其亲友个人卡代为收取。截至 2023 年末，相关代收款项情形已经全部整改，且不再新发生。前述代收技术服务费涉及的税金已全部足额缴纳。

截至报告期末，该不规范情形已经全部清理完毕。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311223470.X	一种以PEEK/PTFE复合材料为基材的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年6月4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	ZL202311223214.0	一种低温飘系数高介电常数的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年5月10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	ZL202211005711.9	一种超低损耗、高抗剥强度的碳氢组合物及其制备的高频覆铜板	发明	2024年4月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	ZL201910387719.8	一种双面蚀刻装置	发明	2024年4月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5	ZL202211005708.7	一种低介电、高Tg的碳氢粘结片及其制备的高频覆铜板	发明	2023年11月3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6	ZL202010338938.X	一种多功能改性树脂共混的半固化片碳氢组合物及应用及采用其制备高频高速覆铜板的方法	发明	2022年9月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7	ZL202010902206.9	一种低介电常数纳米陶瓷填充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年3月1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8	ZL202010901197.1	一种多层聚合表面功能	发明	2021年3月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改性电子纤维布挠性高频覆铜板的制备方法		12 日				
9	ZL202010902216.2	一种高阻燃功能智能涂覆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 年 3 月 12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0	ZL202010928784.X	一种具有高导热性的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	发明	2021 年 3 月 26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注
11	ZL202210170383.1	一种无纤维增强的含氟树脂基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2 年 12 月 23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2	ZL202210250383.2	一种超低介质损耗高频高速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28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3	ZL202110863695.6	一种高导热碳氢组合物及其制备的高频覆铜板和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4 月 11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4	ZL202210170426.6	一种高导热碳氢树脂基半固化片及其制备的高频覆铜板	发明	2023 年 4 月 21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5	ZL201910387731.9	一种胶片裁切机靠刀装置	发明	2024 年 10 月 1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6	ZL201820339015.4	带消音装置的活塞式气动马达	实用新型	2018 年 10 月 12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7	ZL201820400805.9	气动式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12 月 25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8	ZL201820401019.0	低冲击钢板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10 月 19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9	ZL201820400157.7	覆铜板钢板吸吊机防掉落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10 月 9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0	ZL201820400708.X	曲柄式吸吊机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9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1	ZL201820718665.X	导热油锅炉系统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25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2	ZL201820733257.1	覆铜基板自动裁切机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25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3	ZL201820818265.6	蠕动泵用软管结构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7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4	ZL201820818308.0	覆铜板水洗机水回流沉降过滤系统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5	ZL201820818262.2	覆铜板处理机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26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6	ZL201821487315.3	一种加热均匀性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6月7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7	ZL201821487761.4	一种PTFE膜复卷机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1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8	ZL201821487376.X	一种含浸部上胶机修边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9	ZL201821487313.4	一种吸附式铜箔裁切机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0	ZL201821487700.8	一种热压机加热板平整度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15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1	ZL201920664673.5	一种铜箔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17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2	ZL201920664666.5	一种胶片裁切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7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3	ZL201920665870.9	一种胶液混合搅拌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14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4	ZL201921608942.2	一种PTFE高频覆铜板热压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5	ZL201921599490.6	一种覆铜板切割打磨一体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6	ZL201921601923.7	一种覆铜板	实用新	2020	无锡睿	无锡睿	原始取	

		搬运装置	型	年 5 月 15 日	龙	龙	得	
37	ZL201921599528.X	一种高导热 PTFE 高频覆铜板结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1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8	ZL201921599275.6	一种抗震易安装覆铜板	实用新型	2020 年 8 月 25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9	ZL202020855248.7	一种适用于小批量生产的简易磁性物质去除搅拌机	实用新型	2021 年 1 月 5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0	ZL202021370160.2	覆铜板高温压合防垢型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12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1	ZL202120842544.8	一种具有快装接头机构的旋转粘度计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23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2	ZL202121240298.5	可翻转式介电常数测试辅助夹具	实用新型	2022 年 1 月 28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3	ZL202121240300.9	一种液压蓄能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19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4	ZL202121240310.2	高频覆铜板压机二级炉废水重复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5	ZL202220728369.4	一种覆铜板基板检测台安全增固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1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6	ZL202220820927.X	一种用于覆铜板堆叠栈板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15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7	ZL202321596720X	高速分散盘结构	实用新型	2023 年 11 月 3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注：该发明专利由公司独立自主研发，发明人系公司创始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总经理向中荣，申请时原申请人为华脉新材和无锡睿龙，专利实质审查通过后、正式授权前，申请人变更为无锡睿龙，华脉新材退出。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2310742157.0	一种高介电、高导热、低损耗的电子	发明	2023 年 8 月 25 日	实质审查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树脂及其应用				
2	CN202411902073.X	一种双马来酰亚胺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的半固化片及层压板	发明	2025 年 4 月 1 日	公布	-
3	CN202411902071.0	一种双马来酰亚胺热固性组合物及其应用	发明	2025 年 3 月 28 日	公布	-
4	CN202411946470.7	一种热固性树脂组合物及其应用	发明	2025 年 3 月 18 日	公布	-
5	CN202411946472.6	一种使用酰亚胺类固化剂的树脂组合物及使用其制作的半固化片和层压板	发明	2025 年 3 月 18 日	公布	-
6	CN202411848766.5	改性马来酰亚胺预聚物、树脂组合物及其应用	发明	2025 年 3 月 7 日	实质审查	-
7	CN202411848765.0	一种热固性树脂组合物及使用其制作的半固化片及层压板	发明	2025 年 3 月 7 日	实质审查	-
8	CN202411848760.8	一种热固性树脂组合物胶液、半固化片及层压板	发明	2025 年 2 月 28 日	实质审查	-
9	CN202411836393.X	高耐热型微波粘结片、制备方法及使用其制作的覆铜板	发明	2025 年 3 月 21 日	实质审查	-
10	CN202411924073.X	一种高介电常数温度稳定型 PTFE 基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5 年 4 月 1 日	实质审查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睿龙科技 LOGO 形象	国作登字-2019-F-00720944	2019 年 2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无锡睿龙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Relonams	RELONAMS	78887363	35	202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34 年 1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2	Relonams	RELONAMS	78884487	9	2024 年 12 月 7 日至 2034 年 12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3	RELONGCCL	RELONGCCL	78649248	9	2024 年 11 月 7 日至 2034 年 1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重大合同”是指：（1）公司正在履行、将要履行或已经履行完毕，且对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业务合同，包括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和外协供应商采购框架协议、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销售框架协议以及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合同或订单；（2）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正在履行的银行授信合同、借款合同、担保合同；（3）报告期内合同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建设工程合同和设备采购合同；（4）报告期内其他对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雨花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799.24	正在履行
2	采购框架合同	广州杰赛、珠海杰赛	无关联关系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3	采购框架合同	广州杰赛	无关联关系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采购订单			覆铜板	538.50	履行完毕
4	采购框架合同	珠海杰赛	无关联关系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5	采购框架协议	博敏电子	无关联关系	框架协议，以采购订单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	正在履行

				为准	为准	
6	采购合同	四创电子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705.00	正在履行
7	采购订单	客户 L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507.50	履行完毕
	采购订单			覆铜板	754.00	履行完毕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协议	供应商 A	无关联关系	铜箔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采购框架协议	供应商 B	无关联关系	铜箔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采购框架协议	南京举鹏	关联关系	聚酰亚胺覆铜板及粘结片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协议	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TFE 乳液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采购框架协议	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TFE 膜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采购框架协议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玻璃布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采购协议	杭州赛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3201012024005262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无关联关系	980	2024.12.23-2025.12.22	无	正在履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工程及工程材料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江苏贝特建设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生产 120 万平方米碳氢高频覆铜板项目总承包工程	3,900	正在履行
2	买卖合同	江苏洪能电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电缆	697.73	履行完毕
3	净化工程施工合同	无锡清溢净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万级、千净化车间和舒适性空调区域	635	正在履行

2、设备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买卖合约书	亚泰金属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5 米上胶机	793.60（不含税）	正在履行
2	10 米上胶机及 TO 炉定制合同	南通凯迪自动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 米上胶机及 TO 炉	850	正在履行
3	真空层压机定制合同	博可机械（太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真空层压机	640	正在履行

3、房产购买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联东 U 谷·雨花国际智慧谷厂房定制合同	南京联东金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南京联东金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经济开发区青年路 1 号 1 期 10 号楼 1-4 层的房屋转让给南京南睿	1,323.49	正在履行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刘欣、黄学梅、益发合伙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刘欣、黄学梅承诺：** 本人已向公司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人控制的企业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销售覆铜板和粘结片的情况。除此之外，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1、本人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尚有不同型号库存覆铜板 2,381 片，合计采购价格约 90 万元。 2、本人确认并承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未采购过覆铜板和粘结片；销售完毕库存产品后，亦不会新增采购覆铜板和粘结片，不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除此之外，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当前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主营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库存产品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4、如果未来有在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本人将优先介绍给公司。 5、上述承诺自本函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人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当日失效。 **益发合伙承诺：** 本企业已向公司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1、公司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当前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主营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果未来有在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本企业将优先介绍给公司。 4、上述承诺自本函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企业不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当日失效。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将赔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其他详见“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刘欣、黄学梅、益发合伙、向中荣、李姚君、高玉蓓、何为、刘怡含、王胜浩、王小忠、朱可可、张正军、赵亮、严学锋、彭建虎、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公司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对于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关联交易的规定执行信息披露及办理有关报批事宜。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保证相关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3、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且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其他详见“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刘欣、黄学梅、益发合伙、向中荣、李姚君、高玉蓓、何为、刘怡含、王胜浩、王小忠、朱可可、张正军、赵亮、严学锋、彭建虎、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会要求公司为本人/本企业、本人近亲属、本人/本企业及本人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不与公司互相代为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 2、不会要求公司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公司通过银行

	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提供委托借款；接受公司委托进行投资活动；公司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公司代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偿还债务。 3、本人/本企业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其他详见“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黄学梅、严学锋、彭建虎、向中荣、国家产业投资基金、高信芯荣、李怀标、益发合伙、陈多琴、隐秀一期、嘉兴天府、中启洞鉴、刘欣、刘兰花、金宜产发、李姚君、高玉佳、谭丹、鼎祺金马、金投锐力、李玉、芯成创业、饶子谦、金程创业、孙浩、张兰英、高玉蓓、何为、刘怡含、王胜浩、王小忠、朱可可、张正军、赵亮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之日起，本人/本企业于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本企业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两年。 2、在本人/本企业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强制性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规定发生变化，则本人/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强制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规定。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其他股东（除自然人股东蔡元皞外）承诺：** 1、自公司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受理之日起至提交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申请之日或披露预计无法按期提交发行上市申请风险提示公告之日止，不转让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 2、如公司在北交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本承诺自动失效。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本人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强制性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规定发生变化，则本人愿

	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强制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规定。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承诺事项概况”；其他详见“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刘欣、黄学梅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若公司将来被有权机构追缴本次挂牌前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费用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损失，以及因委托第三方代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受到的任何处罚、损失，本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相关费用的情况下，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若公司因中国境内外租赁房产合同未进行租赁备案登记、租赁房产未有产权证明、出租方未提供允许转租的证明、存在权属纠纷或属于违规建筑而导致公司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产并导致公司损失的，将由本人赔偿公司由此所遭受的相关一切损失。 3、公司在报告期内曾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数量超过用工总量10%的情况，本人承诺如公司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损失，本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相关费用的情况下，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4、公司报告期内享有的财政补贴来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获取补贴的情形；享有的部分财政补贴发放单位未能提供政策文件，若该补贴未来被主管部门收回或因此受到处罚，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黄学梅、严学锋、彭建虎、向中荣、国家产业投资基金、高信芯荣、李怀标、益发合伙、陈多琴、隐秀一期、嘉兴天府、中启洞鉴、刘欣、刘兰花、金宜产发、李姚君、高玉佳、谭丹、鼎祺金马、金投锐力、李玉、芯成创业、饶子谦、金程创业、孙浩、张兰英、高玉蓓、何为、刘怡含、王胜浩、王小忠、朱可可、张正军、赵亮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本人/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将提请公司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完全履行该等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前，不得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3）若被监管机关认定存在赔偿责任，导致公司及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将依法予以赔偿； （4）若因未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本人/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不适用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黄学梅　　刘　欣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2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黄学梅　　刘　欣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刘欣　　向中荣　　李姚君

高玉蓓　　何　为　　刘怡含

王胜浩

全体监事：

王小忠　　朱可可　　张正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向中荣　　李姚君　　高玉蓓

赵亮

法定代表人：

向中荣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刘欣	向中荣	李姚君
高玉蓓	何 为	刘怡含
王胜浩		

全体监事：

王小忠	朱可可	张正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向中荣	李姚君	高玉蓓
赵亮		

法定代表人：

向中荣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7月 2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刘欣	向中荣	李姚君
高玉蓓	何　为	刘怡含
王胜浩		

全体监事：

王小忠	朱可可	张正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向中荣	李姚君	高玉蓓
赵亮		

法定代表人：

向中荣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7月22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字）：

朱健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冰

项目组成员（签字）：

林双　顾峥　周鹏

宣智洋　黄嘉橙　刘丽君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2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陈 丹　　吴 炜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忠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024 年 7 月 22 日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平澜路 76 号
邮编：311215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睿龙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9569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睿龙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正卫

骆圆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缪志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马翊君　　刘怡青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徐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公司

2025年7月22日

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马翊君，女，身份证号：362326199402240029，资产评估师执业证书号：31190140，已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因个人原因离职。

刘怡青，女，身份证号：310226199511220928，资产评估师执业证书号：31190143，已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因个人原因离职。

特此说明。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八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